

【论 文】

意识形态、国家利益与民族国家统合方略之纠葛¹

——1944~1947年国民政府治理新疆政策研究

冯建勇²

摘要：1942年以降，国民政府抓住国内外局势之演变，顺势而为，推行“收复新疆主权方略”，最终于1944年将新疆纳入中央直接管辖之下。国民政府接手新疆以后，该地区原有的地缘政治图景发生了重大变化，这不可避免地要求苏联重新审视和确立其对新疆的政策。接下来，伴随着苏联对新疆政策的调整，势必需要国民政府做出某种应对。长期以来，诸多先行研究对于1940年代国民政府治理新疆问题的探讨，一般将该问题纳入中苏关系研究的范畴，或将其置于边疆民族对新省当局之挑战的视野，又抑或一意强调苏联对新之政策，这在一定程度上遮蔽了国民政府统合新疆之举措及实效。本文以1944-1947年新疆地区政治之演绎作为纵横轴，尝试呈现此期国民政府统合新疆的一般图景。其结果显示，面对强大而又野心勃勃、且主义不同的苏联，因由民族主义、意识形态、国家利益与外交方略之纠葛，国民政府先是因“伊宁事件”使得它在新疆刚刚获得的统治地位岌岌可危，并导致其与苏联交恶；随后又有“北塔山事件”让中苏关系伊于胡底，以致最终失去了对新疆局势的控制权。

关键词：国民政府、新疆、意识形态、国家利益、民族国家统合方略

前 言

传统现实主义认为，一个国家对他国的威胁会随着空间距离的近远逐渐减弱，亦即周边国家对某一既定国家的潜在威胁要高于距它较远的国家。³西方谚语“邻居的邻居才是朋友”，以及古代中国春秋战国时期“远交而近攻”的战略思想，对此作了最佳诠释。依据这一观点，民国时期的中国新疆毗连社会主义国家苏联，仅就地缘政治与历史经验而言，历届中国中央政府对于这个力量异常强大、政治信仰不同且历史上深受其害的邻国保持足够的警惕实为理所当然。颇为尴尬的是，作为一个弱国，国民政府处理一些边疆问题的时候，尽管对苏心存芥蒂，——即便在国民政府下车伊始、亲理新疆政治的1940年代，其本身的力量亦无法将治理的策略完全贯彻到这一地方，——但却无法完全绕开这样一个大国。对于这一问题，彼时已有很多论者作了类似的阐述。⁴

杨增新时代，凭借灵活的外交手腕，新疆当局一直努力将外部势力之影响拒斥于新疆之外。其时，新疆对外政策之运行可被看作是两条互不交叉的平行轨线：其一，俄国仅仅被简单地看作

¹ 本文发表于《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台北）总第87期，2015年3月，第127-178页。

² 作者为历史学博士，浙江师范大学历史系、环东海与边疆研究院特聘教授，研究方向为中国近代疆域史、边疆理论。

³ Harvey Starr and Bajainmin A. Most, “The substance and study of borders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Research”,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20 (Dec., 1976), p. 584.

⁴ 在新疆有过仕宦经历的吴霭宸对苏联在新疆之政治影响力有深刻的感受，他在旅新日记里曾作如下记述：“谈到新疆外交，实际上就是对苏外交，因地理上之关系迫之使然，自苏方完成土西铁路，与新疆边界平行千余里，益感实迫处此。例如新省有事，苏方军队可以朝发夕至，我方由兰州至迪化，现虽有汽车路，亦非半个月不办，仅此一点，即觉对苏外交之不易处理”（吴霭宸，《边城蒙难记》（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2010），页167）。另有论者亦谈到，“中俄双方固有主义上制度上之差异，然生存问题，大干一切，且以中俄间事，待决甚多，若相互对立，恐非两利之道”（钟羽，“新省外交之回顾与前瞻”，《边铎半月刊》，期3（1934），页229）。

是俄国，无论是沙皇俄国的统治，抑或是布尔什维主义执政，均不影响新疆与其正常之交往；其二，像对待俄（苏）一样，民国中央政府亦被视为一个异己力量。表面上，新疆当局对于两方面的力量均保持着亲密的政治联系和有利可图的贸易交往，但是，一个重要的前提是，它绝对不能容忍对方有政治或军事渗透的意图，并且，即便在贸易往来的过程中，杨增新亦非常注意避免因对于某一方过度的经济依赖而带来不必要的政治风险。

然而，时至1930年代，这种长期维持的“惟我独尊”、“世外桃源”的态势开始被打破。杨增新的继任者金树仁为了巩固其在新疆的统治，不得不求助于苏联。经济上，新疆当局与苏联签订了《新苏临时通商协议》，使得苏联逐渐牢牢地控制了新疆的经济命脉¹；军事上，新省当局为平定省内叛乱，邀请苏联军事力量介入新疆。自是，苏联的军事力量开始渗透至新疆，这成为保障和提升苏联在新疆之影响力的一个决定性因素。

盛世才统治时期，新疆与苏联的关系可以清晰地划分为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大致从1933年盛氏上台，至1942年盛、苏关系恶化；第二个阶段，为1943年盛、苏决裂至1944年盛世才的下台。关于盛世才为何与苏联决绝，一般认为，1942年德国军队围困斯大林格勒是一个重要的时间节点。其时，外界多认为，苏联在这场战争中必败无疑，从而会导致整个国家的崩溃。建立在这个看似“合乎情理”的预测之上，盛世才竭力撇清与苏联曾经建立的“友谊”，并积极发展新疆当局与国民政府之关系。盛世才背叛苏联，毁掉了长期以来新疆统治者小心翼翼维持的平衡外交政策，这使得盛世才丢掉了来自苏联方面的经济上或其它方面的援助，同时还失去了新疆本地非汉民族的支持。至是，盛世才丧失了对抗国民政府统合新疆的资本。随后，国民政府抓住国内外局势之演变，顺势而为，推行“收复新疆主权方略”，最终将新疆纳入中央直接管辖之下²。

当然，盛世才与苏联之决裂，带来的不仅仅是盛氏个人命运的转折，与此同时，它还附带衍生了两个问题：（1）苏联如何处理彼时与其保持着亲密关系但又被背叛的新疆的关系？（2）国民政府接手的新疆如何面对这个强大而又野心勃勃的邻居？如果说，在金树仁、盛世才时期，由于新疆与苏联亲密的政治、经济联系，苏联从心理上认为将新疆作为与英国、中国的缓冲地是安全的³；那么，随着盛世才的背叛，国民政府开始接手新疆，美国人的影响力亦随之在新疆隐现，此诸种种使得原有的地缘政治图景发生了重大改变，这不可避免地要求苏联重新审视和确立其对新疆的外交政策。接着，伴随着苏联对新疆政策的调整，势必需要国民政府做出某种应对。因此，国民政府治下的新疆需要面对的一个问题是，应当如何重新确立中国与苏联的地缘政治关系。

关于上述诸种问题之探讨，诸多先行研究均有所涉及，然则一般将其纳入中苏关系研究的范畴，⁴或将其置于边疆民族对新省当局之挑战的视野，⁵又抑或一意强调苏联对新之政策，⁶这在一

¹ 对于当时中国新疆与苏联的关系，如拉铁摩尔所言，“仅就经济上而言，新疆看起来更像是苏联的一个省”（M. C., “China and Soviet Russia in Sinkiang”, *Bulletin of International News*, Vol. 17. No. 23 (Nov.16, 1940), p. 1483）。时任国民政府立法院秘书长梁寒操在一次公开演讲中也不得不承认，“新疆现在处于特殊情况中，中央政权虽能直达，但一切军事、政治、经济，事实上也受外国人的威胁”（梁寒操，“复兴西北与中国之前途”，收入马大正主编，《民国边政史料续编》（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0），第28册，页205）。

² 参酌冯建勇，“1942-1943年国民政府对新疆外交权之统合”，《西域研究》，期3（2012），页44-51。

³ 正是基于这种考虑，1933-1943年，苏联的新疆政策仅限于维护一个稳定的中国政权，而不是致力于建立一个取代中国政权的在地少数民族政权，或通过一个被控制的代理人来治理新疆。

⁴ 详情可参酌薛衔天，《中苏关系史（1945-1949）》（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03），页190-265；沈志华，“中苏结盟与苏联对新疆政策的变化（1944-1950）”，《近代史研究》，期3（1999），页213-243；[日]吉田丰子，“国民政府对苏政策与北塔山事件”，收入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民国人物与民国政治》（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页322-349。

⁵ Linda Benson, *The Ili Rebellion: the Moslem challenge to Chinese authority in Xinjiang, 1944-1949* (New York: M. E. Shape, Inc.1990), pp. 42-66.

⁶ 薛衔天，“苏联对中国新疆的战略和策略——以苏联对新疆三区革命的战略策略为中心的探讨”，收入徐曰彪主编，《中苏历史悬案的终结》（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10），页102-139；James A. Millward, *Eurasian Crossroad: A History of Xinjiang*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7), pp. 224-229.

定程度上遮蔽了国民政府统合新疆之举措及实效。基于此种考虑，本研究以 1944-1947 年的新疆地区政治之演绎为纵横轴，以国民政府统合新疆地区之政策为着眼点，从民族主义动员、意识形态考虑、国家利益维护等诸方面切入，拟就以下三个问题展开讨论：（1）考察此期苏联对新疆政策，（2）以及在此情势下，国民政府在对新政策层面展开了何种应对？（3）乃至这种应对实效如何？

一、地缘政治中的国家利益：苏联对伊宁事件的策动与主导

1942 年以降，鉴于盛世才的转向，苏联开始重新设定对新政策。1943 年 5 月 4 日，联共（布）中央政治局召开专门会议讨论新疆局势，会议认为盛世才是一个忘恩负义的无耻之徒，尽管苏联多年来一直帮助他，他不但知恩不报，反而反目成仇，采取一系列手段给苏联造成了巨大损失，为此有必要采取措施，推翻盛世才在新疆的统治，铲除盛世才及其同伙，代之以“忠于苏联的新疆原住民代表组成的政府来掌管省内政权”。¹ 会议决定成立内务部和国家安全部行动小组，执行上述任务。此外，联共（布）还决定建立一些由与新疆当地居民同族的苏联公民组成的“民族复兴小组”，在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和吉尔吉斯斯坦建立几所学校，专门为这些小组培养指挥人员和与新疆居民一道工作的宣传鼓动人员。会后，这类学校迅速组建起来，开始培养并向新疆派遣指挥人员和宣传鼓动人员。²

随后一段时期内的新疆局势，正是在苏联方面的引导下予以发展。最初，苏联透过外蒙古间接或索性直接向阿山暴动领袖乌斯满所部派遣军事顾问，提供武器装备，给新省军队造成了相当大的军事压力。³ 至 1944 年 8 月，以推翻国民政府统辖之新疆省政府为目标的“伊宁事件”⁴ 爆发，国民政府在新疆的统治岌岌可危。根据薛衔天先生的研究，苏联在组织领导、斗争策略、作战指挥、军队参战、武器供应与后勤保障等诸方面，对“三区革命”进行了全面的、毫无保留的支持和援助。⁵ 时值 1945 年 7 月下旬，“东突厥斯坦共和国”民族军按照预定计划，发动了全线进攻。至 9 月初，民族军在北线占领了塔城和阿山地区，在南线越过天山冰大坂，并在南疆开展了广泛的游击战，而在中线则攻陷了精河和乌苏，直抵玛纳斯河西岸，距离迪化仅 140 多公里。至是，整个新疆省局陷入混乱。

亦就在“三区”政府民族军对新疆省政府军队发动全线进攻期间，国民政府代表团正在莫斯科围绕雅尔塔会议精神与苏联政府商议改善中苏邦交、签订中苏友好关系条约等诸事宜。其时，一些在外交部门工作的人士对于超越意识形态、改善中苏关系充满了期待：有论者引用斯大林 1942 年所说“制度的不同并不碍于双方的邦交”一语，强调只要双方谅解合作，中苏邦交一定

¹ [俄] B. A. 巴尔明，《1941-1949 年苏中关系中的新疆》（巴尔瑙尔，1999），页 71。转引自薛衔天，“苏联对中国新疆的战略和策略——以苏联对新疆三区革命的战略策略为中心的探讨”，收入徐曰彪主编，《中苏历史悬案的终结》，页 103。

² [俄] B. A. 巴尔明，《1941-1949 年苏中关系中的新疆》（巴尔瑙尔，1999），页 71-72。转引自薛衔天，“苏联对中国新疆的战略和策略——以苏联对新疆三区革命的战略策略为中心的探讨”，收入徐曰彪主编，《中苏历史悬案的终结》，页 104。

³ “盛苏密约译件”，023“盛苏新疆事件问答纪要”（1950 年 5 月 31 日），唐屹、赵竹成、蓝美华主编，《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 3 册〈新疆卷〉（一）（台北：中华民国外交部编印，2001），页 44。

⁴ 本文所言“伊宁事件”，乃根据《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 3 册〈新疆卷〉（一）所载《伊宁事件案》，系指 1944 年 8 月以来，“三区”政府民族军对新疆省军发动全线进攻之事。目前，大陆学者一般将此次事件称为“三区革命”。详情参酌齐清顺，“新疆‘三区革命’的称呼考察——兼谈对有关问题的断想”，《西北民族研究》，期 1（1998），页 79-90；厉声，“三区革命运动中的‘二次革命’及其背景”，《石河子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期 2（2011），页 1-10。

⁵ 薛衔天，2010，“苏联对中国新疆的战略和策略——以苏联对新疆三区革命的战略策略为中心的探讨”，收入徐曰彪主编，《中苏历史悬案的终结》，页 102-110。

可以改善；¹ 另有人甚至提出，可以向苏联让渡一些国家利益，“忍受无伤国本之牺牲，力谋与苏获一总解决”。² 外交部驻新疆特派员刘泽荣亦密电外交部，认为既然不能用武力解决新疆的紧张局势，毋宁循外交途径请求苏联方面以武力协助或设法予以调停。但在刘泽荣看来，武力协助似乎不太可行，一则对中国国家体面不利，再则可能会引火烧身，三则苏方未必肯公开出兵，基于此，请求苏联出面调停乃最为可行之方案。9月12日，刘泽荣面晤苏联驻迪化大使，试探性地请求苏方帮助消除乱事。对方答称，愿意设法协助，但需要事先知悉中国方面的具体希望。在刘泽荣看来，对方的回答表明，请求苏联政府调停或有可能。为此，刘泽荣恳请外交部迅速就此事做出决议，拟定相应的详细办法。³

事实上，“伊宁事件”发生以来的最初一段时期，与刘泽荣等建议请求苏联方面出面调停稍有出入的是，国民政府尽管没有直接指责苏联对于“暴乱军队”的支持，然亦从维护国家利益之角度，间接指明苏联方面应对新疆乱事负有一定的责任，并表达了不满。为此，国民政府外交部先后向重庆苏联驻中国大使馆、莫斯科政府提出交涉，要求就苏联飞机参与伊宁暴动分子一方协同作战一事做出解释，并请求苏联方面与国民政府合作，调查事实。随后，国民政府还电话指示远在伦敦参加会议的外交部长王世杰就此事件直接与一同参与此次会议的苏联外交部长莫洛托夫进行磋商。然而，这些努力均没有获得苏联方面的正式响应。⁴

此后的一段时期内，新疆局势不但未见渐消，反倒日趋紧张。驻迪化国民政府第八战区长官朱绍良迭向蒋介石告急，甚至哀称“事态严重，前途不测，只有一死殉国”。蒋介石起初甚为焦虑，既则经过冷静思考认为，从内、外局势的全盘考察，伊宁方面的进攻“决无大事”。⁵ 然而，随后国民政府举行的党政军联席会报对新疆局势之分析与蒋氏之观点大相径庭。与会人员经过激烈讨论，做出如下预判：迪化目前已经陷入孤立，全疆危在旦夕。至于苏联在这次事件中扮演的角色，会议认为，《中苏友好同盟条约》墨迹未干，而情况逆转如此，实在出人意料之外，此事是否为苏联有计划之行动，一、二周内即可揭晓。与会人员判断，新疆现时局面演变可能有二：

(1) 苏联有计划造成独立之局面；(2) 苏联在昔煽动各民族叛变，至此机运成熟，苏联最近签订中苏条约后尚未能收拾此期散播之毒菌，以致如此。如果属于前者，旬日之内即将版图变色。⁶

经过慎重考虑，蒋介石派遣政治部部长张治中作为处理新疆问题的全权代表飞赴迪化，并指示张氏认真调查这次事变的实在情况提出报告，以作为解决问题的参考。不言而喻，国民政府在新疆统治处存亡之秋之际，将外界普遍认为政治上具有亲苏倾向的张治中派往新疆主持调查，其初意在于向苏联政府释放信号，即国民政府愿意与苏联政府一道，通过外交途径处理好新疆问题，以期在最短时间内促使新疆局势趋于缓和。这种人事上的变动亦表明，国民政府已经开始认识到，新疆局势之陆危，非苏联政府协助而不能处置妥当，为此，它从原来咄咄逼人的质疑转向谦良恭顺的邀请，以期获得苏联政府的正面响应。

张治中于9月13日飞抵迪化，随即亲身体会到了新省局势之紧张。其时，迪化所在省政府各厅、处及空军站等部门已限期将职员家属向口内疏散，民众纷纷撤退，学校亦已多数解散。⁷外

¹ 《改善中苏邦交案》，001“驻伊朗公使李铁铮电部论与苏合作或可多所牺牲由”（1945年7月24日），唐屹、赵竹成、蓝美华主编，《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2册〈中苏关系卷〉，页219。

² 《改善中苏邦交案》，002“张幼轩中苏邦交建议书案”（1945年8月17日），唐屹、赵竹成、蓝美华主编，《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2册〈中苏关系卷〉（台北：中华民国外交部编印，2001），页220。

³ 《伊宁事件案》，006“驻新刘特派员特急电部乞速复示当否请苏调停新疆动乱事由”（1945年9月13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02。

⁴ 《伊宁事件案》，007“甘次长呈报委座外交部在渝、伦敦、莫斯科三地与苏方交涉苏军入侵新疆案，均未获回音由”（1945年9月13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02。

⁵ 薛衔天编，《中苏国家关系史料汇编（1945—1949）》，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7，页438。

⁶ 公安部档案馆编注，《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北京：群众出版社，1991），页539-540。

⁷ 《伊宁事件案》，018“驻新刘特派员电部迪化情形紧张，撤退需款等情由”（1945年9月15日），《外交部档案

交部甚至密令驻新疆特派员公署，在不得已时，可将驻迪化英、美、苏各领事馆人员转送哈密或兰州，以策安全。¹ 张氏对新省局势的判断亦非常悲观，认为迪化除非“匪不来攻，勉可苟全，否则迪化失陷，本省大局必难设法”。² 抵达迪化后的次日，张治中即召开紧急会议，与新疆省军政当局商讨新省局势。与会代表大多认为，现时惟有外交一途尚可化解当前新疆危局。建立在这种预判之上，张治中请示蒋介石，认为应先谋保全迪化，然后徐图补救，至于目前急救办法，惟有外交一途，故不应拘泥外交常轨，免致错失时机，当迅速向苏联政府正式提出请其设法调停，并建议派员赴莫斯科协助交涉。³ 张治中之建议为蒋介石所采纳。

随后，苏联从各方面接收到了国民政府愿意和平解决“伊宁事件”的信息。于是，摆在苏联面前的一个问题是：苏联究竟需要一个怎样的新疆？复次，又该如何响应国民政府的请求？为此，苏联外交部、内务部及直接处理与新疆问题有关的部门多次开会讨论新疆的局势和相应的对策。讨论中形成了两种意见：一种意见认为，苏联不应作起义者和中国政府的调停人，因为这将束缚苏联外交官的手脚，“剥夺他们施展政治手腕的空间”；而另一种意见则主张“应当千方百计地促成这次谈判”。

过往研究表明，从当时情形来看，出于内、外两个方面的考虑，对于把新疆从中国分离出去，苏联确实存有顾忌。就苏联国内情况而言，与新疆接壤的主要是以少数民族为主的加盟共和国，如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和塔吉克等，这些共和国的主体民族与新疆的少数民族在种族、宗教，乃至血缘上，都有着密切的联系。可以想象，如果苏联支持在这些共和国的身边建立一个独立的民族国家，会对本国的少数民族产生何等强烈的负面影响，——既然新疆的少数民族可以脱离中国而独立，那么苏联的同源民族亦可能会提出同样之要求。另就苏联所处的国际环境而言，它与中国之关系既受制于应付苏联在远东之宿敌日本，又不得不考虑美国在亚洲的利益和政策。基于前述原因，沈志华认为，从国际形势发展的大趋势以及处理战后世界格局的总体原则出发，苏联需要同中国保持友好和盟国关系，而决不是为新疆问题与中国对立。⁴ 薛衔天通过考察亦指出：从经济、民族、战略等诸种因素考虑，新疆是苏联现实的国家利益的集中区域，保持新疆的稳定乃其利益所在，是以，联共（布）中央运作下的“伊宁事件”，旨在使新疆成为苏联安全的地带，在“三区”政府在事实上已经为苏联政府所控制、“三区”在地理上业已与苏联国境连成一片的情形下，这已经足以保证斯大林的安全圈战略不会出现缺口。⁵ 因此之故，苏联亦乐于维持传统俄（苏）对新政策，即仍然主张承认新疆作为一个中国地方政权之地位。

可以这样认为，如果说，“三区”民族上层人物之愿望是将“新疆的独立”作为这次革命的最终目标的话，那么，莫斯科高层只不过是利用新疆地区的民族矛盾作为实现苏联在华利益的一种手段。或许正是基于此种考虑，1945年9月14日，主持内务部工作的贝利亚与主持外交部工作的维辛斯基共同完成了联共（布）中央《关于新疆局势》的决议草案，并呈报斯大林。这个草案成为“东突厥斯坦共和国”代表团在日后谈判中所持立场的基础。

草案第一条称：“鉴于苏联与中国已经签订了友好同盟条约和一系列协议，并交换了有关新疆的照会，不能认为苏联充当新疆起义者和中国中央政府的调停人是合理的。”据薛衔天的研究，

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08。

¹ 《伊宁事件案》，028“甘次长密谕驻新刘特派员在新情紧急时，可撤英、美、苏领馆人员至哈密或兰州由”（1945年9月19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13。

² 《伊宁事件案》，011“驻新特派员电张部长治中已面晤苏驻迪化总领事，认为新省局势吃紧，已报委座，并请部长正式向苏政府提请协助调停由”（1945年9月14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04。

³ 张治中，《张治中回忆录》（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1993），下册，页419-420。

⁴ 沈志华，“中苏结盟与苏联对新疆政策的变化（1944—1950）”，《近代史研究》，期3（1999），页221-222。

⁵ 薛衔天，“苏联对中国新疆的战略和策略——以苏联对新疆三区革命的战略策略为中心的探讨”，收入徐曰彪主编，《中苏历史悬案的终结》，页123-128。

这一条的提出，乃是因为苏联已多次声明它与伊宁事件无关，新疆所发生的问题纯系中国内部事务，而在中苏条约和有关文件中又已明确声明不干涉中国内政，苏联充当调停人就有干涉中国内政之嫌。¹ 故为避嫌疑，他们在草案的第二条为驻华大使起草了一份声明：委托苏联驻华大使彼得洛夫同志向甘乃光外交次长作如下声明：“为答复阁下本年9月7日声明，我荣幸地向阁下通报如下：苏联驻伊宁领事报告苏联政府称，起义领导人请他担任起义者和中国当局的中间人，以便调解产生的冲突。同时起义领导人宣称，起义居民并没有给自己制定脱离中国的任务。他们追求的目的只是达到新疆省内穆斯林教徒占居民大部分的那些地区自治，包括伊犁、塔尔巴哈台、阿山和喀什噶尔等行政区。同时起义者代表们还指出了新疆的穆斯林居民的无权地位，以及中国行政当局的迫害，非法行为和大规模的镇压，正是中国行政当局以这些行动迫使穆斯林拿起武器来保卫自己的权利。苏联关心在与新疆接壤的苏方边界建立秩序，因此，如果中国政府有此愿望，准备委托苏联驻伊宁领事尽可能地协助中国政府在给予新疆的穆斯林自治权利的基础上调整在新疆已形成的局势。”

为能顺利进行谈判，草案的第三条称：“建议起义者在接到中国政府对苏联大使声明的答复之前，在谈判期间——如果谈判能举行的话——暂时制止自己的武装力量的主动行动。”² 随后的事态发展表明，联共（布）中央批准了上述报告，并指示有关部门付诸行动。

在苏联的协调下，新疆省政府与“三区”政府双方于1945年10月17日开始了艰难的谈判历程。谈判伊始，首先遇了“三区”代表的名分问题。当时，三名赴迪化参加谈判的“三区”政府代表均带着“东突厥斯坦共和国”标识的证章和证书。这对于国民政府而言，显然难以接受。取消“东突厥斯坦共和国”是一个原则性问题，不取消这个所谓的“共和国”，后续问题均都无从谈起。正是基于此种立场，外交部明确指示张治中，“政府不知而不能承认此项所谓‘共和国’之存在”。³ 受此指示，张治中严词拒绝接见所谓的“东突厥斯坦共和国”代表。张治中引述彼得洛夫的备忘录对苏联驻伊宁代总领事叶甫赛也夫说，新疆暴动代表曾对苏方表示，“没有脱离中国的意图”，他这才来谈判；他“只能以中央政府代表的地位接见事变分子的代表”。⁴ 后经叶甫赛也夫的协调，这三名代表不再坚持原有之态度。

然而，伊宁方面三名代表态度之变化并不意味着艾力汗·吐烈等人立场之转变。三名代表赴迪化之前，“东突厥斯坦共和国”政府给他们的训令是，通过谈判“把新疆全部领土交给东突厥斯坦共和国管辖，中国承认新疆国家独立及其与东突厥斯坦共和国的平等关系”。⁵ 艾力汗·吐烈非但没有任何撤销这个“共和国”的举动，反而采取了一系列措施，试图强固这个“共和国”。彼时，艾力汗·吐烈策划成立了“共和国”最高军事委员会，自任该委员会主席，这个所谓的委员会享有全权最后决定所有带军事性质的重大问题。该共和国还设立了元帅军阶，并把这一军阶授予了艾力汗·吐烈本人。此外，还大大增加了维持军队、购置武器和装备的预算。更为严重的是，此间艾力汗·吐烈力图破坏谈判，他以中央政府不作让步为由，宣扬中央政府无意于以谈判

¹ 薛衔天，“苏联对中国新疆的战略和策略——以苏联对新疆三区革命的战略策略为中心的探讨”，收入徐曰彪主编，《中苏历史悬案的终结》，页112。

² 前引《关于新疆局势》决议草案之内容，均出自俄罗斯联邦国家档案馆藏，全宗P-9401 c / ч，《斯大林特文件》，目录2，卷宗66，页7。转引自薛衔天，“苏联对中国新疆的战略和策略——以苏联对新疆三区革命的战略策略为中心的探讨”，收入徐曰彪主编，《中苏历史悬案的终结》，页112-113。

³ 《伊宁事件案》，057“外交部电张治中关于新疆暴民代表自称共和国代表电复意见由”（1945年10月24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22。

⁴ 《伊宁事件案》，054“张部长治中自新电部，以伊宁叛军代表自以东土耳其斯坦共和国代表自居，请转呈中央请示，并乞告张群、熊式辉等近况由”（1945年10月19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21。另可参酌张治中，《张治中回忆录》，下册，页422-423。

⁵ 哈吉姆巴耶夫，“20世纪30-40年代新疆土著居民的民族解放运动”，收入《苏联科学院东方学研究所专题研究报告》（莫斯科，1971），第〈120〉4号，页159。转引自薛衔天，“苏联对中国新疆的战略和策略——以苏联对新疆三区革命的战略策略为中心的探讨”，收入徐曰彪主编，《中苏历史悬案的终结》，页115。

解决问题，故而应负破坏谈判之责。这种情形下，双方的谈判没有取得任何进展。¹10月21日，“三区”代表应召离开迪化。

苏联领导人密切注视“东突厥斯坦共和国”领导人的举动和谈判的进程。此间，苏联派驻“三区”和驻新疆其他地区的工作人员不断发回的报告均提到了艾力汗·吐烈等破坏谈判的举动，这些情况让苏联领导人感到不安。为将谈判导入正常的轨道，挽救行将破裂的迪化谈判，苏联采取了以下措施：削减军事援助、支持“三区”政府中的真正革命者、架空艾力汗·吐烈。²正是由于苏联方面表现出的坚定态度及采取了坚决措施，才使得谈判得以继续进行，——当然，苏联所采取的一切行动均建立在最大限度地维护自身利益的基础之上。

二、意识形态阴影：国民政府协调军、政关系的隐喻

通过前述考察，我们大致了解到，自1944年“伊宁事件”爆发以来，尽管国民政府内部在对苏外交究竟采取何种策略有过争议，但最终还是因应局势的演变，确立了“经由苏联调停、与‘三区’政府和平解决新疆问题”的策略。既然是回到谈判桌上来解决问题，那么双方围绕新疆的政治权力的争夺而展开政治斗争势必不可避免。

彼时，“三区”政府提出的一个重要要求，即为“新疆高度自治”。而在此之前，依附于国民政府的一些新疆民族人士如麦斯武德、艾沙、伊敏等人亦向国民政府提出过类似的要求，即改善新疆政治、实施高度自治的请求。³麦斯武德、伊敏、艾沙等右翼民族主义者曾在1920年代至1930年代民族主义思潮中和“独立建国”运动中扮演了启蒙者兼领导人的角色，此类活动为杨增新、金树仁、盛世才等新疆地方当权者所不容，他们不得不先后流亡国外。1940年代，在国民政府亟欲打破新疆军政独裁者独立状态的政治需求下，这些右翼民族主义者与国民政府达成妥协，暂且收起“东突厥斯坦独立建国”的主张，转而寻求在“中华民国”名义下的民族国家框架范围之内，为本民族争取“独立以下，自治以上”之地位。⁴

国民政府内政部对于麦斯武德等人的提议颇为重视，专门会同军令部、军政部、外交部、蒙藏委员会召开了“新疆高度自治案”会议。在这次会议上，各职能部门形成了一个大概的讨论结果：（1）原建议第一项请予新疆以高度自治之表示一节，查遵照主席昭示“外蒙古及西藏本有其悠远之历史，且其民族聚居一处，与其他宗族杂居，已经设省之边地迥然不同”，新疆似不得循例要求，又新疆为西北国防之重要基地，就国防观点言，亦不应实行高度自治，致滋纷更，但目前可积极督导该省推行地方自治，以奠定民主之基础，并可在可能范围内，准许逐步实施县以下

¹ 参酌薛衔天，“苏联对中国新疆的战略和策略——以苏联对新疆三区革命的战略策略为中心的探讨”，收入徐曰彪主编，《中苏历史悬案的终结》，页116。

² 参酌薛衔天，“苏联对中国新疆的战略和策略——以苏联对新疆三区革命的战略策略为中心的探讨”，收入徐曰彪主编，《中苏历史悬案的终结》，页116-118。

³ 《讨论新疆高度自治案》，001“兹定于10月16日上午九时开会商讨麦斯武德等建议请予新疆高度自治一案，请派员届时出席由”（1945年10月6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64。

⁴ 魏锡熙，“我在新疆和平解放前后的种种活动”，收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新疆文史资料选辑》（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7），第22辑，页135。彼时，蒋介石拟使用麦斯武德诸人，用以对抗苏联在新疆之影响力。对此问题，吴忠信向蒋介石直陈，“彼等怀有东土耳其斯坦（东突厥斯坦）之不正确思想，非纠正不可”。此后，他在与张治中、刘孟纯的谈话中，就麦斯武德等人返新问题，做过更为明确的阐述：“渠等目前虽表示反苏，但其东土耳其斯坦（东突厥斯坦）思想决不放弃，恐将运用权位，拉拢组织，掌握人民，造成势力。以新疆人民之无知，若谓麦等难于如愿，则未敢言必。而邻邦苏联又必然的利用机会，对麦等大肆诱惑，随声附和，不久麦等恐将由反苏而亲苏，卒至新疆独立，将何以堪？”在此，吴氏力主谨慎使用麦斯武德等人，不可过度放任，以免滋事。分别参酌：吴忠信，《主新日记》，1945年6月15日，收入苗普生主编，《中国西北文献丛书·二编》（西北民俗文献）（北京：线装书局，2006），第13卷，页146-147；《主新日记》，1946年3月20日，《中国西北文献丛书·二编》〈西北民俗文献〉第16卷，页495-496；《主新日记》，1946年3月27日，《中国西北文献丛书·二编》〈西北民俗文献〉第16卷，页515-516。

各级自治人员之民选，以训练其行使四权；（2）原建议第二项关于省政府高级人员之人选一节，查所陈省府主席人选之标准五项不无见地，可供考虑。至省府厅处长及委员，除重要单位长官如民政厅长、保安处长等外，余似可酌用该省人士，以收因地制宜之实效（事实上该省府委员已有本地人士担任，各厅处均设有副厅长，各县亦均设有副县长，并以本省人士充任）。¹

据上述讨论可知，国民政府对于新疆实施所谓的“高度自治”持否定态度。事实上，这种讨论结果基本代表了当时国民政府内部诸多深谙新疆情形官员的立场。对于“新疆高度自治案”，外交部吕同仑即认为，新疆毗连强邻，屏藩西北，于中国国防关系非常重大，倘中央政府“惑于民族自治之美名，不辨强邻谋我之野心，贸然以高度自治相许，则新疆必沦为外蒙之后离我而去，稍缓则正式变成苏联联邦之一，是夺我土地而增益邻封，于一地方之得失为事尚小，于整个国家之安危关系实大”。²而在时任新疆省主席吴忠信看来，新疆政治须采“外自治而内训政”之方式，在可能范围内应尽量减少其特殊性，期能迎头赶上内地政治之水平。³这表明，吴氏亦认为，在新疆实施高度自治并不是一个好的主意。

尽管在国民政府内部，无论中央政府官员，抑或边疆大吏，均对新疆实施自治抱有异议，但就当时局势之演变而言，新疆自治之实施已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了——事实上，国民政府有底气否决麦斯武德等人提出的“新疆高度自治”之动议，但却没有能力拒绝“三区”政府方面提出的“新疆自治案”。根据省政府与“三区”政府的谈判，双方就自治的问题进行了多轮谈判，最终才就相关自治权利达成协议。随后，按照双方协商确定的“自治路线图”，新疆自1946年9月1日起实行普选，全疆县长将由县参议会选举产生，这是当时全国范围内实行普选的唯一省份。然而，新疆自治的道路并非坦途。据1946年9月2日的上海《文汇报》载：

“迨者新伊谈判告成，表面似臻和平，实则隐患四伏。……伊宁方面复依恃苏联领馆为柱石，大肆活动，将一般维族青年皆收入怀抱，即稍有过激活动者，省当局亦无法制止，于是暗杀案件迭有发生，引起民族间之反感，汉人中稍有财力者，相率进关，新派去之人员，多手足无措，不知所以，欲归不得，至于中央方面派赴新疆之维族麦斯武德、伊敏、艾沙、哈的等，向本要求高度自治，表面服顺中央，暗地附和伊宁，以前倾向中央之维族阿洪头目，皆被摒弃，而无保障。……昔日新疆之亲苏者为汉人，今日新疆亲苏者为维族，昔日之亲苏为公开亲苏，今日之亲苏为曲线亲苏，……故新疆前途可能由普选排斥汉官，变为高度自治，又可能由高度自治，排斥汉人，变为外蒙古第二。”⁴

该报将麦斯武德等维族保守派与伊宁过激派视为同党，固属臆断，然则“新疆变为外蒙古第二”，这不仅是一般社会舆论之担心，亦确为国民政府忧虑之所在。早在1946年1月新疆省政府与伊宁方面达成初步协议之际，国民政府军令部就认为：“惟新省前途仍系于我国国力之盛衰，与国际局势之良否，而非一纸协议可能久安长治者也。”⁵为此，该部建议，鉴于新省政府委任份子复杂，军、政务须分治，使军队之驻防与调遣不受政治牵制与干涉，在军事上须特别强化，俾镇压内乱及巩固国防。⁶在接受中央政府咨询时，蒙藏委员会亦认为，由于1月2日协议的签订，

¹ 《讨论新疆高度自治案》，004“麦斯武德等建议请予新疆高度自治之表示一案会议记录”（1945年10月22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67。

² 《讨论新疆高度自治案》，009“（说贴）：吕同仑拟复行政院催办新疆省意见稿”（1946年5月27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70。

³ 《讨论新疆高度自治案》，008“节抄吴忠信处理新疆及西北问题节略”（1946年5月24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69。

⁴ 《讨论新疆高度自治案》，015“报告：新疆简报消息分析局势”（1946年9月20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76。

⁵ 《讨论新疆高度自治案》，011“军令部抄送军统局新疆现状之分析及治新方策案”（1946年7月25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72。

⁶ 《讨论新疆高度自治案》，011“军令部抄送军统局新疆现状之分析及治新方策案”（1946年7月25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73。

新疆问题已由军事斗争进入政治斗争之阶段，政治尺度既已放宽，军事措施亟应加强，为免政治牵制军事起见，军、政分治一节洵属必要。¹然则在具体负责新疆行政事务的张治中看来，尽管新疆问题之最终解决端赖于军事力量之支撑，但军政分治一节显然于新疆目下情形不合；由于军政分治，必然导致政出二门，对新省内政之处理、对苏联之外交均有不宜。基于此，张治中极力强调中央政府绝对授权西北行辕长官处理新疆问题的必要性和迫切性，认为如此则可就近适应特殊环境，控制新疆。²

诚如张治中所言，如何协调新疆军、政关系实可谓一块试金石，它将直观表明国民政府对待苏联政府之态度。然则亦正是在这一问题的处理上，意识形态之阴影开始遮蔽国民政府的新疆统合方略。彼时，鉴于新疆外接主义不同之强邻，国民政府尽管在名义上表示要坚决维护张治中之权威，但在实践中却采取了军、政分立的办法。具体来说，国民政府一方面依靠张治中维持与苏联的亲睦关系，以避免对方之疑忌与破坏；另一方面则依靠宋希濂等新疆地方军政首脑，暗自强化中央政府在新疆的军事力量。然而在现实执行过程中，这两条看似平行的政策却由于不同的政治理念产生交集，发生了较大的冲突。其时，张治中在新疆执行对外保持与苏联的亲睦关系、对内向“三区”政府做出政治让步的政策受到新疆局势日益动荡的挑战，——不仅驻新疆的军政官员对张氏的政策及施政风格产生怀疑，内地的舆论亦发出一片挞伐之声，谴责张氏的和平政策完全是姑息主义、绥靖主义，是背弃国家利益的危险作法。³事实上，这种军政分立带来的弊端，不惟负责地方政治的张治中感到力有不逮，即便新疆的部分军事长官亦觉得颇受掣肘。时任西北行辕政治部主任赵锡光在视察南疆后呈报的一份条陈中即大发牢骚，“在南疆政治军事教育与社会错综复杂之现象下，一般军政首长所惑而不解者，军政分立，抑政治掩护军事，或军事领导政治，所应请明决者一”。⁴

其时，行政院参事管欧奉派赴新查案，对新疆情形有所了解。据管氏观察，和平条款虽已订立，省联合政府亦已成立，然则伊宁、塔城、阿山三区仍悬挂“东突厥斯坦”国旗，迄未使用中华民国国旗。张治中至伊犁巡视时，全城仅有一、二处以中华民国国旗与“东突厥斯坦”国旗交叉悬挂，即迪化市上亦可见有配带“东突厥斯坦”肩章、勋章的军人。“三区”之行政司法官吏及各种措施，省政府不能过问，汉人亦不能由“三区”自由来往，所有学校教本及各机关名称均用维文，概不使用汉字，俨然为一独立国家。⁵此间苏联在新疆的影响颇著，省府及其他职员有苏联国籍并曾受过严格训练者甚多，“因之新疆省府实为各民族各党派之省府，亦可谓中苏联合之省政府”。故新省民族问题即外交问题，亦即中苏之国际关系问题。在管氏看来，围绕新省问题之中苏关系，极为微妙，地方政府有难以捉摸、无法肆应之苦衷，中央对苏联之整个关系，究竟意旨如何，似应使地方政府负责首长之张治中明白无误，庶几“轻重驰骤，便为适应”。⁶这种军、政分立及由此带来的对苏关系处理的矛盾心理在随后发生的北塔山事件中得以直观呈现。

¹ 《讨论新疆高度自治案》，016“蒙藏委员会公函”（1946年10月3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78。

² 《讨论新疆高度自治案》，017“行政院秘书处公函：奉谕抄送管欧‘新疆现状危机及困难情形’”（1946年10月17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81。

³ 彼时，《救国日报》发表了题为“新疆的危机”的社论，指责张治中妥协退让；天津《益世报》记者撰写了一篇题为“我们要不要新疆”的文章，指陈张治中在“放风筝”，一旦引线断裂，风筝将不羁，中国将失去一片大好河山。武汉、广州、香港等地多家报刊予以转载。参阅新疆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写，《新疆简史》（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7），第3册，页463-464。

⁴ 《讨论新疆高度自治案》，019“主席代电以据西北行辕政治部主任赵锡光呈送视察南疆报告书案”（1947年2月13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82。

⁵ 《讨论新疆高度自治案》，017“行政院秘书处公函：奉谕抄送管欧‘新疆现状危机及困难情形’”（1946年10月17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79。

⁶ 《讨论新疆高度自治案》，017“行政院秘书处公函：奉谕抄送管欧‘新疆现状危机及困难情形’”（1946年10月17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81。

三、民族主义动员：北塔山事件与国民政府对苏外交之转折

1947年前后，国际、国内形势发生了一些重要变化。国际方面，1946年9月，美国发表“克利福德报告”，阐述遏制苏联战略；1947年3月，美国总统杜鲁门发表被称为“杜鲁门主义”的宣言，释放出了强烈的“冷战”信号，致使资本主义与共产主义的意识形态对抗氛围渐趋浓厚。蒋介石与王世杰均认为，这表明美国对苏政策即将发生变化，并且会引起美国对华政策的变化。1947年6月5日，马歇尔经济援欧计划之发表更加深了这种期待。其时，蒋介石认为：“美总统提出经济援助希、土法案，以图消灭共产灾祸，此举于我国与世界前途，殆将发生良好影响乎”¹。种种迹象表明，基于资本主义与共产主义两种不同意识形态的差异，美苏两个大国之间的对抗必将日趋激烈，而站在蒋介石的立场，他认为这对于国民政府而言是一个消除“共产灾祸”的契机，同时也是摆脱苏联阴影的一个良机。而在中国国内，此期国民政府军队发起了对中共军队解放区的全面进攻，并一度将后者的根据地陕甘宁边区占领，形势看起来一片大好；在新疆内部，尽管伊宁事变以来国民政府在新疆的军事实力的孱弱尽显无遗，然而，在新接手的宋希濂将军看来，伊宁事件中国民政府军队军事上的失利，固然与苏联支持“三区”有关，但更大程度上乃是政府驻新疆军政首脑缺乏应战的魄力和胆量。随后，“三区”政府方面的哈族首领乌斯满背弃苏联、蒙古国及“三区”政府，投入了国民政府怀抱，这更让新疆军方势力头脑膨胀，认为与“三区”政府的对抗的结果，至少可以达成一个守成之局面。上述诸种形势的演变微妙地改变了国民政府原已设定的对苏外交政策之基准。

亦就在“马歇尔计划”公布的同一天，北塔山事件爆发。通过相关往来电文可知，此期新疆省政府当局（以张治中为首）与驻新军方领导人（宋希濂）分别向国民政府汇报了北塔山事件的起因及其详细经过。对于北塔山事件发生的原因，双方均认为肇自乌斯满，但双方对于乌斯满在北塔山事件中地位的认识各执一端。在张治中看来，此事件系边界纠纷问题，其发端在乌斯满问题，肇因乃是乌斯满寻衅滋事，屡有越界之行为，遂激起蒙古国方面的不满，进而引起边界纠纷。而在宋希濂看来，北塔山事件不是一件寻常的边界纠纷，而是有苏联背景，蒙古国和“三区”政府方面发起的一次有组织的、针对新疆的阴谋活动，乌斯满不过是其借口和衅端罢了。正是基于上述理解的不同，张、宋二人所提建议大异其趣：宋希濂一再强调苏联方面在北塔山事件中背后角色，要求中央政府对此予以特别关注；张治中则认为，此系中蒙双方边界纠纷，不宜向苏联直接提出抗议。²王世杰对于张治中的建议不以为然，他在日记中有如下记叙：“张文伯（张治中，引者按）辈电仅主张向外蒙提出抗议，但我如仅向外蒙说话而置苏联飞机协同轰炸之事实（此种飞机纵为外蒙标识，实际上亦必为所借给指挥之飞机）于不顾，不仅将为国内外人士所轻，且将予苏联以中立国人发言之地位。倘此事演变成为联合国会议席上之争议，则此层尤为重要。”³

其时，国民政府对于北塔山事件的调查仍处于最初阶段，北塔山驻军所见飞机标志、种类等基本问题尚未厘清。⁴在中央政府层面，一些大员亦认为，适值反内战的学潮余音袅袅之际，在

¹ 台北国史馆馆藏，《蒋中正总统档案·事略摘本》，1947年3月16日。转引自〔日〕吉田丰子，“国民政府对苏政策与北塔山事件”，收入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民国人物与民国政治》，页332。

² 张治中于6月12日向外交部明确提出，中方只能向外蒙或通过苏联向蒙方提出抗议，而不宜向苏联抗议，更不宜指派对苏联素怀恶感的国防部长白崇禧赶赴迪化处理此事，以免激怒苏联。同时还指出了北塔山守军搜集的情报存在着诸多不合情理且自相矛盾之处，容易给苏联和蒙古国方面找到破绽，并置中国政府于不利地位。（《北塔山事件往来电报案》，034“北塔山往来电报摘要”，唐屹、赵竹成、蓝美华主编，《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4册〈新疆卷〉（二）（台北：中华民国外交部编印，2001），《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四册，页335。）

³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编，《王世杰日记》（手稿本，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第6册，页87-88。

⁴ 《外蒙军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一），009“部电西北行辕张主任，希查明外蒙军在苏机掩护下攻击我白塔山驻军事由”（1947年6月11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4册〈新疆卷〉（二），页189。

真相未完全明瞭以前，亟宜审慎处理，且多主张循外交途径解决。但是，国民政府没有接受此诸建议，与此相反，政府发言人迫不及待地在公开场合对外宣称，“北塔山事件绝非寻常边境事件或疆界争执，而系与广泛意义之政治问题有关”。¹ 这种态度表明，国民政府准备就这一事件在整个对苏外交上尽量加以运用。

6月10日，外交部指示驻苏联大使傅秉常向苏联政府及外蒙驻苏联大使分别提出严重抗议，并于11日由外交部次长召见苏联驻中国大使馆费德林参事，将“苏机掩护外蒙军队深入中国国境，进攻中国北塔山驻军，中国政府已训令傅大使向苏联政府提出严重抗议”事，通知该参事，并对该参事声明了新疆事件之严重性及中国政府对此事件之重视。² 随后，外交部分别拟定了递交苏联政府、外蒙驻苏联大使的书面抗议书，并于11日晚经由外交部驻苏联大使傅秉常递交至苏联政府及蒙古国驻苏联大使。其中，致苏联政府抗议书中声称：“本月五日午时，有苏联标志之飞机四架，侵入新疆之白（北）塔山上空投弹轰炸，并低空扫射，以掩护外蒙军队向该白（北）塔山之中国驻军进攻，致使当地军民遭受死伤。此种越境攻击行为，显然违反国际公法，尤与中苏条约之明文及精神相背。中国政府已训令驻莫斯科傅秉常大使向苏联政府提出抗议，要求苏联政府严惩对于与此事有关之过失人员，并要求保证今后不再发生类似事件。中国政府对于上述中国军民所受之损害，保留向苏联政府要求赔偿之权。”³ 对外蒙之抗议文内容基本上与对苏联抗议书相同，该文曰：“本月五日外蒙军队携带轻重武器，在苏联飞机轰炸掩护之下，深入中国新疆境内白（北）塔山，向中国驻军攻击，以致中国军民遭受死伤。此种越境侵害行为，显然违反国际公法。中国政府已训令驻莫斯科傅秉常大使向外蒙政府提出抗议，要求外蒙政府严惩对于与此事有关之过失人员，并要求保证今后不再发生类似事件。中国政府对于上述中国军民所受之损害，保留向外蒙政府要求赔偿之权。要求外蒙军队立即退出中国国境。”⁴

颇让国民政府感到尴尬和窘迫的是，中国政府向苏联政府提出的严重抗议，并没有得到苏联方面及时、正式地响应。直至6月14日，苏联方面才通过其官方媒体塔斯社宣称：“中国外交部代表慎重称‘六月五日新蒙边境双方军事冲突事件，蒙军曾将绘有苏联标志飞机参加’。本社授权声明：该代表所称不符事实，并为一种挑拨性之虚构。”⁵ 同日，国民政府保密局得知，苏联驻华大使彼得洛夫及参赞费德林已对该事件作出响应。彼得洛夫表示：“此等事件时常发生，固边疆两方哨兵语言习惯及立场之不同，时生冲突，兼以新疆民族特别复杂，往往受不住中国政府军队之专横压迫，有时故意逃往外蒙边境制造事件，中国士兵又向无国际观念，也随时向外蒙哨兵寻衅，再加中国当局对外蒙独立，怀恨于心，故地方官吏及驻军官长，有事亦向外蒙捣乱。由此中原因，边境冲突，不时发生。最近之事，即系中国军队故意扣留外蒙军曹，由小争执而至冲突，中国政府故意夸大其辞，乃别有作用耳。”⁶ 易言之，苏联方面认为事件本属于一般性质的边界冲突，而中国政府故意夸大其词，实在是别有用心。费德林则直接道出了中国政府的用心所在：其一，中国政府欲于最近期内，获得美国五亿贷款，甚至欲获得比五亿更多之贷款。故在美国大量援助希、土，且匈牙利问题与苏联意见相左时，中国为刺激美国舆论与观感，故意造此危言，

¹ 《外蒙军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二），033 “（剪报）《大刚报》六月十九日”（1947年6月11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4册〈新疆卷〉（二），页211。

² 《外蒙军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一），008 “为报告办理蒙军苏机攻炸白塔山案情形，及臚陈今后处理本案办法意见，并请核示由”（1947年6月11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4册〈新疆卷〉（二），页188。

³ 《外蒙军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一），007 “部电驻苏联大使抗议文，希即向苏联政府及外蒙提出书面抗议”（1947年6月11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4册〈新疆卷〉（二），页187。

⁴ 《外蒙军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一），007 “部电驻苏联大使抗议文，希即向苏联政府及外蒙提出书面抗议”（1947年6月11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4册〈新疆卷〉（二），页187-188。

⁵ 《外蒙军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一），024 “驻苏傅大使报部，苏报载外蒙外交部声明，蒙军自卫反击入侵白塔山之华军由”（1947年6月16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4册〈新疆卷〉（二），页195。

⁶ 《外蒙军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一），030 “情报：国府军务局侍字第四二五四一号 存情报司”，《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4册〈新疆卷〉（二），页199。

希望美国加紧大量援助中国，美国亦可借此以作为援助中国之口实；其二，中国政府对学生运动感于无法控制，乃欲借此转移学生目标，使学生起而反苏，并且压制国内民主运动。¹

6月16日，蒙古国外交部亦发出官方声明，表明了对北塔山事件之立场。该声明指出：“中国中央社及外交部代表，曾经宣称蒙古军队在有苏联标志之飞机掩护下，协助进攻白（北）塔山区，并进入新疆二百英里一讯，由白（北）塔山原在外蒙境内一点即可证明其虚假，该事件系因华军侵入蒙界十五公里之白（北）塔山区设立军事建筑，攻击该区蒙古边防军所引起，蒙古当派代表请求华军撤退，不惟未能生效，且该代表反遭扣留，于是蒙军不得不采取若干蒙古飞机协助下，对破坏边境之华军，加以驱逐，但在此行动中，蒙军亦未侵入华境，事后发现蒙古代表被害肢解腹剖，另蒙兵四名亦已被杀，眼被挖，因此引起蒙人之不满，蒙古政府特向中国政府提出严重抗议，并保留向中国政府提出严惩凶犯及补偿此次事件蒙古方面所有一切损失之权。”²

眼看北塔山事件由一个普通的“边境越界事件”逐渐演变为一场较大规模的外交冲突，驻西北行辕主任暨新疆省政府主席张治中对此感到不可理解。他在发给外交部的电报中重申前述观点，认为“飞机标识及俘获品，据马连长报告及阿山情报员张狭电报，均谓轰炸者为苏联标识之飞机，但标识为何，飞机是何种类型及来去方向，均未谈及。盖苏联与外蒙飞机标识之区别所在，恐难辨别，如以蒙机即视同苏机所假装，此为政治现实的看法，自无疑义”，故此次事件确系边界纠纷问题。张治中在该电文中还指出，以最近数日情形预测，蒙兵似无再侵犯之意，事态亦不致扩大。尽管对中央政府处置北塔山事件心存异议，但凭借多年养成的政治敏感性，张治中隐约地觉察到，中央政府对于北塔山事件的外交处置，在其背后似乎另有深意。为此，他在致蒋介石的电文中隐晦地提出，“如中央对此次事件有所运用，自当别论”，但应训示机宜，俾有遵循。³ 随后，张治中在致王世杰的电文中表明立场，声称对中央政府外交政策已有“完全了解”，“吾人对外交问题遇有不同意见时，自可研究辩论，但在中央决策后，即应对外一致”，希望外交部方面不要多虑。⁴ 张治中的一番话语，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国民政府对于此前张治中之建议的不满和否决，认识到这一点，对于理解国民政府的策略颇有启示。

除了在外交行为上对苏联和蒙古国提出严重抗议外，国民政府控制的官方宣传机构在舆论层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对北塔山事件的经过作了详细披露，同时数度发表官方评论，谴责苏联和外蒙的侵略行为。6月8日，国民政府中央通讯社以《苏机掩护外蒙军入寇新疆，已深入六百里与我军激战中》为标题，报导了北塔山事件。内称：“迪化八日电，顷由军事方面证实，苏联飞机四架，于五日中午轰炸我白（北）塔山驻防国军，并掩护外蒙军向该地驻军进攻，飞机低飞轰炸扫射，投弹甚多，我军民死伤颇众，现外蒙骑兵两营，已侵入新疆境内六百余华里，正与我守军激战中。按白（北）塔山在奇台东北三百五十华里处。”⁵就此电讯内容分析，中央通讯社将北塔山事件之肇事者直指“苏机”、“外蒙军”，认为这是一起典型的“入寇新疆事件”。

此后，国民政府为了提升“安全化”⁶进程，进一步加大了北塔山事件的宣传力度，重申其

¹ 《外蒙军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一），030“情报：国府军务局侍字第四二五四一号，存情报司”，《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4册〈新疆卷〉（二），页199-200。

² 《外蒙军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一），024“驻苏傅大使报部，苏报载外蒙外交部声明，蒙军自卫反击入侵白塔山之华军由”（1947年6月16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4册〈新疆卷〉（二），页195。

³ 《外蒙军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一），022“张治中电呈蒋主席等白塔山事件背景及详细经过由”（1947年6月15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4册〈新疆卷〉（二），页194。

⁴ 《外蒙军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二），039“张治中电外交部，其与返国述职驻华俄使彼得罗夫谈话纪要”（1947年6月22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4册〈新疆卷〉（二），页215。

⁵ 《外蒙军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一），001“参讯：苏机掩护外蒙军入寇新疆，已深入六百里与我军激战中”（1947年6月8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4册〈新疆卷〉（二），页182。

⁶ 根据布詹（Barry Buzan）、维夫（Ole Waver）等人的解释，“安全化”即是以现存的“威胁”为理由，从而获得某种特权，打破现存的政治博弈规则，采取特别手段来处理现存的“威胁”。将某一客体“安全化”，体现了特定国家的利益要求。在一种被“安全化”的利益争夺语境中，一个国家不但依靠规则的社会资源，而且还依

对中国国家安全造成了现实威胁。6月11日,《中央日报》发表社论文章《论北塔山事件》,作如下阐述:“今日的世界充满不安的景象,而国际神经战心理战正在发展之中。往往一个小事件,会发生比这一事件应有的影响更为扩大的影响。换句话说,国际事件的严重性,在世界普遍不安的景象与神经战心理战之中,往往增加其严重性。”这表明,尽管北塔山事件本身是一个局部的边境小冲突,但事件所承载的影响力不可估量,国民政府试图充分利用这个“小事件”,实现“大战略”。

显而易见,国民政府对北塔山事件的宣传至少从表象来看是成功的:彼时,一般的社会舆论和普通民众的民族主义情绪被调动起来了。据时人观察,“这次的新疆北塔山事件,六月十一日南京各报均以特号字作头条新闻登在第二版,次日上海报纸也升为头条新闻。在全国性的学潮已失去新闻价值以后,这个北疆警报自易转移读者的注意力”。¹在中央通讯社、中央日报等官方传媒的舆论引导下,社会各界人士纷纷关注“发生在遥远边疆地区”的北塔山事件。国民政府中央党部指示各地的“民意机关”、“文化团体”等纷纷发出通电,呼吁全国同胞注意,并力主中央政府采取强硬外交政策。热河、陕西、山西、河北、江苏、安徽、湖北、湖南、贵州、广东等省及青岛、太原、天津、上海等市参议会以及各地记者公会、文化团体,中央大学、长春大学、兰州大学、国立边疆学校等均先后纷电中枢,请求速派大军增援,并向苏联严重抗议,声称誓作政府后盾。²青年社两党要员、三民主义青年团亦先后发表意见,直谓:“我国领土主权,和国家民族的生命,又在受着严重的威胁,作为中华儿女的我们,对于这一严重的事态,决不能等闲视之。”京沪各大报纸亦均先后以北塔山或北疆事件作专论社评表示抗议,并警惕国人。上海、南京的一些大报上刊登了青年党领袖曾琦所赋诗句:“北塔山同长白山,胡兵忽寇玉门关。”³在此,曾琦将北塔山事件比附为“西北的九一八”。

其时,国民政府还默许了在有限的范围内准许外籍记者前往新疆迪化及北塔山地区采访之要求,以争取国际舆论之支持,从而达到“公布苏、伊在新一切行为,使苏方有所顾忌”⁴之目的。根据宋希濂自述,自北塔山事件发生后,1947年6月至9月间,先后有美国国际新闻处记者罗宾逊(Robertson)、美联社记者麦斯特逊(Ma-Sterson)、纽约每日新闻记者帕克(Peggy Parker)、纽约先驱论坛报记者兰德(Ch. Rand)、法新社记者沙瓦莱力(J. Salvavelli)等人来到迪化采访消息,有的还亲临北塔山前线。⁵

这一时期,一般国人对于北塔山事件的过敏判断主要表现为以下三个方面:其一,为策应朝鲜共军入东北,外蒙始大举进侵新疆,造成历史上第二次辽金元蹂躏中国之局势;其二,为针对印度、巴基斯坦独立后,自南疆阿富汗、巴基斯坦、伊朗、土耳其、伊拉克,以迄埃及之回教集团包围苏联之钢环;其三,此为百年来五口通商中国东边海疆之武力侵略终止后,下一百年中中国西北陆疆遭遇侵略之开始。⁶至此,国民政府采取了紧急的特殊手段,以获得绝对的权力控制局面。中央政府从因果、时间、道德三个层面上合乎逻辑地将威胁代理描述为对指涉对象的“存

靠它自身的资源,并最终通过它特有的强势地位获得要求支配其自身行为的权利。Barry Buzan, Ole Waver, and Jaap de Wilde, *Security: A New Framework of Analysis* (Boulder: Lynne Rienner, 1995), pp. 33-36.

¹ 吴世昌,“从北塔山事件说起”,《观察》,期19(1947),页11。

² 参酌:“中国天主教文化协进会发表对北塔山事件宣言”,《益世周刊》,期2(1947),页23-24;“忠告外蒙,正告苏联,建议政府”,《文化先锋》,期25(1947),页3;“外蒙军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二),015“湖北省参议会电部为外蒙军侵新疆表达愤怒”(1947年6月16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4册<新疆卷>(二),页243;《外蒙军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二),035“浙江省甯县参议会函部,为外蒙入侵新疆,请以有效制裁,保全疆土由”(1947年6月25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4册<新疆卷>(二),页253。

³ “北塔山事件”,《边疆通讯》,卷7期7(1947),页16。

⁴ 《伊宁事件案》,128“(签呈):关于国防部所拟对新疆阿山事件采取外交步骤之意见”(1947年12月3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57-358。

⁵ 宋希濂,“北塔山事件的实况及经过”,收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新疆文史资料选辑》(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79),第3辑,页142。

⁶ 水建彤,“北塔山事件之历史背景”,《新甘肃》,期2(1947),页59。

在性威胁”。这样，北塔山事件就真正从意识上被描述为与中国命运之前途直接相关，更与世界和平之前途息息相关，因为它被“安全化”了。

总体而言，北塔山事件以来，国民政府表现出来的政治动员，表面看起来是系统而有效的：在政府掌控的宣传部门和舆论工具的行动下，主流媒体和社会舆论很快集体予以反应，——这其中既有全国各大报纸头版头条对北塔山事件的主流性报导，亦有各地方城乡绅士对该事件的呼吁和响应。至少，在最初、最“危急”的时刻，这种政治动员模式显示出了国民政府掌控舆论的有效性。然而，应当看到，这种模式根源于革命时代的动员组织机制，它以执政党的强势领导为政治支撑，以对国家机构和重要物资的政治控制为物质基础，具备迅速激发全体国民民族主义精神的政治动员能力，但是，这种高效的“政治动员”模式也有其致命的局限性。

首先，习惯性地北塔山事件作为重大政治问题予以运用，强化了中国被欺侮的民族主义色彩，淡化了其国际协商成分，这导致参与动员的各地区、各部门可能产生一种“政治表现”的竞赛，经常出现一种难以为继的情况。如前所述，国民政府试图对北塔山事件在国际局势层面予以运用，以获得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的支持，形成对抗苏联的合力。但在事实上，这种良好的愿望并没有获得现实的支撑。据时人观察，美、英方面对此消息多持保留、批评的态度。¹ 白宫方面的反应显得很冷淡，国务卿马歇尔在记者招待会上谈到东亚问题时，对北塔山事件发表声明说，新疆冲突为小接触，乃近数月来时常发生对此边境冲突之一。即使中国政府中的一部分人士，也有同感。6月12日，一位立法委员在立法院临时会议上曾引合众社的电讯说：“中国与外蒙冲突的基本原因，是中蒙边界尚未划勘。”美国对新疆事件不只是冷淡而已，它通过与美大使馆有密切关系的上海《大美晚报》，给了国民政府一个警告，该报在6月16日的一篇社论中说：“分裂的病已由中枢传布到边疆。……中国必须重获和平、团结，否则必将失去一切，包括国格在内。旧式的军阀主义已到转弯的地步，是决策的时候了。正如工商凋敝是经济崩溃的结果，边疆多事也是政治分裂的征象。要避免边区的破碎，唯一的办法就是加强中枢。”²

其次，由于信息传递和接收的不对称性，尽管有关北塔山事件的信息公开在媒体报导、民众传播的过程中产生了巨大的轰动效应，但在微观层面仍然存在具体信息的选择性公布、细节披露情况受质疑等现象——这方面的情形已有相关媒体和民众提出了公开的质疑，进而上升为对国民政府外交政策不成熟、不规范的拷问。此间，有论者对国民政府草率处理北塔山事件感到不可理解：“外交当局在迪化军事当局未获前方详细报告以前，就根据初步报告，分向苏蒙提出抗议，实在不免操切一点。我国官署的公文素来是以迟缓著称的，但这一次却矫枉过正了。”同时亦就国民政府外交应对给予严厉指责：“我国对于北塔山事件的措置，可以说是一个彻底的失败。外蒙军队侵我边疆，我们就该在获得详细报告和有力证据之后单独以外蒙为对象，提出严重抗议。尽管苏蒙关系，人尽可知，但是在未先获得其他友邦支持以前，轻率的把苏联拉在事件里面，以致抗议提出后，一直得不到对方的正式答复，也一直得不到第三国的有利反响，岂不失尽体面和尊严？纵使我们确知苏机参与此役，在外交上未布置停当以前，也只能暂称国籍不清的飞机。”该论者进而指出，希望美国之类的国家，在向北塔山事件的问题中拔刀助我，至少目前是不可能的，而妄冀刺激美苏，以期在两大相争的夹缝中找出路，更是愚蠢之至。³

吴世昌亦撰文对国民政府引导社会舆论、诱发中苏对抗的外交政策给予了批评，认为中苏真正友好才是良久睦邻共处之道。该文指出：“今日之事，一方面国家主权不能放弃，另一方面，全国上下不可再刺激民族感情，玩弄民族感情。感情之为物，一旦玩弄起来之后是不好控制的，何况是民族感情。”“若照目前的内战继续下去，且互责内战之对方为受某国某方援助，以激起民

¹ 吴世昌，“从北塔山事件说起”，《观察》，期19（1947），页11。

² 尹其文，“北塔山事件的透视”，《时与文》，期16（1947），页5。

³ 杨炳廷，“由外交观点看北塔山事件”，《正论》，期5（1947），页4。

族情感，则必造成危险的后果。”¹另有人发表评论，认为苏联不会如此拙笨，在飞机上特别做标识来侵犯别人的国土，并指出：“边疆上一些越界的事，可大可小，这就要全看政治的作用了，为了政治的目的，可以把一件小事夸张得很大，也可以把一件天大的事缩很小很小。”²

著名边疆史地学者方秋苇撰文分析，北塔山事件不过是基于地缘政治发生的一个小冲突，苏联由“安全感”出发，希望东北和新疆成为中苏的“缓冲地带”——中间夹着外蒙古，其外在因素，“不过是它对中国所施的一次神经战吧（罢）了。”为此，作者呼吁，“国人的神经不要太紧张，不必呐喊‘第二次九一八事件’。应变要正视现实，凭着直觉的爱国心理大声疾呼，徒增世界局势的不安，对于问题的解决是无补的。国家现当兴革隆替的大关头，是要‘变’，不要‘乱’，谁若悍然横决，必陷国家于战乱糜烂之境，则‘亡秦者非匈奴也’，老成谋国的人，不可不察！”³

国民政府企图依靠国家机器来操控民间舆论之向背，这显然违背了先儒“流言不及”之教诲，其结果自然是“不能得”。而同类言论在民间持续流传发酵，民族主义高涨，终酿成一种“反对帝苏”的社会舆论。接下来如何消除这种被动员起来的舆论的负面影响？然后，如何应对来自苏联和蒙古国方面的外交压力？这对于国民政府而言，不仅仅是要有处理自我导演的国内民族主义高涨的考虑，还需有处理现实的、外交的政策决断。

四、从匪首到英雄：乌斯满形象之再造

前述研究业已表明，国民政府确曾对北塔山事件加以动员与运用，适足营造有利于己的国际、国内关系大局。作为这一观察的注脚，笔者接下来将北塔山事件中的一个关键性人物——乌斯满在此事件前后不同的遭际纳入考察的视野，用以呈现国民政府运动北塔山事件的一个侧面。

乌斯满，全名乌斯满·斯拉木，出生于新疆阿山专区的富蕴县，准确生年没有记载，一般认为生于1900年前后。乌斯满是哈萨克斯坦莫勒忽部落的头人，从1937年开始，他带着7个伙伴开始造反，反对盛世才领导的“专制的”新疆省政府，因骁勇善战被本民族成员称为“巴图尔”——英雄、勇士。1943年，乌斯满向全体哈萨克斯坦人发出的信件中提出：

“十一年来，督办统治全疆，实行六大政策，宣传哈族和其他各民族一律平等待遇，同时说组织好的地方政府，派好人来管理。并且组织军队保障宗教及私有财产，提高文化，减少纳税，改良牲畜。十年来哈民从没有反抗政府的，但是现在看一看，政府所做的，都与所说的相反，政府以坏人把持地方政府，逮捕好的头目，不但不组织哈族军队，而且缴了哈族人的枪；不但不保障宗教，反而破坏了我们的礼拜寺，逮捕哈族的‘阿吉’、‘毛拉’，捐税有加无已。不但不改良牲畜，反而随便使用哈族人的牲畜，牧区商人少了，私人财产也没有了，我们并不是牲畜，是同任何民族一样的人，看一看督办的言不顾行，怎不叫我们来为哈族的利益而斗争呢？”⁴

乌斯满宣称阿山禁止汉人居住，亦不许汉族军队驻扎，“阿山东部各县由哈族人自己来管理，自己组织政府”。同时还向哈萨克斯坦人宣布他们的任务是：“忠实诚恳参加我部，全体反对汉人，不借给他们马匹骆驼，不执行汉族人的指示。”⁵

诚然，这一信件反映出了乌斯满的心境及其主张，但是否承载了全体哈萨克斯坦人的心声

¹ 吴世昌，“从北塔山事件说起”，《观察》，期19（1947），页12。

² 储安平，“北疆战局的背景及展望”，《观察》，期2（1947），页17。

³ 方秋苇，“论北塔山事件及其对策”，《亚洲世纪》，期3（1947），页3。

⁴ 民国三十二年九月新疆保安司令部《河山剿匪卷》第八号（托希良、阎崇文、沙得慈等由哈文译出），收入张大军著，《新疆风暴七十年》（台北：兰溪出版社有限公司，1980），页5193-5194。

⁵ 民国三十二年九月新疆保安司令部《河山剿匪卷》第八号（托希良、阎崇文、沙得慈等由哈文译出），收入张大军著，《新疆风暴七十年》，页5194。

呢？在此背景下写就的“哈萨克斯坦人木海致警察局曹局长的一封信”大概可以窥其端倪。该信件声称：“现在我写这封信的目的是说明我并不是想消灭政府，而是恨乌斯曼（满）的，牲畜才信仰乌斯曼（满）的，才向政府军打枪的。因此我们游牧，如回来怕乌斯曼（满）枪决和抢劫，我们如投诚又恐怕他们抢我的牲畜，我们附匪的原因是为保护青河的游牧，我们现在的要求释放被捕的人，……第二个要求是，政府暂时不要收我们的枪，因为我们无枪，乌匪来了非把我们枪决不可。希望政府原谅我们的错误。”¹

北塔山事件前后，乌斯满的处境意味深长。乌斯满与“三区”政府、蒙古国有过先合后离的关系。乌斯满在反抗盛世才的斗争中得到了外蒙古政权的赞赏与资助，并且与“三区”政府方面亦有过短暂的蜜月，但旋又先后与蒙古国、“三区”政府决裂。1945年10月，三区连成一片后改组政府，乌斯满拒不参加；被选为阿山区专员后，仍然不肯到任。就在“三区”政府同国民政府举行和平谈判期间，乌斯满开始同国民政府暗送秋波，联合政府成立之后，乌斯满本人被任命为省政府委员兼阿山专区专员。²这引起了“三区”方面的极大不满。稍后，乌斯满所率军队与“三区”军队发生冲突。至1946年4月底，乌斯满被“三区”民族军击败后，一路向奇台方向败退。国民政府驻奇台骑兵第一师奉新疆警备司令部命令，派遣一个连的兵力前去接应，两军会合后一路退守至北塔山。此地向来为中国领土，即便当时蒙古国与中国国境并未划分清晰，但此地仍然据传统分界线甚远。

乌斯满初到北塔山，即给迪化区专员哈德万（艾林郡王的妻子）写了封信。这封信实际是乌斯满公开与“三区”决裂并呼吁支持的宣传信，乌斯满在信中说：

“我们哈萨克斯坦同胞为了争取民主自由与和平，首先举起了革命的旗帜，我乌斯满在八年前就领导着哈萨克斯坦优秀青年与盛世才暴虐黑暗的政治奋斗到现在。我们认为和平条款签字，民主的新疆政府成立，我的革命就算成功了一半，其余应该努力的一半就是在和平保障之下实施各项建设。岂知我们的革命就在此时变了质，为革命牺牲奋斗的哈萨克斯坦同胞成了被清除的对象。现在已经有不知来历没有番号强大武力自二月一日开始向我们阿山区进攻，我乌斯满被民主的新疆省政府任命为阿山区的专员，我是国家的官吏，有守土的责任，为了执行和平条款，为了奉行施政纲领、保障国家领土拥护张兼主席建设新疆的政治主张，我们阿山区的哈萨克斯坦同胞，决予一切破坏国家统一摧毁宗教的恶力以严重的打击。……希望全国同胞尤其是伊斯兰教胞，不论在物资上或精神上给我们哈萨克斯坦同胞以最大的援助。”³

乌斯满的这封信几经辗转，最后到了张治中手中，但新疆省政府未予公开发表。据宋希濂的揣测，张治中可能担心刺激“三区”方面，引起和平之破裂，同时张氏更怕刺激苏联，产生不必要的误解。⁴然则如此一来，乌斯满与“三区”方面的矛盾愈益凸显。1947年2月，“三区”政府指斥其为“反动分子”、“贼娃子”和“强盗”，宣布撤销乌斯满阿山区专员的职务，任命达列里汗为阿山区专员，并出动三个骑兵团，由民族军副司令伊斯哈拜克指挥进兵阿山区。乌斯满的军队几乎每战必败，好在有宋希濂军队及新疆省政府的粮饷供给，才得以勉强支撑。⁵

彼时，张治中依然主张采用和平手段解决阿山问题。为此，1947年4月4日，省府派出以省副主席包尔汉为首的阿山区行政调查团前去承化调查真相。据包尔汉的回忆录记载，张治中派出代表团之真正目的，乃是为了说服“三区”政府，准许乌斯满重新回到承化任阿山区专员。包

¹ 民国三十二年九月新疆保安司令部《河山剿匪卷》第九号，收入张大军著，《新疆风暴七十年》，页5195。

² 包尔汉，《新疆五十年——包尔汉回忆录》（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1994），页313。

³ 宋希濂，“北塔山事件的实况及经过”，《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3辑，页130。

⁴ 宋希濂，“北塔山事件的实况及经过”，《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3辑，页130。

⁵ 详情可参酌：包尔汉，《新疆五十年——包尔汉回忆录》，页313-314；宋希濂，“北塔山事件的实况及经过”，《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3辑，页131-132。

尔汉抵达承化后，“三区”政府方面在承化举行了为期两天的群众大会。其结果可想而知，据包尔汉的回忆，在这次大会上，受“三区”政府之引导，与会的哈萨克斯坦族民众向包尔汉愤怒地控诉乌斯满抢劫杀掠之行径。于此情形下，包尔汉亦认识到，让乌斯满回到阿山不尽现实，为此，他不得不向“三区”方面表示，回到迪化一定向张治中详细报告，阻止乌斯满重返阿山区。¹尽管“三区”政府方面强烈抗议乌斯满在阿山的所作所为，但在国民政府看来，乌斯满作为一个楔在“三区”政府和蒙古国之间的重要棋子显然不可轻易弃去，于是，所谓的申诉也就不了了之。

北塔山事件爆发后，乌斯满率领的哈萨克斯坦民族军与国民政府军队并肩作战。基于此种渊源，宋希濂对乌斯满颇有好感，且对后者的英雄行为有过精彩的描写。²另据采访过乌斯满的大公报记者吕器先生记述，宋希濂亦被乌斯满看作中国人中少见的“巴图尔”。吕器甚至认为这场边境冲突是国民党军队与乌斯满合谋、故意挑起的。³抛开政治问题不谈，乌斯满在不同民族、不同政治势力之间的左摇右摆、若即若离，实际上体现了新疆少数民族在被纳入近现代民族国家过程中的诸多复杂性。如果说，乌斯满在闻捷的长诗三部曲《复仇的火焰》及电影《沙漠剿匪记》中是匪，但在北塔山事件中却是英雄。⁴实际上，新疆“土匪”问题有时候与民族风俗有密切的关系。在游牧民族的眼里，大多数时候，劫掠象征着个人力量的强大，这并不涉及对个人道德质量的评价。惟其如此，乌斯满在国民政府视为土匪，但部落成员却将其称为“巴图尔”，也就不难理解了。但是，游牧民族的这种评价体系，在农耕民族看来则显然有些不可理喻。毋庸置疑，正是基于两种不同的文化对乌氏行为的理解和评价不同，从而使得乌斯满在最初的一段时期拥有两种不同的声誉。

颇为吊诡的是，随着乌斯满投诚国民政府，尤其是北塔山事件爆发以来，乌斯满“土匪”的恶名开始逐渐淡化，而其“民族英雄”的称号在一般媒体的宣传下，渐次彰显。在国民政府的话语宣传中，乌斯满完成了从“激烈民族革命英雄”到“忠勇之爱国军人”的转变，⁵成为了一个“维护国家、民族利益”的英雄；在社会舆论的宣传中，他是一个“忠实声望人士”；⁶甚至他的两个妻子亦有幸成为了“伟大而具有传奇色彩的女性”。其时，在一些专访记者妙笔生花般的笔触下，北塔山事件亦被书写为一段新疆大漠传奇史诗，旖旎而壮烈。⁷

与此形成反衬的是，即便是在乌斯满的公众形象最为饱满、正面的时候，在一些保密级别的政府来往电文中，政府官员对于乌斯满的个人印象并未因此而得到改观，张治中甚至认为乌氏是个“反复之人”，并将“三区”政府问题迟迟未获解决之原因归咎为乌斯满的颀顽，并预言因乌斯满问题，国民政府“将来必受其牵累”。⁸这亦从一个侧面印证了乌斯满从“匪首”到“英雄”的构建与书写，在很大程度上是为了配合国民政府运用北塔山事件的需要，更多的是出于一种政治话语宣传的需要。

然而，不管怎样，仅就最初一段时期而言，乌斯满仍可谓北塔山事件最大的受益者。其时，国民政府的官方宣传塑造与社会舆论的传播推澜，客观上赋予了“乌斯满”这个名字一定的政治

¹ 包尔汉，《新疆五十年——包尔汉回忆录》，页 314。

² 宋希濂，“北塔山事件的实况及经过”，《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 3 辑，页 120-121。

³ 吕器，“乌斯满和北塔山事件”，收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 3 辑，页 136-137。

⁴ 董炳月，“天山北行”，《读书》，期 11（2008），页 111。

⁵ 《外蒙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三），019 “国民政府函外交部，关于北塔山事件水建彤君呈请注意国际宣传，以保疆领由”（1947 年 6 月 24 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 4 册〈新疆卷〉（二），页 296。

⁶ 《外蒙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三），018 “天山学会函外交部关于新蒙事件之紧急报告一件由”（1947 年 6 月 21 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 4 册〈新疆卷〉（二），页 290。

⁷ 《外蒙及苏机越界侵新疆案》（三），019 “国民政府函外交部，关于北塔山事件水建彤君呈请注意国际宣传，以保疆领由”（1947 年 6 月 24 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 4 册〈新疆卷〉（二），页 296。

⁸ 《北塔山往来电报案》，010 “张治中电呈蒋主席请勿派白部长赴迪”（1947 年 6 月 12 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 4 册〈新疆卷〉（二），页 322。

表征功能，这让乌氏获得了因此带来的利益（即便这种“好处”是暂时的，并可能为其此后悲惨的命运埋下了伏笔）：他一方面在精神层面享受着“守土抗战”的英雄式尊崇；另一方面还在物质方面得到了新疆省府（彼时新疆联合政府已经破裂，“三区”方面的代表全部撤回“三区”）的公开支持。

综上所述，国民政府及其掌控的舆论对乌斯满这样一个“小人物”形象再造的过程及结果，可以称为顺利，亦颇圆满。在此过程中，乌斯满始终以一个充满悲情的民族英雄之角色出现在国内、国际舆论面前，适足映衬出了苏联政府及其卵翼的“三区”政府蛮横、暴虐之形象。如果说，地区政治的博弈仅仅是建立在“公理”的基础之上的话，那么，国民政府苦心构筑的“大战略”或许可以被认为是成功的；然而，不幸的是，现实地缘政治版图的构造很大程度上仍是基于“实力”的因素来安排的。其结果，国民政府终将回归现实，不得不思量如何妥帖地面对日益恶化的新疆政局以及由此引发的中苏交恶。

五、统合之结局：新疆政局恶化与外交部对苏外交之反思

北塔山事件发生以来，国内舆论大多将该事件与苏联对新疆之图谋联系在一起，认为“此次北塔山事件，绝非偶然的局部问题，而是带有国际背景，配合新疆目前趋势企图造成一全面性的军事行动为目的”。¹ 时人撰文指出，从国际方面看，新疆已形成东北九一八事变以前的情形。”伊宁事件”虽然和平解决，而实际仅是一张招牌，一张不能兑现的空头支票而已；外力的压制与煽惑反而变本加厉；而在新疆内部，新疆民众公认的“巨逆”盛世才去新以后，政府不仅未能挽回一般民众内向心理，而且更给予新疆民众许多失望悲观，和平条款不仅未付诸实现，反而助长了许多别有居心的嚣张份子们的活动力量，良善的新疆各族民众不仅对政府不了解，而且精神已经失去了寄托。²

尽管北塔山事件在此后一段时间内仅限于外交战，战局未见扩大，不过由于此一事件，新疆的局面因人心之不安而更加陷入困境。事实上，在新疆问题有苏联背景这一点上，张治中的看法与中央政府是一致的，然而，如前所述，对于中央政府因北塔山事件而采取强硬措施事，他却是强烈反对的。在张治中看来，新疆问题虽明知系苏联幕后策动操纵，但为顾虑国内情势，不能不极为容忍，以避免正面冲突。据当时亲赴新疆迪化采访的记者观察，“北塔山事件揭开以来的迪化动态，使张治中倍感苦闷，或更感到孤独”。³ 在这位记者的眼中，一年来，张氏凭着他的智慧与诚意，给新疆前途计划下一条道路，这条道路本应是光明正大的，——他不支持乌斯满，极力抑制不能控制感情的人，赞同给一切政治活动者以自由，并认为新疆获得永久和平的一个重要前提即是要中苏亲善，故而他力主中苏亲善，且实行中苏亲善；然则，因由北塔山事件，新疆省政府与苏联之关系再次降至冰点。⁴

彼时，由于主持新疆全盘工作的张治中的努力，北塔山事件在新疆的官方媒体上并没有什么宣传，但是，反对伊宁“三区”政府的人组成了各民族拥护和平统一联合会，连续向行辕、省府、警备总部请愿并上意见书，还将乌斯满当成了偶像，集金予以慰问。这些人被北塔山事件所震慑，担心新疆的危难已迫于眉睫。而在“三区”政府方面，为北塔山事件所刺激，亦担心政府将有不利于他们的行动，故而积极准备。种种迹象表明，新疆又将坠入过去的泥淖。

¹ 戈塞漠，“新疆政局与北塔山事件”，《新闻天地》，期25（1947），页28。

² “北塔山事件发生后的迪化政情”，《观察》，卷2期21（1947），页18。

³ “北塔山事件发生后的迪化政情”，《观察》，卷2期21（1947），页18-19。

⁴ 担任新疆省主席期间，张治中多次发表宣言，强调新疆要实现永久和平，关键在于四句话，亦即“中苏亲善，国家统一，政治民主，民族团结”。在此，张氏将“中苏亲善”摆在首位，足见其对于维护中苏关系之重视。详情参酌张治中，《张治中回忆录》，下册，页467-468。

面对新疆内部两种截然不同的政治取趣，时人指出：“而实际这都是杞人忧天，外蒙目前决不会以武力越过北塔山，另一方面在张治中在西北的一天，也不会使新疆当局有不利于伊方的行动。但感情之火将烧坏理智的今天，谁又肯把事件仔细研究呢？”¹事实的确如此，尽管时势的发展并没有那么坏，但在参与政治的一些人而言，他们尽可能要把时局的发展想象得更悲观一点，作最坏的打算，并确定下一步的计划。于是，就有了围绕省参议会名额分配展开的政治斗争的一幕。1947年5月28日，新疆省参议会举行了开幕式。当日，张治中致词：“有了民意机构以后，和平建设便可以实现。就是说，从今天起，议会代替了战场，口笔代替了枪炮。”²然则从这一天之后，参议会始终没有再开。迪化省政府方面与“三区”政府方面都想在议会中控制绝对多数，可惜的是，事局迫急，他们已放弃了思想争取，而以他种方式互斗。据6月22日《新疆日报》报导，会议未能如期召开的原因，主要基于以下几个方面：（1）伊区应选14人，但报到者竟达18人，且多为现任官吏及军官警官，与选举办法不合；（2）塔区应选7人，但报到者8人，而此8人中与原选姓名不符者5人，并缺蒙古族议员；（3）喀什区应选20人，但报到者22人，而此22人与原选姓名不符者7人；（4）回、锡、索、满参议员已由回族文化促进总会、锡索满文化促进总会选出，但此次伊区来迪之省参议员带来回、锡、索、满族各一人要求参加会议，以代替各该文化总会依法选出的省参议员。³

随后，省政府指派阿合买提江副主席召集七人小组会议来解决上述问题。小组会自5月28日起开会数次，决定处理办法，但伊、塔、喀三区省参议员不肯接受。七人小组会议在6月又数度开会讨论，仍无结果。实际上这里所谓资格之争不过是表面的，省参议员已显然地分成两个营垒，即伊、塔、喀三区省参议员是反政府派，而其余各区的参议员中之大部则是拥护政府，大家都想在议会中掌握多数，因此借资格问题相互攻击。6月25日，迪化、哈密、阿克苏、莎车、和阗等区的少数民族参议员等58人在《新疆日报》上发表宣言，声称伊、塔、喀三区省参议员破坏了省参议会；而伊、塔、喀三区省参议员32名也在《新疆日报》维文版上发表宣言，声称破坏者是迪、哈等区参议员，而不是他们自己。七人小组最后委曲求全，计划将资格问题抛开，仅先开会，但恐议会斗争激烈，特限制提案范围，即：（1）省参议员无背叛国家之自由；（2）提案不得脱出和平条款与施政纲领，即不得提出反对中央与新省现在关系的提案，要求国军撤退的提案，及对中央改组省政府命令的提案。但是，伊方参议员对不得提出反对中央改组省政府命令的提案，表示不愿接受。

围绕省参议会的明争暗斗表明，在新疆的政治斗争，他们对于议会斗争依然看得很重，不然不会发生这样的争执。但很多时候，一些事件已逸出政治斗争的正常范围——如果说政治斗争在于争取广大人心，再以人心为争取政权的资本。7月1日下午在迪化，维文会与新疆日报维文版人员冲击“三青团”的人员，随后维文会又擅立公堂，私自逮捕维族公教人员，严刑拷打，侮辱同胞，这已激起各族各界的不满。

由于北塔山事件以及新近发生的迪化流血事件，省政府操纵的“新疆各族各界人士”“为了自身与全局的安全”，组织了拥护和平统一联合会，随后还发表了对时局宣言。其主张包括：

- 一、彻底执行和平条款；
- 二、立即实行施政纲领的各项建设；
- 三、确保新疆的领土主权完整；
- 四、实行和平统一民主团结的政治；
- 五、拥护中央任命的麦斯武德主席建设新新疆；
- 六、请政府采取有效办法制止以“东土耳其斯坦（东突厥斯坦）”名义作违反国家民族利益

¹ “北塔山事件发生后的迪化政情”，《观察》，卷2期21（1947），页18-19。

² “北塔山事件发生后的迪化政情”，《观察》，卷2期21（1947），页19。

³ “北塔山事件发生后的迪化政情”，《观察》，卷2期21（1947），页19。

的非法活动；

七、取消伊塔阿三区的特殊情形，使政治统一化；

八、整编伊塔阿三区复杂的军队，使军队国家化。¹

这个联合会的发起人士包括维族二十四名，哈族九名，塔塔尔族一名，汉族二十一名，回族三十九名，蒙古族十六名，锡、索、满三族十名。此外还有省参议员五十七名，于7月10日致书阿合买提江副主席，警告他勿再破坏新省和平。

在此过程中，张治中始终坚持以调解人身份来调处各项争端，但终无缓解之余地。在“三区”政府方面，以阿合买提江为首的领导人认为，“他们（国民政府——引者按）已把《和平条款》看作是自己的一个沉重包袱，开始进行破坏”。²至7月7日，省参议会流产以终。伊方代表于7月上旬全部返伊，并携走喀什、和田等区参议员若干名。8月中旬，阿合买提江、阿巴索夫、赛福鼎等“三区”领导人从省政府所在地迪化返回伊宁。8月27日，赖希木江·沙比里、安尼瓦尔·汗巴巴等“三区”领导人最后一批撤回伊宁，这标志着省联合政府的最终破裂。至此，因北塔山事件而引发的新省当局与“三区”政府之间的新一轮对抗持续发酵，新疆局势伊于胡底。

依照前面之阐述，大概可知，如果说国民政府在“伊宁事件”发生后的最初一段时间尚能将新疆事件纳入内政范畴予以处理，那么，随后发生的北塔山事件，则让国民政府考虑放弃这种在一般政府大员认为“畏葸”的忍让政策，进而采取了较为激烈的外交举措。³这固然一方面是由于对苏联在东北战场对中共私下扶持的不满，另一方面则更多是出于对美国的信任和期待。不言而喻，国家关系之维护除了经济实力和军事力量之外，还基于一种“可靠性”。很显然，这种“可靠性”主要来源于心理上的认知，——其背后则隐藏着意识形态的因素：在国民政府看来，苏联政府当局与中共有着共同的共产主义信仰，既然国民政府将中共视为心腹之患，那么中苏双方的外交联系实在不应值得信赖；反之，美国政府与国民政府有着同样的“民主国家”政治追求，主义上的接近让国民政府本能地觉得美国更加值得依靠。

当然，还有一个非常值得关注的点是，国民政府之所以表现出如此强硬，与新疆当局军方势力的鼓动不无关系，——在北塔山事件爆发以来有关争议的中国国内意见当中，新疆军方发出了强硬的声。事实上，“伊宁事件”中，国民政府在新疆的军事实力的孱弱已经尽显无遗。尽管如此，自宋希濂接手新疆军事统辖权力以来，他坚持认为伊宁事件中国国民政府军队军事上的失利，固然与苏联支持“三区”有关，但更大程度上乃是政府驻新疆军政首脑缺乏应战的魄力和胆量。此后，乌斯满与“三区”政府闹翻，加入国民政府阵营，这更让新疆军方势力头脑膨胀，认为与“三区”政府对抗之结果，至少可以达成一个守成的局面。军队对外交问题和国内政治问题表现出来的极大参与热情，显然有加强其自身政治地位的考虑，但由此带来的军方的意图在外交纠纷中的不恰当表达可能会造成中央政府对于新疆形势的误判。⁴

¹ “北塔山事件发生后的迪化政情”，《观察》，卷2期21(1947)，页19。

² 阿合买提江，“在伊宁维、哈、柯俱乐部对我省形势发表的声明”，收入新疆三区革命史编纂委员会编，《新疆三区革命领导人向中共中央的报告及文选》（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5），页53。

³ 北塔山事件以后，国民政府对苏采取了一系列较为强硬的策略：6月20日与22日，国民政府副主席孙科对美联社发表“东北问题国际化”之谈话，认为苏联在旅顺、大连问题上违反了《中苏友好同盟条约》，并且中共在东北之攻势得到了苏联的赞同与主持，苏联向中共提供了日本的武器，于此情形下，国民政府需要美国的援助，否则有发生第三次世界大战的可能（参酌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编，《王世杰日记》（手稿本），第6册，页95-96）；6月25日，国民党中央常务委员会第73次会议讨论时局，决议重订外交及军事方针，会议由孙科召集，国民政府于当天发表了《对俄国拒我接收旅大之经过》的公报（中国国民党中央秘书处编印，《中国国民党第六届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记录汇编》（台北：中央委员会秘书处，1954），页453-454）；6月28日，孙科在中美留学同学会联谊会上发表了题为“亲美乎？亲苏乎？”的讲演，再次强调苏联违背《中苏友好同盟条约》（参酌秦孝仪主编，《孙哲生先生文集》（台北：中央文物供应社，1990），第3册，页176-183）。

⁴ 事后，张治中在谈到伊方撤退之原因一节时，专门指出“新疆军警对地方事务的干涉”，致使地方纠纷颇多，亦让伊方颇受刺激和愤慨。（参酌张治中，《张治中回忆录》，下册，页535。）

实践表明，国民政府的对苏策略及统合新疆之成效并未达到预期。这表现在：在国际层面，国民政府将北塔山事件予以运用，试图将其“国际化”，以获得美国之援助的预期，并未获得美国政府的积极响应；在国内层面，驻守新疆的国民政府军队亦未实现预期的“守成”局面，北塔山事件后，新疆政治局势伊于胡底，另外于军事方面，乌斯满个人的境遇并未带来转机，“三区”政府军队不断地向阿山发动进攻，致使乌斯满节节败退。其结果，此种因意识形态而发的统合方略反倒将国民政府在新疆的权威置于行将倾覆之地位；更可能的是，它将促使苏联对国民政府产生全面反动，置国民政府于不利地位，直接损害中国的国家利益。

在此情形下，外交部开始检省对苏外交政策。恰逢此时，宋希濂为获取外援，绕过外交部，径自向美国驻迪化领事馆领事提出报告。外交部得知此事后大为恼火，径向国防部长白崇禧提出质询，警告称：“为求中央与地方对外步骤一致起见，拟请电知宋总司令，今后关于新疆问题，如须对外有所表示时，希先与本部商洽，以资联系。”¹白崇禧为替宋希濂开脱，极力夸大新疆面临的局势，声称：“此次反攻阿山部队，系由中苏边境之吉木乃，循布尔津河侵入。又伊方绝无坦克部队，足证为苏联公开侵略，且伊塔区内现正不断征兵，向阿山输送。承化既已得手，可能配合外蒙夺取北塔山。”随后，白崇禧还建议外交部：第一，无论成效如何，中央应将新疆事件与苏方作公开谈判，其目的在利用外交以掩护军事，并作政治之拖延，以达成守势目的；第二，当新疆事件发生之初，由我方之讳莫如深，致使苏方在新行动日益嚣张，为今之计，似应一反过去办法，将苏、伊两方在新一切行为及前因后果，通盘公布于国内外。其有效办法，即由中央策动外籍记者，并予以若干便利，使赴新采访报导，必要时亦似可援引巴尔干问题前例，向国际请求组织调查团，分赴东北及新疆之中苏边境作实地调查，应可使苏方有所顾忌，以达成继续维持现状之目的。²

在外交部看来，白崇禧所提之建议，实在有些颞颥，且不合时宜。首先，关于“国防部建议中央应将新疆事件与苏方作公开谈判”一节，苏方已经明确拒绝，其有意避免直接参与之企图至为明显，更为重要的是，国防部建议与苏方谈判，不啻将一有国际背景之内政问题，由国民政府自行将其变为中苏间之一正式外交问题，致开外人干涉中国内政之先例，似极不宜。其次，“国防部主张公布苏、伊在新一切行为，使苏方有所顾忌”之建议实有不妥，乃因关于苏联支持伊方一节尚未获得确切证据，即获有此证据，是否即予正式公布，似应审慎考虑。在外交部看来，此项事实既经公布，必须在外交上即应采取次一步之行动，但此种行动牵涉国民政府对苏之整个政策，在未决心与苏联破裂以前，似不宜采取。最后，外交部还指出，新疆问题与巴尔干问题在本质上不同：前者为一有苏联背景之内政及民族问题，而后者为美苏两集团在巴尔干争取政治与经济领导地位之问题，请求国际机构组织调查团前往中国东北及新疆调查实欠妥当，且此项调查团前往中国东北及新疆，可能刺激苏方采取更进一步之步骤，加速恶化当地之局势。综合诸种因素，外交部认为，新疆守势之达成，第一须视国民政府控制新疆之力量，即在军事上有无充分备战应变之准备；第二须视中央在政治方面之措施是否恰中机宜，“为达成守势之目的，仍宜以极大之忍耐，坚决推行和平政策。倘若低估敌方力量，轻举妄动，如利用乌斯满辈反攻阿山，则和平先由我而破坏，战乱一经爆发，我万一失败，适将引狼入室，后果岂堪设想”。³

彼时，外交部对北塔山事件以后新疆整体局势的判断为：新疆局势错综复杂，举措之得失，动关国本之安危，不可不慎。该部门提出的建议是：“先伊宁之动乱，固有其国际背景，人尽知

¹ 《伊宁事件案》，124 “王世杰部长函国防部白崇禧部长，为请电知新疆警备司令宋希濂今后涉外事项应先与外交部商洽由”（1947年11月8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54。

² 《伊宁事件案》，125 “国防部长白崇禧密函王世杰部长，为征询一改隐讳政策而采公开苏联入侵新疆及东北事实，并请国际调查等意见由”（1947年11月28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54-355。

³ 《伊宁事件案》，128 “（签呈）：关于国防部所拟对新疆阿山事件采取外交步骤之意见”（1947年12月3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57-358。

之，我在新疆之力量纵极优越，尚不免投鼠忌器，因小失大；况我方以全力戡乱，而在新力量并非雄厚，伊方之可能得自外援者无从估计；为此主义战，劳师远征，不惟难操胜算，且恐引狼入室，不堪收拾。”故为顾全大局，外交部建议对伊方仍应以极大容忍，谋取妥协，以期获致和平。另外，有人建议：“在新之军政人员中，或激于一时之义愤，唱为主战之论调，或有狃于偏激之成见，行事不免操切，均非所宜。今后为求新疆军政之彻底一元化，中央似应授权张主任推行和平为上之政策，凡事实上妨碍其推行这项政策之人员，似均应从速回调。”¹

这一时期，外交部仍然力主将新疆事件纳入内政范畴予以处理。另一方面，秉着未雨绸缪之心态，它尽管不同意国防部对苏采取公开交涉及向国际机构提控之办法，但也在着力搜集苏联策动新疆事变的资料，先后编写了《苏联策动新疆事变之事实》（中、英文稿）、《新疆阿山、伊犁、塔城三区变乱与苏联、外蒙之关系》、《苏联对新疆之经济侵略》、《苏联对新疆之政治阴谋与军事控制》、《帝俄之侵略中国案》。²这表明，外交部已经认识到对苏政策的过度强硬反而会引引起适得其反的效果。然而，事情发展到此一阶段，外交部的努力显然已经为时已晚。信任已经流失，重建又谈何容易？

结 语

16世纪“新航路”开辟以降，西方列强在全球的扩张和殖民体系逐渐得以确立，“民族国家”的面孔亦渐渐清晰地予以浮现。随后，一些后进的国家（如中华民国）亦步亦趋，开始向这一标准和模式看齐，努力迈入近代民族国家的门坎。所谓“民族国家”，乃是基于西方式的领土主权与国际法观念而构建，是故，当本国领土主权受到侵犯之际，为维护自身统治合法性之必要，做出因应（无论出于主动抑或被动）实为必然。

1940年代的中国，至少在形式上已经构建起了一个民族国家——中华民国。依照民族国家之要求，加强对边疆地区之统合及国家主权之维护，用以保障国家利益，当为其基本目标。那么，如果我们将国民政府对新疆之统合方略设定一个评判标准的话，是谓成功、失败，抑或守成？思考这个问题的时候，我们不得不把观察的视角尽量地往前延伸，并从彼时国民政府、新疆省局面临的内外主客观情形予以考察，检讨国民政府处理对苏外交政策及新疆外蒙问题的政治策略，以期尽可能地获得对此问题的最恰当评价。

“伊宁事件”爆发以后，国民政府在没有收集到足够的直接证据的情形下，就武断地向苏联政府提出抗议，这为中苏之间的关系蒙上了阴影。仅就现已解密的档案观之，彼时国民政府外交部的有关人员已经意识到了这个问题，并指出目下的态势仍然属于中国新省内部事务，故不宜过于宣扬苏联在此事件的作用，以致弄巧成拙。事实上，从“伊宁事件”发展演变的轨迹来看，国民政府对此问题之处置，最终依然端赖于苏联方面的协调。

或许正因为目见苏联在中国西北的影响如此之深，国民政府感到更为忌惮，趁着西方国际社会遏制共产主义的大势，它试图对此后发生的北塔山事件有所运用。彼时，国民政府在没有充分证据的情形下，利用政府控制的舆论平台，大肆宣扬苏联指使下的蒙古国对于中国新疆的侵略，并渲染整个远东局势因为苏联的干涉而面临的恶劣环境，试图影响美国政府对于整个时局的判断，以支持国民政府对于整个中国局势的控制。这一举措再度暴露了国民政府对于整个外交局势

¹ 《伊宁事件案》，127“说帖：再谋伊宁代表覆张治中函中所提其返新疆省府恢复工作要求之对策”，《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356-357。

² 参阅《苏联与新疆问题研究案》，009“报告：苏联策动新疆事变之事实”（1947年7月25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400-406；《苏联与新疆问题研究案》，013“说帖：新疆阿山、伊犁、塔城三区变乱与苏联、外蒙之关系”（1947年7月31日），《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页419-422。

的安排缺乏地缘政治战略的眼光，亦缺乏务实的态度。正是由于北塔山事件，使得国民政府彻底与苏联断绝了以前那种若即若离的、务实的“友好关系”。国民政府在没有确凿根据的前提下多次对苏联提出“严重抗议”，显然会让苏联觉得国民政府在执行对苏不友好政策，认为是一次次蓄意的反苏行为，从此，双方的信任逐渐流失，苏联彻底放弃了同国民政府合作的态度，在新疆问题上采取支持“三区”退出新疆省联合政府的政策，使得新疆局势再度恶化。同样，国民政府因此陷入“安全困境”，更加坚定了“一边倒”的外交策略，试图依靠美国的力量来牵制苏联，打击中共力量。然而，时局的演变证明，国民政府的外交方略只是一种臆想。

追溯历史，国民政府在北塔山事件以后所采取的“一边倒”政策与1943前后盛世才摒弃历届新疆政府追求的“平衡外交”政策何其相似，而获得的结果亦可谓无分轩輊。国民政府围绕北塔山事件、阿山（乌斯满）事件的政治与外交运用，就整体而言，没有起到期待中的积极效果，反而因此成为一个自掘坟墓式的悲剧。是以，国民政府对新疆之统合方略可谓失败。检讨这一时期的国民政府对苏外交与新疆政策，以下两个问题需要予以解明：

（一）如何认识民族主义政治动员与外交方略抉择之关系？

近现代民族国家之间的外交交往，当如何平衡处理国家间的利益关系？以及在维护国家利益的同时，如何维持理性而友善的外交关系？此等关系之处置，关乎国际政治秩序的构造问题。在国民政府而言，苏联毗连新疆，它既有强大的进攻实力（东北战场对日本关东军的作战及“伊宁事件”中发挥的推手作用，均证明了这一点），更为重要的是，它还有明确的进攻意图（过往历史之经验及当下对与国民政府政治信仰相左的中共军队之扶持）。此诸种种让国民政府感受到了来自苏联的威胁愈发严重，新疆易受攻击。是以，就中华民国在当时国际之地位而言，作为一个弱国，在地缘政治上采取“远交近攻”的策略，附势美国，对抗苏联，符合一般的外交策略选择。

然而，国民政府方面显然忽视了一点，尽管其在新疆安全问题上与苏联有着明显的对抗，但在其他涉及国家安全的问题上，双方依然拥有很多的利益契合点。为此，国民政府完全没有必要选择零和的博弈方式，与苏联的关系走到决裂的境地。诸多研究表明，1940年代的苏联对于新疆地区的战略要求仍然基于维持其“中国地方政权”的地位，这对于苏联的整体利益而言是有利的。从这一层面而言，1944-1945年的“伊宁事件”仅仅是苏联策动的保障“国家利益战略”链条中的一个环节，一旦因“伊宁事件”压迫国民政府达成了其企图，它必然会做出相应的让步。而在国民政府而言，尽管新疆地区的军政长官有求战的欲望，但从国民政府在全国的利益来看，它的战略是较为清晰的，即以维持新疆之守势为目标，对苏联在新疆的合理要求保持隐忍。正因如此，双方很快能够达成谅解。1946年6月新疆省联合政府之成立，可视为双方战略平衡的一个标志性产物。

如果说，在“伊宁事件”中，国民政府尚能对苏联保持审慎、妥协的外交应对，那么，至1946年末前后，随着国内外形势的演变，国民政府对于苏联在新疆的地位的认识开始有了对抗的情绪，或可称之为“自我膨胀”，这在乌斯满事件中表现得较为充分。国民政府本来一直认为“三区”政府内部是铁板一块，但随着乌斯满归附中央，这种认识有了转变。或许在国民政府看来，乌斯满的回归已经逆转了“三区”政府与新疆省政府军队的力量对比，胜利的天平开始向省政府这边倾斜。这种臆想在新疆军方的脑海中表现得较为明显，它乐于将乌斯满部作为对抗“三区”政府的一枚棋子。此种乐观的情绪亦渲染了国民政府内部决策者，当时已有人提出要“军政分开，避免政治掣肘军事”，利用军事力量来维护中央及省政府在新疆的主权地位。与此同时，国民政府还适时将美、英力量引入新疆，美国驻迪化领事馆的建立可视为这一设想的发端。¹北

¹ 关于美国驻迪化领事馆成立之情形，可参酌宋希濂，“新疆三年见闻录”，收入全国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中华文史资料文库：政治军事编》（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1996），第6卷，页92-98；房建昌，“近代俄苏英美三国驻新疆总领事馆及领事馆的渊源和历任总领事及领事考——兼论外交机构的沿革及其主要活动”，《伊犁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期2（1995），页74-82；闫佼丽，〈20世纪40年代美国驻迪化领事馆的

塔山事件以来，国民政府所采取的较为强硬的外交姿态及国内的民族主义政治总动员，当然亦是建立在对自身实力认识的基础之上。以上诸种难免会让苏联有所芥蒂，并影响它对既有利益要求的判断。

检讨这一时期国民政府外交方略之因应，不得不指出，在这方面国民政府考虑不周、谋划不详。一般意义而言，在涉及外交的问题上，民族主义政治动员往往是一把双刃剑：从积极的方面来说，在中央政府而言，它固然可以在短期内转移一般民众之视线，并将全体国民动员起来，在一个共同的政治目标的号召之下，为争取国家利益而团结在政府的周围，这对于暂时化解国内政治局势之矛盾是有利的；然则从长期来看，它会造成一个国家处理国内事务和外交事件的双重紧张。彼时，国民政府仅仅顾及眼前政治局势之需要，对北塔山事件加以运用，形成了种瓜得豆之效应：其初意本是为了解决内外问题，然其结局却是唤起了社会舆论和普通民众表达民族情感的非理性性质，造成一般国民之国家情感的幼稚化。这种非理性的民族主义行动可被视为逞一时之快的情绪发泄，而不是对国家利益的周全考虑和理性计算，其结果，反倒对国民政府自身统治形成了挑战。

（二）国家利益与意识形态之纠葛何以调和？

国际政治的实践中，很多时候，印象比现实更重要。1930年代后期及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国民政府均与苏联有过类似的友好盟约，尽管苏联在与国民政府的外交谈判中曾有意将自己信仰的共产主义与中共的主义信仰予以切割，并做出不予支持中共军队的保证，¹但总体而言，由于两国政府意识形态之差异，国民政府对于苏联自始至终秉持一种谨慎的态度。即便在两国关系的蜜月期，国民政府仍然对苏联保持着足够的警惕和严格的心理界限。而在国民政府内部，又有亲苏、反苏两种派别。这种阵营的分野，在中央高层表现尤为鲜明，但在权力的控制上，反苏派明显地占据着优势，所谓的亲苏派大多游离于权力中枢之外，即便具有亲苏倾向的蒋介石的公子——蒋经国在当时的待遇亦是如此。这样的对苏阵营构架，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国民政府在新疆问题上的对苏外交不太可能实施一种较为理性的政治策略。

一般而言，意识形态固然重要，但是历史经验表明，当忠于意识形态将付出明显代价之时，国家通常会忽视它们的意识形态偏好。两国之间的合作主要应当出于共同的利益、安全需求，至于意识形态，它可能会影响到一个国家的精英们对另一个国家社会形态的判断，但这种影响不应当是绝对性、破坏性的。因此，一个拥有成熟外交理念的国家对于利益、安全的偏好应当超过意识形态的偏好。关于这一点，1970年代埃及总统纳赛尔谈到与苏联的合作时，曾作如下阐述：“苏联是共产主义国家，我们不是。会有重要影响吗？不会，俄国人并没有要求我们选择共产主义，我们也没有要求俄国人改变，或选择我们的政治制度。”²

需要指出的是，恰如“疑邻盗斧”的成语故事所表达的喻意那样，如果国民政府早已认定苏联是自己的敌人，由于它频繁地强调这一点，并使之成为其行动的背景，那么，最终它必将在一系列的对苏外交政策中表明它就是正确的。换言之，亦即“意识形态决定对外政策”是一种自我实现的预言。国民政府之所以千方百计地将自己的前途与美国捆绑在一起，与其说是基于意识形态的考虑，毋宁说是作为一个虚弱而不稳定的政权试图依靠意识形态来支撑自己的合法性，——它期待通过成为一个大规模的组织的联盟，以使得其民众相信，它正在追求有价值 and 得到普遍认可的目标，即成为进步力量的组成部分。或者说，它希望通过宣扬与民主国家的一致性，以便获得美国的援助，相应地，这还能显示出它对共产主义思想的拒绝。

建立及其活动》，《新疆社会科学》，期4（2010），页136-140。

¹ 参阅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编，《王世杰日记》（手稿本），第4册，页395—396。

² [美] 斯蒂芬·沃尔特著，周丕启译，《联盟的起源》（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页183。

征引书目：

一、档案文献：

唐屹、赵竹成、蓝美华主编，《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2册〈中苏关系卷〉。台北：中华民国外交部编印，2001。

唐屹、赵竹成、蓝美华主编，《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3册〈新疆卷〉（一）。台北：中华民国外交部编印，2001。

唐屹、赵竹成、蓝美华主编，《外交部档案丛书·界务类》第4册〈新疆卷〉（二）。台北：中华民国外交部编印，2001。

俄罗斯联邦国家档案馆藏，全宗 P—9401c/ч，《斯大林特文件》，目录2，卷宗66。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编，《王世杰日记》（手稿本），第4、6册。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

中国国民党中央秘书处编印，《中国国民党第六届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记录汇编》。台北：中央委员会秘书处，1954。

秦孝仪主编，《孙哲生先生文集》，第3册。台北：中央文物供应社，1990。

薛衔天编，《中苏国家关系史料汇编（1945-1949）》。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7。

吴忠信，《主新日记》，收入苗普生主编，《中国西北文献丛书·二编》〈西北民俗文献〉，第13、16卷。北京：线装书局，2006。

公安部档案馆编注，《在蒋介石身边八年——侍从室高级幕僚唐纵日记》。北京：群众出版社，1991。

马大正主编，《民国边政史料续编》第28册。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0。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3辑。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79。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22辑。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7。

新疆三区革命史编纂委员会编，《新疆三区革命领导人向中共中央的报告及文选》。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5。

全国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中华文史资料文库：政治军事编》，第6卷。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1996。

二、报刊杂志

《边铎半月刊》，期3（1934）。

《观察》，卷2期2（1947）、卷2期19（1947）、卷2期21（1947）。

《边疆通讯》，卷7期7（1947）。

《新甘肃》，期2（1947）。

《时与文》，期16（1947）。

《正论》，期5（1947）。

《亚洲世纪》，期3（1947）。

《新闻天地》，期25（1947）。

三、专著

- 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台北:兰溪出版社有限公司,1980。
- 新疆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写,《新疆简史》,第3册。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7。
- 张治中,《张治中回忆录》,下册。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1993。
- 包尔汉,《新疆五十年——包尔汉回忆录》。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1994。
- 吴霭宸,《边城蒙难记》。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2010。
- 薛衔天,《中苏关系史(1945—1949)》。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03。
- [俄]B.A.巴尔明,《1941—1949年苏中关系中的新疆》。巴尔瑙尔,1999。
- [美]斯蒂芬·沃尔特著,周丕启译,《联盟的起源》。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
- Linda Benson, *The Ili Rebellion: the Moslem challenge to Chinese authority in Xinjiang, 1944-1949*. New York: M.E.Shape, Inc. 1990.
- Barry Buzan, Ole Waver, and Jaap de Wilde, *Security: A New Framework of Analysis*. Boulder: Lynne Rienner, 1995.
- James A. Millward, *Eurasian Crossroad: A History of Xinjiang*.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7.

四、论文

- 房建昌,《近代俄苏英美三国驻新疆总领事馆及领事馆的渊源和历任总领事及领事考——兼论外交机构的沿革及其主要活动》,《伊犁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期2(1995),页74-82。
- 齐清顺,《新疆“三区革命”的称呼考察——兼谈对有关问题的断想》,《西北民族研究》,期1(1998),页79-90。
- 沈志华,《中苏结盟与苏联对新疆政策的变化(1944-1950)》,《近代史研究》,期3(1999),页213-228。
- 董炳月,《天山北行》,《读书》,期11(2008),页106-114。
- 闫俊丽,《20世纪40年代美国驻迪化领事馆的建立及其活动》,《新疆社会科学》,期4(2010),页136—140。
- 厉声,《三区革命运动中的“二次革命”及其背景》,《石河子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期2(2011),页1-10。
- [日]吉田丰子,《国民政府对苏政策与北塔山事件》,收入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民国人物与民国政治》,页322—349。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
- M.C., “China and Soviet Russia in Sinkiang”, *Bulletin of International News*, Vol.17. No. 23 (Nov.16, 1940), pp. 1478-1483.
- Harvey Starr and Bajainmin A. Most, “The substance and study of borders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Research”,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20 (Dec., 1976), pp. 581-620.

【论 文】

中国大陆地区“三区革命”史研究概述¹

文志勇²

摘要：本文简要回顾中国大陆地区“三区革命”史研究的重要相关著述。早期的研究成果虽属起步阶段，但多为谙知内情人士所写，当时人记当时事，有很高的史料价值，立论也较客观冷静，很多论断已逼近事件的本质，对当今研究仍具有一定指导意义。从20世纪80年代起，研究视野和深度逐步拓展，学者们从各种回忆录和档案材料中不断发掘，充实论点，从革命史、地方史、国际关系史和军事史的角度重新诠释这一事件，打破了过去单一的结论，部分结论重新向早期论断回归。但限于种种原因，深入严谨研究这段历史的论著尚不多见，尤其对军事方面的内容，缺乏细致的梳理和推导，很多既定的说法存在问题，有必要继续研究和探讨。

关键词：新疆；三区革命；学术史

“伊犁事变”即现在官方所称“三区革命”中的伊犁革命之旧称，是中国新疆近代史上最重要的事件之一，是当今诸多新疆问题之源头，具有重要的研究意义和现实影响力。多年来，学者和各界人士对这段历史一直抱有浓厚的兴趣，广泛观察和研究，撰写出大量的记述和研究成果，但限于篇幅和作者的搜集能力，只能摘要概述。

一、早期重要的记述与研究

关于伊犁事变，最直接的记录自然是当时的档案材料。但由于种种原因，很多原始记录已散失或禁止查阅，学界只能从张大军、吴忠信及档案汇编之类的著作中了解相关的信息。从笔者搜集到的资料看，最早的记载当属时任新疆省主席的吴忠信所著的《主新日记》（从1944年8月到1946年3月）。这是他私人日记中的一部分。有些内容因过于真实和敏感，因“牵涉范围过广，如予公开，顾虑之处甚多……对中央，对地方，均将有不良反应，对吴公个人之清誉，或亦易被误解”。后来周昆田在抄录整理该日记时，做了很多删剪拼合，却一直未公开发表，1999年才由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在《中华民国史档案资料汇编》中节录出版，2006年又由新疆社会科学院在《中国西北文献丛书·二编》中影印出版。³日记对伊犁事变的起源、发生和演变过程，苏联代表的所作所为，国民党军政人士对事件的认识变化、应对措施及实施效果，新疆各界民众的态度、表现与分化，都有真实而详尽的记述。尤其珍贵的是，大量的公文、电报、信函、重要谈话和军政决策内幕都被原原本本地记录下来，对后世了解和研究这一时期的政治、军事、经济、外交问题都有极高的参考价值。他认为伊犁事变发生的原因在于过去所种恶因太多、外力内蚀和本身力量不足，解决之道在于调整中苏外交并以国家力量经营新疆。

国内最早的研究著作有《伊宁事变纪略》和《新疆十年》。⁴前者是事件爆发后，由重庆派赴新疆学院任教的陈力在广泛搜集官方档案和新闻报导，采访事件幸存者和知情人撰写完成的一篇

¹ 本文刊发于《西域研究》2015年第3期，第131-138页。

² 作者为民族学博士、河北师范大学教师，从事西北民族文献及历史研究。

³ 吴忠信著、周昆田抄录整理：《主新日记》，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中华民国史档案资料汇编》，江苏古籍出版社，1999年，第五辑，第三编，政治（五）；苗普生主编：《中国西北文献丛书·二编》，北京线装书局，2006年，第30-37册。引文参见周昆田之序言。

⁴ 陈力：《伊犁事变纪略》，上海正中书局，1948年；台湾文海出版社，1977年。周东郊：《新疆十年》，兰州和平书局油印本，1948年；苗普生主编：《中国西北文献丛书·二编》，北京线装书局2006年，第29册。

长文，声称他只是不加一丝感情成份地把这件事记录下来，实则不满于内战烽火遍野、新疆动荡不安及东南人心麻木的现状，呼吁中华民族“注目这昆仑故乡”。他认为事变发生的原因在于政治脱节、社会失调、经济濒于崩溃、军力空虚，加上外力支持，潜在的民族革命运动激流于是迸发，指责吴忠信接掌新疆后的政策是“因循、无能、麻痹、落伍的逆时之流，日与年高德勋的阿洪们宴会往来，而把一些受有近代潮流影响的青年丢在脑后”。¹后者是饱经浮沉、劫后余生的东北人周东郊以自己的亲身感受和警务处工作时有机会查阅官方公文档案之便利，搜罗各种资料完成的一部专著，对盛世才统治新疆期间社会发生深刻嬗变进行全面论述与反思，观察冷静，立论公允，对民族主义思潮的勃兴寄予同情，对中国传统的治边模式提出质疑。他把伊犁事变发生的根源归结为地方民族主义的再觉醒与国际的支援，认为伊犁的土著维吾尔族百余年来有着反汉人统治的思想与活动，他们不甘心永远在异民族的统治下生活。外力亟谋染指并囊括新疆，在新疆地方民族中进行并加强煽惑与拉拢工作。新疆地方民族自知本身力量有限，也乐于接受外来的支援，为自己创造新的历史。²

综观此一时期的代表著述，虽属研究起步阶段，但多为谙知内情人士所写，当时人记当时事，有很高的史料价值，立论也较为客观冷静，很多论断已逼近事件的本质，对当今的研究仍具有一定的指导意义。

二、建国以后前 50 年的代表性著述

新中国建立后，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前 30 年对该课题的研究几乎处于停滞状态，仅有少量资料汇编出版，如《新疆的革命运动与暴乱事件》、《新疆历史资料》、《新疆文史资料选辑》（第 1-4 辑），以及无出版信息的油印本《新疆三区革命资料汇编》（共 8 册）等。³

从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随着政治、学术环境的改善与学者们的执着追求，纪大椿等人呼吁对三区革命与苏联的关系问题不应再沉默隐瞒下去，研究重新起步，取得了令人瞩目的丰硕成果。后来，作为对这个呼吁的实践，他广泛搜集资料，依据当事人的回忆与座谈记录及海外相关著述，对苏联支持和控制三区政权的事实作了尽可能详尽的披露，观点独到大胆而富有预见与启发性⁴。

1988 年新疆社会科学院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和若干中央高层人士的指示下，编写出版了《新疆简史》第三卷，具有开创意义。⁵但在三区革命的记述和评价上，限于当时的环境与认识分歧，在对该段历史的研究还尚属禁区、雷区的情况下，它回避或修改了某些重要的史实，⁶完全依照爱国、统一、团结、反抗压迫的革命史范式，严格遵循中共党内多年来的规定性提法，将其描述为“伊犁、塔城、阿尔泰三区革命，是在中国共产党影响下，在新疆各族人民的先进分子领导下，在全国人民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主义的汹涌澎湃的革命斗争胜利的配合下，在斯

¹ 陈力：《伊犁事变纪略》，上海正中书局，1948 年，第 10 页。

² 参见周东郊：《新疆十年》，苗普生主编：《中国西北文献丛书·二编》，北京线装书局 2006 年，第 29 册，第 353-354 页。

³ 《新疆的革命运动与暴乱事件》，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1961 年。《新疆历史资料》，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1963 年。另外还有该单位编选的多辑本《新疆历史资料》。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新疆文史资料选辑》，新疆人民出版社，1979 年，第 1-4 辑。《新疆三区革命资料汇编》，共 8 册，油印本，无出版信息，但据新疆社会科学院：《新疆简史》，新疆人民出版社，1988 年，第 3 册，第 352 页及新疆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新疆历史与文化》，新疆人民出版社，2011 年，第 350 页所引材料综合判断，乃 1958 年新疆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编译。

⁴ 参见纪大椿：《三区革命与苏联的关系问题》，《中国边疆史地研究导报》，1988 年第 4 期，第 31-33 页。纪大椿：《新疆近世史论稿》，黑龙江教育出版社，2002 年，第 189-213 页。

⁵ 新疆社会科学院：《新疆简史》，新疆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1、2 册；1988 年，第 3 册。

⁶ “新疆简史”第三册编写组：《撰写“新疆简史”第三册中几个主要问题的指导思想》，《新疆历史研究》，1986 年第 2 期，第 1-6 页；蔡锦松：《五年磨一剑——“新疆简史”第三册编纂出版过程述略》，新疆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新疆历史与文化》，新疆人民出版社，2011 年，第 347-355 页。

大林领导时代苏联人民和苏联共产党的政治经济、精神、物质等方面支持下，爆发的反对国民党的斗争，是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一个组成部分。”

对于苏联几次出兵新疆的事实，它也作了一厢情愿的解释，认为苏联对新疆没有领土野心，它只要求新疆能有一个对苏友好的政权，以便发展双方的经济和文化等，似乎忘了外蒙古和唐努乌梁海之殷鉴。在史料的选裁上，因为利用了吴忠信《主新日记》、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等一批新的、很有份量的史料，可信度大大提高，但由于意识形态方面的原因，把国民政府致力于维护国家统一、收拢民心、稳定边疆的种种措施，都予以否定和嘲讽。对史料的分析和引用也存在不够准确的现象，对引用的周东郊在事件论述上的某些错误也未予纠正。如伊宁事变前邓翔海飞赴伊宁进行宣慰，当时他的任务确实只是宣慰和调查，而该书依据事变后邓翔海的辩解声称：“宣慰只是表面文章，在暗中他已准备好控制各族头目，宣抚训练壮丁、组织自卫队、悬赏奖励人民自动捕匪、积极清乡，并令警察及保安队一体协助军队剿匪。”¹这不过是官场上的空话而已，只要对照当时吴忠信、刘秉德和塔里海提等人的谈话报告，就十分清楚了，况且假如这些措施真的付诸实施的话，伊宁事变将随之延宕是可以确定的。对吴忠信到任伊时于1944年10月6日召开的省厅委谈话会，不过是对省情的初步了解。据吴忠信记载，议题中心为“涉外关系、匪患及经济等三大问题”，虽也有对阿山哈萨克族暴动武装采取剿抚兼施的政策，但重点仍在于招抚，²而不是像该书描述的那样杀气腾腾³。这不是吴忠信为人处事的一贯风格，更与他的主新政策相抵牾。至于各县自卫队的整顿，那都是事变后的应急措施，而非当时。对省军事当局的所谓五路进兵计划，笔者认为这种说法缺乏根据，因在后文中还有详细考证，此不赘言。对天山中间一些重要的关口名称，也仅仅是照抄原文，没有标注，使人无法弄清它们的具体位置。

依据同样原则撰写完成的《新疆三区革命大事记》和《新疆三区革命史》所存在问题也一如《新疆简史》。陈慧生与陈超合编的另一部专著《民国新疆史》也有同样的问题，⁴且有明显的堆砌材料、行文仓促、衔接不畅之感。虽然在苏联与三区政权的关系问题上比以往有了很大突破，实际上已经用事实点明了苏联的幕后操控。其引证材料也远远超过前者，甚至包括档案材料及民族政权所出的报刊翻译和当事人的回忆口述等。相隔4年之后编写的“革命史”甚至对“大事记”中夸张描述民族武装袭扰政府军战果的手法作了笼统化的修正，向尊重史实迈出可喜的一步，但遗憾的是未遵守学术规范，基本未予标注或标注甚少，使人不辨真伪，而且其中还存在着很多明显的错误。⁵如1944年前后伊犁的物价涨幅问题就尚待继续研究才能得出可靠结论。阿山游击队正式成立的时间也不是1944年4月而是早在1943年12月“阿山哈族复兴委员会”成立之时。巩哈暴动的时间不是8月17日而是9月19日。当时法提合向牧民们宣称要在肉孜节开始暴动。据查，1944年的肉孜节系公历9月19日，农历八月初三，伊斯兰教历1363年10月1日。《新疆三区革命大事记》亦曰：8月17日法提合等人借肉孜节做礼拜之机，在清真寺商量武装起事。县警察局接到密报，前去搜捕。法提合闻讯率众伏击，巩哈暴动从此开始。⁶《新疆简史》、《新疆三区革命史》、《中国新疆：历史与现状》等基本上沿习了这一说法。既然肉孜节是9月19日而非8月17日，那么法提合率众暴动的时间就很可能是在9月而不是8月。事变前政府驻伊犁军队的数量问题，也缺乏详细考证，可以说凡涉及到军事问题，总是错谬百出。另外，刘秉德从未担任过伊犁专区代理专员，当时的代理专员是区警察局长高伟。阿山的太平贝子是蒙古族而不是哈萨克族。《三民主义》更不是什么反动著作。对于“东土耳其斯坦共和国”临时政府的旗帜

¹ 新疆社会科学院：《新疆简史》，新疆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3册，第357页。

² 参见吴忠信著、周昆田抄录整理：《主新日记》，1944年10月6日。

³ 参见新疆社会科学院：《新疆简史》，新疆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3册，第377页。

⁴ 参见陈慧生、陈超：《民国新疆史》，新疆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376-400页。

⁵ 编委会：《新疆三区革命大事记》，新疆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3、9、18、19、20页。编委会：《新疆三区革命史》，民族出版社，1998年，引言，第2页；正文第8、23-24页。

⁶ 编委会：《新疆三区革命大事记》，新疆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18页。

颜色与式样方面的描述，也与广禄、塔里海提等人所说不同，更与后来的介绍不同。吊诡的是，与1933年11月在喀什成立的新疆第一个民族分裂政权“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任命总统、总理、各部部长相比较，这些著作在谈到伊犁民族武装初步胜利之后筹建临时政府时，一律以省级单位“厅”来相称，首脑则以可大可小的“主席”相称，难道他们早就预知在独立运动之后，仍要归入统一的多民族国家？解决这个问题的唯一办法是重新查阅和翻译原始文献。在谈到“民族军”成立之后的“三线作战计划”时，把北、中线作战目的说成是攻城夺地，而把南线作战仅说成是宣传、配合与牵制，有着明显的倒果为因的痕迹。令人怀疑苏联制定的原作战计划是否真的如此。更为离谱的是，“革命史”中在谈到盛世才政府的“献马运动”时竟这样说道：“1943年3月，盛世才政府下令要各族人民捐献一万匹军马，若无力献马者则须交纳高出市价一倍的现金，否则即要被官府投入监狱，直到交足现金后才能放出。”¹首先它在逻辑上有很大问题。新疆伊犁、塔城、阿山地区产马。家中无马者，与其缴纳高于市价一倍的现金，不如转身到巴扎集市上购买马匹。这是人人都会算的一笔账。其次它没有查阅原始档案，也没有参考已有的观点。《新疆简史》中明确表述：“如无力捐马，则须缴纳高于市价二分之一的马价。”²二者对错一目了然。

也有例外的情况，如白振声、鲤渊信一主编的《新疆现代政治社会史略（1912-1949年）》，在继续遵从以往原则的框架下，开始大量引用文史资料、地方档案及口述回忆，在论据方面更加充实，注释也开始走向学术规范，对事件的分析、人物的评价以及苏联与三区政权的关系问题，都作了较全面的论述，按着作者的自我评价“皆有新意”。³

令人费解的是伊犁民族政权的名称翻译。据统计，迄今大约有4种不同的译法：东土耳其斯坦共和国、东土耳其斯坦人民共和国、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东突厥斯坦共和国。

1. 《主新日记》、《伊宁事变纪略》、《新疆风暴七十年》、《张治中回忆录》、《鹰犬将军——宋希濂自述》、《三区革命大事记》都记作“东土耳其斯坦共和国”；⁴

2. 《新疆十年》、《新疆的革命运动与暴乱事件1911—1949》、《新疆五十年》、《新疆简史》都记作“东土耳其斯坦人民共和国”；⁵

3. 《天山雄鹰——阿布都克里木·阿巴索夫生平》、《赛福鼎回忆录》分别称“东土耳其斯坦共和国”和“东土耳其斯坦伊斯兰共和国”；⁶

4. 《“双泛”研究译丛》、《新疆三区革命史》、《中国新疆：历史与现状》均译作“东突厥斯坦共和国”。⁷

不知为何，自20世纪90年代起，从新疆社会科学院开始，突然间都通译作“东突厥斯坦共和国”，且未见任何解释。很多人认为旧译不确切，并将史料原文也统统改动。其实，根据词源，俄文Восточный Туркестан（东土耳其斯坦）中的туркестан与турки（土耳其人）属同根词，而突

¹ 编委会：《新疆三区革命史》，民族出版社，1998年，第30页。

² 新疆社会科学院：《新疆简史》，新疆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3册，第351页。

³ 白振声、鲤渊信一：《新疆现代政治社会史略（1912-1949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评语参见内容提要。

⁴ 吴忠信著、周昆田抄录整理：《主新日记》，1944年12月12日。陈力：《伊宁事变纪略》，上海正中书局，1948年，第18页。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台湾兰溪出版有限公司，1980年，第6270页。张治中：《张治中回忆录》，文史资料出版社，1985年，下册，第418页。宋希濂：《鹰犬将军——宋希濂自述》，中国文史出版社，1986年，第217页。编委会：《三区革命大事记》，新疆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35页。

⁵ 周东郊：《新疆十年》，苗普生主编：《中国西北文献丛书·二编》，北京线装书局2006年，第29册，第540页。《新疆的革命运动与暴乱事件1911-1949》，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1961年，第95页。包尔汉：《新疆五十年》，文史资料出版社，1984年，第281页。新疆社会科学院：《新疆简史》，新疆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3册，第368页。

⁶ 赛福鼎：《天山雄鹰——阿布都克里木·阿巴索夫生平》，中国文史出版社，1987年，第70页。赛福鼎：《赛福鼎回忆录》，华夏出版社，1993年，第310页。

⁷ 《“双泛”研究译丛》，新疆社会科学院，1991年，第1辑，前言。编委会：《新疆三区革命史》，民族出版社，1998年，第40页。厉声主编：《中国新疆：历史与现状》，新疆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191页。

厥人则用тюрки表示，历史上新疆也不属于东突厥所控制，况且泛突厥主义者号召建立的联盟“土兰”也是以奥斯曼土耳其帝国为核心，以哈里发为领袖，以全部操突厥语民族为国民，所以旧译也自有其道理。笔者推测，导致这种变化的原因可能是中国政府顾及到土耳其凯末尔政府曾公开声明不支持泛突厥主义，为撇清关系；同时泛突厥主义分子也为了尽力上溯自己的历史以表示其合理性，始有“东突厥斯坦”的汉文译法。但这个汉译名称确实存在着一些问题。

三、世纪之交所呈现的研究新动向

世纪之交，新疆史研究迸发出新的光彩，研究视野和深度有了进一步拓展。沈志华撰写的《中苏结盟与苏联对新疆政策的变化（1944-1950）》利用中外档案、历史资料及采访记录等，从国际关系和地缘政治的视角为我们勾勒出这一时期苏联对新疆政策的变化轨迹并分析其成因。¹他认为：中苏双边关系中的新疆问题始终十分微妙，苏联对新疆的政策表面上看起来变化无常，时而与地方政府结好，时而同少数民族联合；时而鼓动独立，时而强调自治；时而表示强硬，时而倾向缓和；时而支持国民党，时而援助共产党，但根本目标是保持战后中苏之间的同盟关系，并在此基础上确保苏联在新疆地区的优势地位和特殊影响。在战后对华政策中，就其重要性而言，新疆排在外蒙古和东北之后，故而成为苏联调整对华关系的外交筹码，这正是苏联对新疆政策时常改变的基本原因。如果说三区的少数民族上层人物真正把新疆的独立作为这次革命的最终目的的话，那么莫斯科不过是利用新疆地区的民族矛盾作为实现苏联在华利益的一个手段。他引用美国驻苏联大使哈里曼的话说：“苏联虽然不一定反对在新疆出现自治局面，但是莫斯科的宗旨是始终要对当地政府的政策方向施加压倒一切的影响，尤其要左右新疆的全部对外联系。直接目的可能是要保持对地方当局活动幕后的控制权，而不公开承担任何行政责任。”他不同意朱培民、薛衔天等人提出的苏联对新疆政策发生重大转折是因为《中苏友好同盟条约》签订的结果这一说法，认为苏联出于对远东国际局势的考虑，恰恰是为了促成中苏条约的签订而改变对新疆政策的策略，即策划三区革命、支持新疆独立和主张和平谈判都是莫斯科实现其对华政策目标的外交筹码。苏联阻止新疆独立，可谓一举三得：一则在世界舆论面前表现出苏联的不对外扩张的和平形象及遵守中苏条约的姿态，二则可以免除新疆独立给苏联本身带来的后顾之忧，三则通过充当调解人巩固和加强苏联对新疆的影响的控制。苏联绝不允许别人，包括中国国民党和共产党，插手三区事务。后来，苏联把新疆作为礼物奉献给新盟友中共，无非是希望毛泽东接受在外蒙古和东北问题上的既成事实，同时也使斯大林在新疆问题上有了发言权，从而巩固和加强苏联在新疆的影响及特殊地位。台湾学者吴启讷高度评价本文，认为是中国大陆背景的学者在伊宁事变与苏联的关系问题上，首度突破中共官方于1990年代之前所划设的政治界限，而与台湾的中国近代史研究界获致近似的见解。但同时他又表示，将1940年代后期新疆政治的变化归诸苏联干涉，多少仍忽略了维吾尔主义本身复杂演变对历史所产生的影响。²而笔者以为，苏联之所以将新疆排在外蒙古和东北之后，并非认为是新疆对它不够重要，而是因为苏联对控制新疆充满了自信，它可以利用自身的种种便利随时对新疆施加特殊影响。

厉声在他的《中国新疆：历史与现状》一书和其后的会议论文《苏联与新疆三区革命》中³，一方面坚称新疆三区革命是中国民主革命的组成部分，是各族人民反抗盛世才、国民党反动统治剥削、压迫的武装斗争，而运动初期形成的分裂政权只是少数封建宗教上层分子违背广大各族人

¹ 沈志华：《中苏结盟与苏联对新疆政策的变化（1944-1950）》，《近代史研究》1999年第3期，第213-242页。

² 参见吴启讷：《新疆现代史研究述评》，台湾《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2010年第1期，第149-184页。

³ 厉声主编：《中国新疆：历史与现状》，新疆人民出版社，2003年。厉声：《苏联与新疆三区革命》，中国中俄关系史研究会；北京大学当代俄罗斯研究中心：《中俄关系的历史与现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第二辑，第370-382页。

民根本利益的反动行径，是注定要失败的，人民一旦觉醒，便会同分裂主义作坚决的斗争，最终在少数民族先进分子的领导下，摆脱各种错误思潮的影响，自觉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汇入革命洪流，维护国家统一，迎接中华民族的独立解放；另一方面，作者用大量俄国档案充分证明了苏联在三区革命中的全面主导和支撑作用，揭示从1919年起，苏联和共产国际内部提出的“东方革命论”，就有在新疆点燃革命火焰的欲望。他们把新疆的军阀政府定性为汉人殖民统治，把人民的反抗暴动理解为“民族解放运动”。这种错位的认识在苏联高层始终存在，并在特定的条件下占据上风，左右苏联的对新疆政策，这是苏联支持三区革命的重要理论依据，也是“东突”分裂政权产生的思想根源之一。苏联对三区革命的发动、发展、巩固及转变，有着全方位的支持、参与和完全的操控能力。雅尔塔会议和《中苏友好同盟条约》签订之后，苏联对三区革命的方向做出调整，从全力支持地方民族争取独立转变为在维护国民政府对新疆的领土和主权完整的前提下，取消“东突厥斯坦共和国”，更换运动领导人，促成其与中央政府的谈判，使伊犁、塔城、阿山又恢复到新疆省辖的行政区地位。作者强调在研究时要把广大人民的反抗斗争与少数封建上层的分裂活动、把革命运动与寄生其中的分裂政权严格区分开来。这种双线式的论述导致无法弥合的内在矛盾，苏联与伊宁政权之间的关系得不到合理阐释，三区斗争远非革命与反动、统一与分裂所能涵盖，复杂的民族主义没有被提及，对“二次革命”的解释过于牵强，竭力拔高地方民族人士的作用并不能掩盖苏联政府的态度才是问题的关键所在，事实上这是更深、更广、更高层面的多方利益博弈的结果，将“东突厥斯坦共和国”名称的取消与阿合买提江等人掌握三区领导权力誉之为“20世纪新疆历史上第一次由民族领袖带领民族群众反对分裂新疆的重大政治斗争”，恐怕也还需要进一步论证。另外，苏联人民内务委员会特别行动司司长耶格纳洛夫将军既是整个行动的策划领导人，又是苏联驻伊宁政府军事顾问团负责人，¹而作者因将他的全名分开使用，易使人误认为是不同的两人。²

同样的矛盾也出现在薛衔天的论文《试论民族因素对苏联调停三区革命的影响》和专著《民国时期中苏关系史》当中，³它妨碍了作者学术思想的充分发挥，比如为了突出革命者的领导地位，曲意把阿巴索夫说成是伊宁游击队的组建者和领导人，并称声游击队是伊宁暴动的主力。又例如在谈到“东突”临时政权时说：在三区革命起来之后，艾里汗吐列控制了革命领导权，不仅成为“双泛”主义的精神领袖，而且还是整个三区革命临时政府军政事务的最高主宰者，把封建宗教上层的参与看成是分裂政权出现的主要原因，似乎分裂主义思想只存在于这些人的头脑当中，与其他人无关。但档案证明：“如果未经与苏联外交官和苏联驻该共和国政府的代表协商，无论是该政府成员，还是主席艾里汗吐列本人，不论是在军事领域，还是在国家建设问题上，都不能采取少许重要的步骤。”⁴该论著的重要价值在于它探讨了中亚民族因素对苏联调整对新疆政策的重大影响，并为学界研究相关专题、揭示历史真相提供了大量鲜为人知的苏联档案材料及其线索。他认为：苏联调停三区与国民政府和解既是《中苏友好同盟条约》签订的结果，也是为了解除泛突厥主义和泛伊斯兰主义对苏联中亚地区的威胁。从意识形态角度讲，苏联共产党始终把推进世界无产阶级革命看成自己的最高使命，但在其他国家和地区发动革命，与不干涉主权国家内政、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等国际法准则相违背，势必会影响苏联与有关国家的关系；由于主客观条件限制，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进世界革命会直接损害苏联现实的国家利益，这时苏联又会执

¹ В.А.Бармин, *Синьцзян в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х отношениях 1941-1949 гг.*, Барнаул: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БГПУ., 1999г., стр.78-79.

² 参见厉声主编：《中国新疆：历史与现状》，新疆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196-197页。厉声：《苏联与新疆三区革命》，中国中俄关系史研究会；北京大学当代俄罗斯研究中心：《中俄关系的历史与现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第二辑，第376页。

³ 薛衔天：《试论民族因素对苏联调停三区革命的影响》，《中共党史研究》，2003年第1期，第68-74页。薛衔天：《民国时期中苏关系史》，中共党史出版社，2009年，（下），第125-158页。

⁴ В.А.Бармин, *Синьцзян в советско-китайских отношениях 1941-1949 гг.*, Барнаул: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БГПУ., 1999г., стр.79.

行务实政策来维护国家利益。换言之，苏联领导人在不放弃世界革命战略的前提下，实行维护国家利益的务实政策，不断平衡世界革命战略与务实政策之间的矛盾：有条件时，就发动或支持革命；条件不允许时，就取消革命或将革命限制在苏联国家利益所允许的范围内。苏联的整个对外政策就是在不断平衡意识形态与国家利益之间的矛盾中进行的。十月革命后，苏联在制定对新疆政策时始终存在着两种力量的斗争：一种是世界革命派，或曰意识形态派，主张在新疆发动革命，实行苏维埃化；一种是务实派，反对在新疆发动民族革命运动，主张保持新疆稳定，与新疆地方当局维持良好的关系。

在盛世才与苏联反目之前，由于新疆省当局一直与苏联保持友好关系，所以苏联高层在对新疆问题上，也一直是务实派占主导地位，执行传统的基本政策，并经受了几次大的考验。其基本政策的内容是：只要苏联在新疆的特殊利益得到保障，就不支持新疆独立，维护中国领土完整；不管新疆政治、经济、社会制度如何，都与新疆省政府打交道（向着汉人），而不与地方民族势力打交道（不向着穆斯林）；只要新疆地方政权不反苏，执行对苏友好睦邻政策，就积极与其发展经贸关系，支持这个政权存在。而世界革命派则坚决反对苏联帮助新疆省政府镇压地方民族运动，他们的理由是：“虽然穆斯林人民运动的首领中有封建主，却不能改变其民族解放运动的性质。我们对新疆反动军阀的武装援助并不能改变他们对我们的敌视态度，借助于我们的武器，及随之而来的对维吾尔和其他民族的血腥镇压，不能不给整个民族解放运动造成伤害，并促使反革命势力的更大联合和扩大新疆的反苏基础。”

盛世才的反目与投归国民政府使苏联领导人转而采纳激进派的意见，决定推翻盛世才统治。苏联领导人认识到：“再也不能依靠统治新疆的汉族军阀，也不能指望那些民族领袖们，他们与帝国主义有千丝万缕的联系；帝国主义的金钱要比真主实际得多。”于是苏联转而依靠新疆、特别是与苏联交界的三区的真正的革命者掀起民族革命，“只有依靠他们才能在我们边界筑起一道长城。”但苏联并没有使新疆独立出去的思想，仅仅是企图由新疆原住民族建立一个自治政权，能与苏联保持长期稳定的友好关系，保持苏联对新疆的政治经济的优越地位。而苏联支持伊宁暴动的结果是出现了泛伊斯兰主义者掌权的“东突厥斯坦人民共和国”，这个国家反过来又威胁到苏联中亚地区的安全。于是苏联又放弃激进政策，重新向传统政策靠拢。

引人注目的是，王登欣在《苏新关系与“三区革命”新论》中，从民族主义的立场出发，对现行新疆史著及学校教材把自伊宁事变以来的暴动都通称为三区革命的定论，提出严厉批评。他认为，绝不能把苏联的军事入侵说成是援助、把伊宁事变说成是人民起义，把东土国说成是革命政权；绝不容许用主流、支流，既有、也有，主观、客观来进行辩解。他明确表示，苏联策动伊宁事变，制造东土耳其斯坦共和国分裂政权，在国内外诸多因素影响下，苏联被迫改变对新疆的侵略方针。经过和平谈判，成立新疆省联合政府，伊、塔、阿三区和民族军才回到中国人手中。新疆保卫和平民主盟的成立标志着三区人民的斗争融入了中国革命的大潮，从这时起，方可称作三区革命。¹

关于三区武装斗争方面的专题研究，有杜瀚《论新疆三区革命中的军事斗争》。²文章分析了三区方面军事取得胜利的原因和应当吸取的教训，认为三区革命的发展中军事斗争起决定作用，成功的原因：一是得到新疆各族人民的拥护支持；二是得到苏联的大力指导和帮助；三是做了长期的准备，选择了有利的时机和地域；四是制定了正确的军事计划，实施正确的军事指挥。教训是运动初期发生了民族分裂主义倾向和反汉错误。他认为，苏联支持阿山和蒲犁的武装暴动是为了吸引省政府的注意力，使其产生错觉，从而为巩哈暴动创造有利条件；而巩哈暴动又是为了吸引省当局在伊犁的军事力量，造成伊宁空虚，然后乘机暴动。但事实上，在阿山暴动时，苏

¹ 王登欣：《苏新关系与“三区革命”新论》，《伊犁教育学院学报》，2003年第1期，第27-32页；2003年第2期，14-18页，连载。

² 杜瀚：《论新疆三区革命中的军事斗争》，《西域研究》，2001年第2期，第35-41页。

联还没有确定对新疆的军事计划，所以此论断前半部分有过度诠释之嫌，尚需商榷。而且，苏联选择伊犁作为暴动的突破口，不仅仅是因为伊犁与苏联的关系较密切，因为伊犁、塔城、阿山、喀什沿边各地与苏联的关系都很密切，苏联在南疆境外也建立了暴动策划组织，那么苏联为什么不在阿山乌斯满武装或蒲犁伊斯哈克别克游击队的基础上继续扩大声势和影响力而转向伊犁另打天下？除了乌斯满难以驾驭和阿山经济薄弱、影响力不大以外，肯定还有其他的隐衷。另外，他认为在事变时，绥定驻有旧省军骑 1 师的部队，但缺乏相关的史料根据。

他的另一篇文章《新疆三区革命史研究中的几个问题》在严格遵循官方定义的前提下论述了三区革命的起因及伊宁政权与苏联、中共之间的关系问题。¹作者主要运用《新疆三区革命大事记》和《新疆三区革命史》的材料来证明以下三点：盛世才政权的政治迫害和经济压迫是三区革命爆发的根本原因；苏联的组织策划是三区革命发生的直接推动力；中共对三区革命有重要的影响；重点突出苏联对三区政府的全面掌控，后来又围绕本国利益目标的获取和国际形势的变化将对华及对新疆政策分别作出调整。

曹国芳在《苏联与新疆三区革命的兴起》一文中也对苏联与三区革命的关系问题进行了探讨，他认为：新疆三区革命是伊犁、塔城、阿山三区各族人民为反抗盛世才和国民党政府的民族压迫和阶级压迫而掀起的一场争取民族平等和阶级解放的民族革命运动，它沉重打击了国民党在新疆的反动统治，有力地支援了内地的人民解放战争，这场运动是在苏联的直接策动、组织和支持下发生和发展的，兴起的每一个环节都与苏联在新疆的政策和行动密不可分，苏联利用各种有利因素，使三区革命一经发动就迅速演变为摇撼新疆国民党当局的政治巨浪。他把三区运动发生的背景归结为两点：一是社会、民族矛盾尖锐，二是盛苏关系大起大落。围绕这一主题，他先后在另外三篇论文中指出，苏联藉帮助盛世才之际，对新疆进行渗透控制，并从新疆获取大量特殊权益，最终要将新疆纳入其势力范围，这与依靠苏联来建立和巩固个人独裁统治的盛世才之间存在着关系破裂的必然趋势。后来，他又把此一时期苏联对新疆的政策及实施明确描述为“步步递进的、侵略性、离间性和颠覆性行动”，导致新疆边境局势紧张、混乱和激荡。²但是我们也发现，他的文章存在着史料引用比较单一、多篇文章观点基本相同的问题。另外，他认为 1944 年伊宁解放组织的活动与其他地方的解放组织相比是最为活跃的，多少有一些倒果为因的味道。

邵玮楠在《动荡之源：再论新疆三区革命的爆发》及《动荡之源：新疆三区革命的国际背景》中，³把以往学界对三区革命爆发的原因探讨归结为三种主要观点：一是苏联主使，以纪大椿、沈志华、曹国芳等学者的观点为典型；二是盛世才及国民党的反动统治，以朱培民、徐玉圻等人的观点为代表；⁴三是伊斯兰教和突厥民族主义的传播，比如西方学者林达·本森在《伊犁起义：穆斯林对中国新疆当局的挑战，1944-1949》一书中的观点。⁵她认为这三种观点都仅指出了部分原因，且过多地把目光投射在了新疆与苏联本身。由于新疆特殊的地缘环境，研究这一时期的新疆问题，不能仅局限在新疆地方和苏联，更要考量其后的国际背景，同时还要注意到历史事件的发生有一个长期积累演化的过程。简而言之，她的观点是：二战时期前后十多年间，新疆是一个

¹ 杜瀚、杜飞舟：《新疆三区革命史研究中的几个问题》，《西域研究》，2009 年第 1 期，第 34-44 页。

² 曹国芳：《苏联与新疆三区革命的兴起》，《北京科技大学学报》2001 年第 3 期，第 41-45 页。曹国芳、朱佐山：《论三、四十年代苏联政府对新疆政策的演变》，《北京科技大学学报》1999 年第 3 期，第 38-41 页。曹国芳、杨英健：《援助，还是攫取？——1933-1942 年苏联对新疆之政策述论》，《北京科技大学学报》2003 年第 4 期，第 52-57 页。曹国芳：《苏联与三区革命前夕新疆边境地区的社会政治局势》，《北京科技大学学报》2005 年第 2 期，第 123-127 页。

³ 邵玮楠：《动荡之源：再论新疆三区革命的爆发》，2012 年 3 月 24 日“第八届北京大学史学论坛”会议论文；其后，作者在基本观点未变的情况下，对此文作了精减和修改后公开发表，见邵玮楠：《动荡之源：新疆三区革命的国际背景》，《西域研究》2013 年第 3 期，第 37-48 页。

⁴ 朱培民：《新疆革命史》，新疆人民出版社，1993 年。编写组：《新疆三区革命史》，民族出版社，1998 年。

⁵ Linda Benson, *The Ili Rebellion: The Moslem Challenge to Chinese Authority in Xinjiang, 1944-1949*, Armonk, N. Y.: M. E. Sharpe, 1990.

中苏美新三国四方势力角逐的舞台；苏联不甘心失去在新疆的利益，不愿意看到国民政府、美国挺进新疆，成功地利用新疆的民族和宗教矛盾，促成了三区革命的爆发。该文的偏颇之处在于，沈志华、曹国芳等人的观点并不是只强调苏联的主使，同样也涉及到当时国际环境的变化，比如美国的介入，而苏联的主导是无法回避的事实。即便是像朱培民、徐玉圻这样恪守革命史撰写范式的学者，也不会把事件发生的原因简化成一点，也还是要强调民族先进分子的领导、苏联的帮助、中国共产党的影响等多种因素。笔者认为，既然是讨论国际背景，就不应当忽略以下两点，在盛世才与苏联密切合作的前期，借助平息马虎山、麻木提起兵反抗省政府的军事行动之威，有一个将英印及土耳其、阿富汗等国势力全面逐出新疆的清洗过程，这是苏联全面控制新疆的一个重要步骤；而苏联对新疆紧抓不放，不仅关系到苏联自身的国家利益，而且与国共两党与苏联，以及美国、日本与苏联的关系密切相关，尤其是日本势力的涨消，对新疆问题的影响非常深刻。在今后的研究中我们应当对此加以特别的关注。

总之，早期的研究成果虽属起步阶段，但多为谙知内情人士所写，当时人记当时事，有很高的史料价值，立论也较客观冷静，很多论断已逼近事件的本质，对当今研究仍具有一定指导意义。从 20 世纪 80 年代起，研究视野和深度逐步拓展，学者们从各种回忆录和档案材料中不断发掘，充实论点，从革命史、地方史、国际关系史和军事史的角度重新诠释这一事件，打破了过去单一的结论，部分结论重新向早期论断回归。但限于种种原因，客观深入研究这段历史的论著并不多见，尤其对军事方面的内容，缺乏细致的梳理和推导，很多既定说法存在问题，有必要继续研究和探讨。

【论 文】

“援伊计划”相关问题研究

文志勇¹

摘要：1944 年 11 月 7 日，在新疆伊犁专区中心所在地伊宁，继巩哈暴动之后，又掀起了一场地方民族与苏联军队共同推翻国民党统治，建立“东突厥斯坦共和国”临时政府的武装暴动。经过一周激战，他们完全夺取了伊宁城，将驻防国民党军与汉族地方官民 8000 多人围困在城外艾林巴克高地。新疆省军事当局为解救伊宁被围守军，夺回丢失地盘，消灭暴动武装，恢复统治秩序，制定并实施了“援伊计划”。本文详细讨论了援伊计划的内容、实施及其后果。对学界流行的“五路援伊”之说也提出了自己的看法。

关键词：新疆；伊犁；三区革命；军事争夺；援伊计划

1944 年 11 月 7 日，在新疆伊犁专区中心所在地伊宁县，继巩哈暴动之后，仍然是在苏联的策动下，又掀起了一场地方民族与苏联军队共同推翻国民党统治，建立“东突厥斯坦共和国”临时政府的武装暴动。经过一周激战，他们完全夺取了伊宁城，将驻防国民党军与汉族地方官民 8000 多人围困在城外艾林巴克高地。新疆省军事当局为解救伊宁被围守军，夺回丢失地盘，消灭暴动武装，恢复统治秩序，制定并实施了“援伊计划”。

¹ 作者为民族学博士、河北师范大学教师，从事西北民族文献及历史研究。

一、对“五路援伊计划”的质疑

目前，大陆学界主流对“援伊计划”的普遍认识是“五路援伊”。如《新疆三区革命资料汇编》、《新疆简史》、《新疆三区革命大事记》和《新疆三区革命史》等国内相关重要著作中都有类似的论述。这种观点长期以来占据着主流，对新疆史研究和读者的认知影响至巨。但在早期的相关著述，如吴忠信的《主新日记》、周东郊《新疆十年》和陈力《伊宁事变纪略》，以及后来张大军的《新疆风暴七十年》当中，我们都找不到有所谓“五路援伊”的说法。这种说法源于某些参加过三区革命的民族人士的回忆。但它既经不起推敲，也不符合事实，且在叙述上也是各有差异，随意解读，缺乏严谨，应加以纠正。为便于分析和指出问题所在，现举例说明。

在一份标明是新疆军区政治部资料的文献中记载：

“伊犁解放的消息，被国民党第八战区司令长官朱绍良听到后，他非常惊慌，就在乌鲁木齐召开高级军官紧急会议，他做出了这样的一个计划就是：向伊犁分五路进兵，彻底消灭伊犁的民族解放革命的人民。第一路从乌鲁木齐到霍尔果斯的公路，经过果子沟及绥定的北面，到伊犁的西面。这一路军队由在乌苏的预七师廿一团第五营乘廿八辆汽车到伊犁。这部分军队由四十五师傅团长来领导。第二路由驻防到乌苏、马纳斯、公路南边山上的一个骑兵师经过尼勒克到伊犁西北面进攻。第三路从焉耆西北部和托克逊翻过山到巩哈东面，到霍城在折过来到伊犁。这是两连骑兵，这部队是原来驻在博尔塔拉的蒙古骑兵。第四路由南疆阿克苏抽出一个骑兵师从冰达坂到巩哈以后，到伊犁东面。第五路先到温泉，经过撒衣拉木，经过阿克苏达坂（阿拉托根）到大西沟，从西面进攻伊犁。这些部队也是蒙古骑兵，他们联合第三骑兵营进攻伊犁。……朱绍良就这样计划分五路进攻消灭伊犁的革命，并正式下了命令。但这种作法已经迟了，因为从南疆方面冰达坂、从托克逊那方面达坂及铁勒克达坂翻过去向伊犁进兵，对国民党军队来说是做不到的，在冬天这路他们是不能走的。在这样荒无人烟的山上，经过人的给养及草料的供应是非常困难的。从这些地方派兵到伊犁是使他们自己的军队死亡。因此朱绍良的计划没有实现，他的命令和计划等于一篇废纸。”¹

上述记载有明显错讹。首先，预7师下辖3个团，每团有3个营，根本没有“第五营”这样的编制。其次，未见有省军骑兵师和蒙古骑兵开拔伊犁之记载。第三，从乌苏以西翻越天山经尼勒克到伊宁西北和从焉耆到尼勒克、霍城再折回头向伊宁发起进攻，完全有悖于事实常理。朱绍良和新疆军事当局即便是再不懂军事，再不了解新疆的实际，也不至于糊涂到如此程度。这种记述难以令人置信。鉴于此，后来的史学编著者又将它修改成以下叙述：

“……朱绍良召开紧急军事会议，决定五路进兵伊宁，配合龟缩在伊宁东北据点的国民党部队出击，共同镇压革命力量。所谓五路兵力，计有：（一）五个加强连，沿迪化到霍城公路，翻过坦尔克达坂，与二台两个营的驻军会合，再与绥定部队一起进攻伊宁；（二）一个加强骑兵营，从乌苏、精河公路南边的阿恰尔达坂会合原驻该处之部队，从北面攻击伊宁；（三）两个骑兵加强连，从焉耆经达孜特达坂往西北过巩留攻伊宁；（四）一个骑兵加强营，从阿克苏出兵，翻过冰达坂，占领昭苏，从南往北攻伊宁；（五）一个加强营，沿温泉和三台海子，经阿克苏达坂，二台达坂北进，与大西沟和霍城部队会合，从西南面攻伊宁。实际上，除了第一、第二条路线外，其他三路均因大雪封山，原定军事计划根本无法实行。”²

该叙述虽然比建国早期加工过的回忆大有改进，但对国民党军参战部队的数量记载仍不准

¹ 《新疆三区革命资料汇编》（油印本，出版信息不明），第4册，第21-22页。据新疆社会科学院：《新疆简史》，新疆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3册，第352页及新疆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新疆历史与文化》，新疆人民出版社，2011年，第350页所引材料综合判断，乃1958年新疆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编译。这是新中国成立之后相关研究当中较早的记述。

² 新疆社会科学院：《新疆简史》第三册，新疆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363页。

确。比如第二次进攻新二台的部队确实也曾有五个连的时候，但它应当是整个进攻部队的数量，所谓“加强连”和二台驻守两营兵力的说法缺乏事实依据。再比如，从登路斯口进兵援伊的部队是步兵而非骑兵。当时中央军在伊犁前线的骑兵部队，恐怕只有新组建的预7师直属骑兵连，却一直未见其露面，根本不可能有什么骑兵营。温泉、博乐一线的国民党军实力最多时不过一个营，而与此同时，前期驻防和增援部队也已被消灭或包围在巴子府无力反攻。所谓“加强”二字不是随便可以套用的。其他两路根本就没有实施：保安司令部曾拟调驻喀什之省军骑兵团（骑1师2团李栋部）赴伊协防，但被驻伊宁指挥官曹日灵拒绝，此议遂罢；而曹日灵拟具的清剿计划中，虽然也有将驻焉耆骑2师4团马德鸿部用卡车运到库车，然后骑马翻越冰大坂到特克斯，再进攻伊宁之设想，但同样以运输困难和其他原因没了下文。

后来，《新疆三区革命大事记》和《新疆三区革命史》仍坚持上述说法，并把这些未经考证的回忆当作档案记载和铁定事实一样来看待，又因为代表着官方立场，对学界研究和读者认知产生了导向性的影响。¹

与此不同的是，张大军根据战报等档案材料在《新疆风暴七十年》中所作的描述可能更接近事实。但他的描述也存在很多问题，有时甚至自相矛盾。本文在把它作为重点的参考文本引用时也会注意到这些问题并予以适当辨析。

笔者认为，所谓“五路援伊”，只是把从外界增援伊宁的几种可能性讨论了一番，并不是计划本身。那么，援伊计划的内容到底是什么？由于目前谁也拿不出可靠的档案材料来证明，我们只能从实施的情况来反向勾勒它大致的内容。可以确定的是，该计划分三个阶段，每一阶段又分为三到四次具体行动。第一、二两个阶段的目的都是为了打通援伊路线，进兵伊宁；第三阶段是侧翼的防守与争夺。而国民党军在这三个阶段的战斗中统统都遭到失败。结果导致伊宁艾林巴克守军弹尽粮绝，求援无望，又突围不成，全军覆没。精河以西各险要据点也全部放弃，为后来精河的防守增添了诸多难题。国民政府在新疆的统治遭到沉重的打击。从此，伊犁政权稳固下来，双方在精河、大河沿一带形成对峙局面。

二、“援伊计划”第一阶段的三次行动

援伊计划第一阶段的三次行动，基本上都是在果子沟内的老二台与新二台之间进行，时间从1944年11月13日起至12月15日止，目的是想打通迪化——伊宁公路交通，进兵援救伊宁守军，消灭暴动武装，恢复统治秩序。指挥部设在精河，总指挥由预7师师长李禹祥担任。但由于主、客观方面的原因，三次进攻均遭到失败。

（一）双方实力：

1. 国民党军方面，在援伊计划第一阶段的军事行动中，从外围救援伊宁的国民党军约有4个步兵营、1个师指挥部及直属队、1个团指挥部及直属队、一个轰炸机队及配属机场：

（1）11月13日，预7师21团1营杜部（缺第3连）从迪化经绥来前进至三台。

（2）11月14日，预7师19团3营李伯琴部从迪化开到精河。

（3）11月16-30日，新45师3团3营从迪化开赴三台。比照10月12-16日，预7师19团2营以4天时间乘车从迪化赶到伊宁的先例来看，该营前进速度显然过于缓慢，但由于资料缺乏，导致它前进缓慢的原因暂时还无法弄清。

（4）11月13日，国民党军方高层决定，由兰州调拨轰炸机一队来新助战。11月16-20日，为加强国民党军在伊犁前线的作战实力，省方在精河调用民工2000人，仅用4天时间修建了一

¹ 参见编委会：《新疆三区革命大事记》，新疆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38页；编委会：《新疆三区革命史》，民族出版社，1998年，第46-47页。

个飞机场，用于前方侦察、扫射、轰炸和对伊宁守军的空投补给。¹

(5) 11月25-29日，预7师师长李禹祥率师部及师直属队（通常包括工兵营、辎重营、特务连、医院等单位，从朱绍良的命令和后来的战报看，似尚有一个骑兵连及另外配属的战车大队）乘车从迪化前往精河。

(6) 12月3-6日，新45师3团团团长胡文思率团部、1营，配属平射炮2门，由迪化开往三台和松树头布防。²

总体来看，3团参战部队（缺2营）的行军顺序是：3营在前，于11月30日进驻三台；团部居中，于12月4日进驻三台，建立前线指挥部；1营殿后，于12月6日抵达，乃越过三台，前进至松树头，接防21团1营杜部因攻击前进而留下的阵地。也就是说，行军先后顺序是3营、团部、1营；而驻扎前后位置是1营、团部和3营。

2. 苏伊武装方面，因参与武装暴动的人数和组织构成至今仍是迷雾一团，相关档案的公布与利用又困难重重，我们只能依靠各种不同的公开出版物来大致推算他的实力状况。据称，1944年10-11月份，“解放组织”派人在芦苇沟组建了一支由哈萨克、维吾尔、俄罗斯等族人士构成的游击队，起初只“有四十八个人，有十一支老猎枪”，任务是占领果子沟，“保证伊宁解放战斗的顺利进行”，“配合自己的力量，在任何领导下应该起着阻挡国民党军来路的作用”。³ 11月9日，60名游击队员在列斯肯的领导下占领并封锁了果子沟公路。此后，“这支游击队迅速发展到了300多人。”⁴ 到12月国民党军第三次进攻新二台遭到失败时，这里的暴动武装已经有五六百人之多了。⁵

（二）国民党军三次行动的简要经过：

1. 国民党军为打通援伊公路果子沟段派出的第一波攻击部队因兵力有限，后顾无援，同时又遭到苏伊武装的顽强抵抗，在损失1辆装甲车之后，被迫放弃已经夺回的老二台阵地，退守松树头。

就在伊宁事变爆发时，11月6-9日，原果子沟公路养路段段长、归化族人列斯肯率领骑兵游击队五六百人袭击芦苇沟。当时此地驻守着武装警察17名。游击队打死区长、警所所长和警察数十人，缴枪53支，占领芦苇沟和果子沟，又用树木、冰雪和石块堵塞公路，再浇上冷水，冻成坚固的路障，从最险要处切断了国民党军进入伊犁的唯一一条公路。⁶

11月13日，为打通援伊公路，21团1营杜部（缺3连）奉命，配属装甲车2辆，从三台出发向西南进攻，沿途击退暴动武装，占领松树头、老二台。当到达新二台东北时，遭到苏伊武装顽强抵抗，装甲车1辆被炸毁。因后顾无援，无法保持战果，15日又放弃老二台，退守松树头。此后，国民党军一直未能再跨过新二台一步。

11月15日，朱绍良下令：预7师师部及直属部队，并新45师第3团（欠一营），附战车大队及平射炮2门，归李师长统一指挥。各部由迪化分乘汽车先开精河，再改徒步，分两个梯队经大河沿、登路斯口向伊犁增援。到达伊犁后，攻击部署由李师长决定。⁷

但前线情况远比军事当局想象的要复杂、困难的多。仅靠以上步兵部队，既要构筑前方阵地

¹ 吴忠信著、周昆田抄录整理：《主新日记》，1944年11月16日；1944年12月14日。

² 参见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台湾兰溪出版社有限公司，1980年，第6288-6289页。

³ 新疆社会科学院：《新疆简史》，新疆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3册，第359页。《新疆三区革命资料汇编》，第4册，第13、23页。

⁴ 编委会：《新疆三区革命史》，民族出版社，1998年，第37页。

⁵ 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台湾兰溪出版社有限公司，1980年，第6292页。

⁶ 参见周东郊：《新疆十年》，苗普生主编：《中国西北文献丛书·二编》，北京线装书局2006年，第29册，第537页；《新疆三区革命资料汇编》，第4册，第14页；编委会：《新疆三区革命大事记》，新疆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31页。

⁷ 陆军整编第42师第65旅伊宁事件本末纪实作战报告，转引自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台湾兰溪出版社有限公司，1980年，第6288页。

和周边支撑据点，控制精河、博乐、温泉三县广大地域，又要冒着零下三四十度的风雪严寒，兵分两路出击，沿途山高、雪深、路险，且随时都会遭到袭击，其实力、补给、通讯、作战、配合，以及对气候环境的适应等方面都存在许多困难。更令人费解的是，精河至大河沿 50 多公里的间距有公路相通，前线军情急迫，却为何命令部队要徒步行进，再分路出击？因此，笔者认为，该命令考虑问题缺乏周全，脱离实际，根本无法得到完全执行。

2. 周边纵深兵力配置分散，建制各异，联络指挥和相互配合都十分困难，容易遭到暴动武装的袭扰和分割。

11 月 16-18 日，19 团 3 营自精河出发，分驻各地，扼守要点：营长李伯琴率营部、8 连、机枪连（实仅一排，另两排在登路斯口和博乐）驻大河沿，保障公路运输和通讯畅通，从此该地变成国民党军西进果子沟、南上天山的重要据点；7 连、机枪一排驻登路斯口，以防暴动武装翻越天山袭扰精河；副营长李达章率 9 连一排、机枪一排驻博乐，负责侧翼安全，保障粮草供应；9 连张部（缺一排在博乐）守温泉，作为边防和侧翼最前沿。事实上，博乐、温泉作为国民党军阵地的右翼，在战略上关系极为重要，蒙古、哈萨克、维吾尔各族杂居，情形复杂，必须设法掌握。而这种配置的弱点是把主要兵力都摆在前沿和交通枢纽上，漫长侧翼间仅设有两大据点，其联络和防守都较为脆弱，一旦有事则很难应付。

11 月 30 日，新 45 师 3 团 3 营进驻三台后，即派其 9 连、迫击炮一排（炮 2 门）前往松树头，归 21 团 1 营杜营长节制，准备再攻新二台。11 月 25-29 日，在朱绍良的命令下达 10 日以后，李禹祥始率预 7 师师部和师直属队乘车从迪化前往精河指挥援伊行动。新任伊犁专员左曙萍、省府顾问兼精河宣抚别动大队队长安文惠也随军前往，在精河设立临时公署协助军事，安抚民众¹。12 月 4 日，胡文思率 3 团团部，配属平射炮 2 门，也移驻三台。12 月 6 日，3 团 1 营抵达三台后，更推进到松树头，接替 21 团 1 营阵地，并作为进攻部队之后援。这样，在精河以西宽约 50 公里，长约 140 公里范围的前沿阵地上，一共部署了预 7 师 19 团 3 营、21 团 1 营（缺 3 连）、新 45 师 3 团团部及 1 营和 3 营等 4 个营的兵力。但作为后防部队的预 7 师与出自声名显赫的第 1 师的精锐新 45 师相比，在人员构成、军事素质、战斗经验、传统作风、指挥风格上，肯定存在较大的差异。而指挥部却没有顾及到这种差异的存在并加以妥善安排，结果成为双方协作的一大障碍，影响战斗力的发挥。

3. 主攻方向兵力有限，人员、装备不适应高寒山区作战，主攻与迂回配合不利，配属部队与前线指挥官发生矛盾，再攻新二台又遭失败。

12 月 2 日，杜营长率所部和配属部队，总计一个加强营，出松树头，再占老二台，向新二台进攻。稍后，3 团 1 营进驻松树头，3 营进驻三台，与进攻部队遥相观望。苏伊武装百余人阻击顽强。²结果又一辆装甲车被击毁，甲车队刘连长阵亡，攻击失败。双方在新二台形成僵持对峙。

在这一波攻击开始前，即 12 月 1 日 18 时，基于战术考虑，3 团 3 营 8 连从三台出发，沿着山谷向新二台左后方迂回策应，因地形险要，气候恶劣，通讯技术落后，联络困难，根本达不到预期的效果。在战斗中，因正面推进困难，杜营长于 12 月 2 日晚又派所部 1 连从右侧迂回包围，也由于同样的困难而效果甚微。据张大军称，此时正面部队仅 1 营 2 连 50 人、枪机一排 30 人、3 团 3 营 9 连 100 人、小炮一排 30 人，共约 210 人。但不知为何 2 连仅有 50 人，是因上次攻击战斗减员，还是其他原因，未详细交待。但官兵确实因战斗和冻死、冻伤减员严重，且配属部队与杜营长发生矛盾，不听指挥，直接影响士气和战斗力。12 月 4 日，预 7 师副师长胡声扬和 3 团团团长胡文思亲赴松树头指挥协调，也即是说把前线指挥部从三台移到了松树头，但仍无法推进。

¹ 参见吴忠信著、周昆田抄录整理：《主新日记》，1944 年 11 月 24 日。

² 参见吴忠信著、周昆田抄录整理：《主新日记》，1944 年 12 月 6 日。

他们认为，战斗地区“地形险要，以现有之兵力实难奏功”，要想取得胜利，就得增加兵力。

4. 增加陆、空支援，三攻新二台再遭惨败。

杜营长两次进攻失败，精河指挥部遂命胡团长率兵增援并负责指挥作战。12月6-8日，胡文思率3团1营2连、机枪连、3营7连（8连迂回配合，9连已配属21团1营，三台已无兵驻守）、无线电一班，共约310多人，从松树头出发，于右侧大幅迂回新二台，配合杜部正面攻势。这支部队与先前从左侧迂回的3营8连一起经过激烈争夺，击退顽强阻击的武装人员，最多也只是攻击占领了新二台北面山头，便陷入胶着僵局。如此一来，前线的国民党军已多达7个连，但仍不足两营。据胡团长报告：“敌仍企图夺回已失之阵地（新二台北面横山各据点），不惜集中所有火器凶猛反攻中，目下出现在我阵地前之敌不下五六百人。职尚率部苦守原有之阵地。”“新二台地形天险，高山太大，雪深齐胸，又大风不能张目。战事如此，将来听候惩处。……官兵时有冻毙者。”¹精河派遣飞机助战，也因风雪过大找不到目标，把炸弹扔进赛里木湖后返航。可见空军在这种气候环境下作战能力有限，甚至丧失攻击性。更糟糕的是，12月6-8日，当胡团长率部在侧翼苦战之际，正面部队却消极等待。由于通讯技术落后，胡团长的命令也无法直接、迅速地传达到杜部，只能各自为战，无法形成合力。12月9日，杜营长才组织敢死队，分两批在右翼1连掩护下，冒着风雪严寒冲至新二台附近，便再也无力突破。而此时右侧的胡部也因伤亡20人，冻死20人，皆已筋疲力尽。12月12日，国民党军放弃进攻，除留少数兵力（张大军误认为是预7师部队，而实系45师3团3营7连）防守阵地外，其余部队均撤回松树头和三台，胡声扬返回精河。

如果从理论上计算，国民党军在老二台一带的兵力已多达7个连，有明确记载的伤亡人数40多，损毁装甲车2辆，实际上可能减员更多，战斗伤亡与冻死冻伤各占一半。暴动武装有500~600人在阻击国民党军进攻。伊宁临时政府军政首脑艾里汗·吐烈和阿列克山德洛夫在12月底曾宣称：“果子沟内现有归化军四百名把守。此外，在阿恰勒、布尔古斯台等两处驻有大量骑兵，势力雄厚，不怕新省军队进攻。”²

双方势均力敌，也都死伤惨重，但伤亡数据均无确切统计。

（三）国民党军进攻失败的原因分析：

纵观整个战局，国民党军之所以失败有以下几点重要原因：第一，暴动者全是骑兵，机动灵活；前线国民党军全是步兵，机动性差。第二，暴动者“器械精良，地形熟悉”，³适应环境；而国民党军多从陕、甘两省调遣进疆，初来乍到，不熟悉西北边疆民族地区的复杂地形，不适应气候环境，对原省军旧部和少数民族官兵又心存戒备，不敢使用。“驻三台、松树头一带的士兵，由于从内地初到，不习惯于高寒地带作战，御寒衣服单薄，饮食供应不及。……有的成排士兵登上雪山后，满身是汗，及进入阵地，因天气严寒，御寒衣服单薄，多以持枪瞄准姿势冻死壕内。”⁴“部队士兵大都是内地人，不耐严寒，而部队保暖装备不适应战斗需要，如军用毡筒极不利于行走，毛皮手套四指合并缝制，戴上不能扣板枪机。”⁵第三，暴动者背靠大本营和苏联，交通便捷，可随时更替增援；而前线国民党军势单力薄，攻击力量投入不足，仅占前线部队的1/5~2/5，最多不超过两个营的兵力，且分批投入，力量无法集中，也不能协同配合。第四，暴动者坚守重要据点，不轻易放弃，其他地方有零散的小股武装四处游击；而国民党军处处防守，周边

¹ 参见陆军整编第42师第65旅伊宁事件本末纪实作战报告，转引自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台湾兰溪出版社有限公司，1980年，第6292页。

² 吴忠信著、周昆田抄录整理：《主新日记》，1945年2月5日。

³ 吴忠信著、周昆田抄录整理：《主新日记》，1945年1月15日。

⁴ 昔之铭：《西路风云》，新疆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新疆文史资料选辑》，新疆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10辑，第51页。

⁵ 杜学增：《国民党第七预备师兴亡史略》，新疆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新疆文史资料选辑》，新疆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10辑，第63页。

兵力配置又分散薄弱，建制各异，指挥联络困难，易被各个击破而不利于援救。1944年12月下旬，登路斯口、大河沿、温泉等地驻军即遭到苏伊武装的包围和攻击。第五，飞机、平射炮、装甲车等重型武器不适合在山区狭窄公路作战，甚至炮弹落入雪中都不爆炸，发挥不出应有的效力。如29集团军总司令李铁军曾调拨七寸口径的大炮到新二台助战以增强火力，¹却仍未攻下新二台，即是例证。第六，暴动武装处于防守，国民党军属于强攻，伤亡较大。打通果子沟路段的行动就这样失败了。

省军事当局援伊计划第一阶段的行动完全失败，果子沟公路被苏伊武装彻底封锁。此后，国民党军被迫冒险在严冬季节翻越天山，另寻援伊路线。

二、“援伊计划”第二阶段的三次行动

“援伊计划”第二阶段的实施，对国民党新疆省军事当局来说，是一种无奈的选择，是对第一阶段行动失败的补救。这一阶段的三次行动都是在大河沿以南的天山山脉两侧展开，目的是扫清苏伊武装对国民党军后方据点的袭扰，控制前方山口并分两路挺进，增援伊宁。参战部队仍然全都是29集团军所属各部，大约有两团十连。总指挥先后由预7师师长李禹祥和第29集团军总司令兼新2军军长李铁军担任。由于形势所迫，军事当局也救援心切，不断地增兵采取行动，因此前两次战斗都取得了胜利，但由于气候环境恶劣、苏伊武装反击猛烈、计划本身缺乏周密协调等原因，挺进援伊总攻击惨遭失败。

（一）双方实力：

1. 国民党军方面：在援伊计划第二阶段的三次行动中，救援伊宁的国民党军有两团十连，大约在5000人以内（曾经参加前一阶段战斗的部队已不满编）：

（1）1944年11月20日-12月16日，预7师师直属工兵连、21团2营5连驻守新建的精河飞机场。此后，由21团副团长潘佑仁率领，从精河出发增援登路斯口被围的19团3营7连守军。结合后来6连也参战的事实，说明21团2营，或者说其大部分（4连除外），已被调往精河前线。换言之，到此时21团已全部在伊犁专区作战防卫（1营在新二台作战，3营困守伊宁贵王庙）。

（2）12月26-30日，某加强连从大河沿向库车木齐进攻，但无法确定具体指挥官和部队隶属关系。

（3）1945年1月7日-2月18日，20团1营田部调往精河前线，其中3连和机枪连分驻大河沿、五台和四台，1连和2连奉命从博乐向西进攻。2月4-18日，20团1营又全部调往博乐以西作战。如此看来，曾经参与本阶段本地区军事行动的20团部队只有担任后防的两个连。

（4）1945年1月6日，29集团军总司令兼新2军军长李铁军也调集人马，亲赴精河督战。1月7日前后，预7师师长李禹祥即率其指挥部和一个山炮连，从精河移驻大河沿，不过这属于防区内调动。

（5）1月10-21日，新45师师长谢义锋率1团郝国选部（缺一营在鄯善）、3团胡文思部2营李衍庆部，在库车木齐集结后，经可可齐（即科尔古琴之别译）大坂向伊宁挺进。至此，新45师3团也已全部到伊犁专区参加战斗（1营、3营在松树头、三台担任防卫任务）。

（6）1月12日，预7师21团2营6连也从乌苏乘车赶往大河沿，然后步行至登路斯口参加潘副团长指挥的挺进援伊东路作战。

（7）与此同时，191师（师长陈希平）571团周由之部从甘肃敦煌经乌苏调往精河，作为战略预备队。

¹ 参见吴忠信著、周昆田抄录整理：《主新日记》，1944年12月7日。

(8) 以上两团六连部队，加上此前已驻守登路斯口、大河沿的两个加强连，以及从松树头、三台前线向东进攻托乐苏大坂的两个加强连，共计两团十连。

2. 苏伊武装方面：在登路斯口，大约有 200 多人参加战斗，但自称有六七百人。后来，在哈尔南、北两个大坂之间进行阻击的暴动武装也有 200 多人、数十挺机枪。又据市民说：伊宁市内现有骑兵七千余人。而参与堵截包围国民党军援兵的武装骑兵大约有数千人。

(二) 援伊计划第二阶段军事行动先胜后败：

1. 登路斯口增援反击战初战告捷，国民党军顺利夺取通往伊宁的天山山隘登路斯口。

这次战斗的起因是登路斯口驻军遭到苏伊武装突然袭击，迫使国民党军增援反击，援伊计划第二阶段的军事行动就此展开。时间是 1944 年 12 月 15-20 日。国民党军指挥官为预 7 师 19 团 3 营营长李伯琴和 21 团副团长潘佑仁，参战部队有预 7 师 19 团 3 营 7 连、8 连、两个机枪排、21 团 5 连、师直属工兵连，共四连两排约 460 人。任务是增援登路斯口驻军，“驱逐并消灭窜扰之暴动武装”，控制并确保哈尔大坂。而苏伊武装直接参战的人数是 200 多。双方人员比例为 2:1，国民党军占据优势。由于驻军抵抗顽强，援军规模适中，行动迅速，协作配合，因此反击战取得初步胜利。结果，国民党军顺利夺取了通往伊宁的天山山隘登路斯口。

前已提及，11 月 14-18 日，预 7 师 19 团 3 营李伯琴部从迪化开到精河后，分驻各地，扼守要点：李伯琴率营部、8 连、机枪连（实仅一排，另两排在登路斯口和博乐）驻大河沿，保障公路运输和通讯畅通；7 连、机枪一排驻登路斯口，以防暴动武装翻越天山袭扰精河。其实，早在 11 月 28 日，登路斯口驻军就曾遭到民族武装多人袭击，省方军政高层据此判断：“匪方实力增加，匪势日趋坐大，殊可虑也”。¹但由于此时正忙于新二台战斗，攻击又属于窜扰性质，因此没有引发进一步的冲突。到 12 月 16 日，驻登路斯口以北据点的 19 团 3 营 7 连和机枪排遭到苏伊武装 200 多人的包围攻击。²据牧民报告，这股武装自称有 600~700 人，15 日夜来到登路斯口，说要将此地队伍消灭后，再进攻黑山头，打到精河去。³登路斯口是大河沿以南 40 公里处进出天山的一个重要隘口，有捷径通往伊宁与巩哈。它的东面是精河南山牧场，西面是库车木齐冬牧场。此地若失，苏伊武装顺势而下，大河沿首当其冲，前方各据点的联系就会被掐断，然后被各个击破。如果暴动武装“取精河，界博乐，趋伊大道即告断绝。溯喀什河上游两山，乌苏、绥来亦即告紧”，⁴国民党军政将面临被赶出伊犁全区的危险。鉴于此，精河指挥部急令驻大河沿 3 营营长李伯琴率 8 连、机枪一排赶赴登路斯口增援，又急派预 7 师 21 团副团长潘佑仁率驻守精河机场的 21 团 2 营 5 连、师工兵连增援，“务必驱逐并歼灭”暴动武装，控制登路斯口以南的哈尔大坂。12 月 20 日，潘副团长指挥各部击退对方，虽然没有达到控制哈尔大坂的战略预期，但已夺取了进出天山的重要隘口。登路斯口增援反击战取得初步胜利。暴动武装分两路退往西面的库车木齐冬牧场和南面的北哈尔大坂。

2. 库车木齐清剿行动再获胜利，国民党军把暴动武装驱逐到托乐苏大坂，占领了库车木齐大部分地区，控制了进入天山的另一隘口可可齐大坂。

为确保登路斯口前沿阵地，巩固大河沿等后方据点安全，解除挺进援伊总攻击的后顾之忧，国民党军实施右翼清剿行动。这次行动的时间是 1944 年 12 月 26-30 日。参战部队，除已派往登路斯口的四连两排兵力外，另又从大河沿增派一加强连，不计损伤共约五连两机枪排。张大军认为后一支部队的指挥官是 21 团李团长，此前他又说驻大河沿的守军是新 45 师李营（如果指 3 团

¹ 吴忠信著、周昆田抄录整理：《主新日记》，1944 年 11 月 28 日。

² 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台湾兰溪出版社有限公司，1980 年，第 6296 页有“登路斯口以北之北达坂”、“该连占领距北达坂五里之山巅一带对峙”、由北达坂突来伊方武装向该连攻击等描述。如据此推敲，国民党军阵地似不在登路斯口，而是在它北边的某座山峰上面，中间还隔着北大坂。

³ 参见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台湾兰溪出版社有限公司，1980 年，第 6297 页。

⁴ 1944 年 10 月 10 日新疆省政府委员兼省警务处派驻伊犁区副处长刘秉德致省主席西灰 1206 号电报，见吴忠信著、周昆田抄录整理：《主新日记》，1944 年 12 月 12 日。

2营李衍庆部，也不是没有可能，但不清楚李营何时调往精河前线)，前后相差不到4天时间，且李团长所部还要归潘副团长指挥，似乎有些矛盾。¹联想到1945年1月7日，预7师20团3连和机枪连驻守大河沿、五台、四台，把它归于20团某部也未尝不可，但都没有材料能够证实，故此存疑。清剿行动由潘副团长统一指挥，兵分三路。暴动武装人数不详。但从作战过程来看，国民党军在兵力上占据一定优势，且南北夹击，东边牵制，逐步推进，结果占领了库车木齐2/3以上地区，控制了可可齐大坂，把暴动武装驱赶到西南角的托乐苏大坂，获得了又一个通往伊宁的进山隘口。

库车木齐是大河沿南边的一个冬牧场（俗称冬窝子），东西长30~40公里，南北宽20~30公里，夹在南北两山之间，中间是低洼的库车木齐河。它东邻精河南山牧场，西面有高山汇聚，北枕迪化——伊宁公路，南倚天山北麓，并且从东往西有登路斯口、可可齐大坂、托乐苏大坂等山隘，翻过山隘，就到了伊犁河谷地。对前方作战的国民党军来说，这里是重要的后方腹地，若是被暴动武装所利用，迪伊公路和大河沿将面临严重威胁，松树头、登路斯口和博乐驻军的后路就会通通失去安全保障，所以成为重点防守的对象。

12月22日，一支暴动武装从库车木齐向大河沿发动进攻，与当地驻军激战一日，掠得牛马数百匹后撤走，此后又不时出击袭扰，破坏公路和通讯，对驻军构成极大的威胁。其实，这时的暴动武装，恐怕已包括部分在当地过冬的蒙古、哈萨克等族牧民，因为在国民党空军的侦察报告中，经常有“发现匪马一群”，“哈包数十顶，马匹甚众”等字眼。

为了确保前方登路斯口据点，巩固大河沿等后方安全，为进援伊宁做好准备，国民党军实施了右侧清剿行动，任务是驱逐并消灭库车木齐的暴动武装，控制可可齐大坂。12月26日，精河指挥部命令潘副团长率5连、工兵连，配重机枪2挺、电台1部，从登路斯口出发，绕道南坡山路向西包抄，再向南进入库车木齐，应于28日拂晓以前发动攻击；李营长率7连、8连、机枪一排固守登路斯口，并向南佯攻进行牵制；为加强攻击力，精河指挥部另派一加强连由某李团长率领，不配备电台，从大河沿向西南方向的库车木齐进行夹攻。命令还规定，本次行动由潘副团长统一指挥。但由于潘、李两部距离遥远，李部消息要靠通信员骑马4小时以上送至大河沿，再电话上报精河，然后再电报传达给潘副团长，下达命令也是如此，所以两部一直“尚未取得联络”，各自为战，进展缓慢，统一指挥权形同虚设，暴露出作战计划和准备工作的欠缺。至30日，潘、李两部会合以后，始控制可可齐大坂，占领了库车木齐2/3以上地区。游击武装被驱逐到西南角落的托乐苏大坂。

至此，国民党军翻越天山增援伊宁的两大通道被完全打开。但侧翼温泉据点的丢失又使得前方阵地危机重重。而且等清剿部队离开可可齐大坂之后，苏伊武装又开始向这一带渗透活动，使清剿行动的成果大打折扣，说明国民党军仅以数连兵力是无法彻底控制这一地区的。

也就是在这个时候，精河旧土尔扈特蒙古西部盟的达喜郡王和数十名头领被苏伊武装60多人控制，并从精河南山牧场被强制送往伊宁去会见临时政府军政首脑艾里汗吐烈、阿列克山德洛夫和法提合等人。在伊宁他还看到焉耆、特克斯、巩哈等地的蒙古族首领也被送来参加会见，并各领到枪支弹药若干后返回游牧地。说明伊宁民族政权也在积极争取各族人心并有更为深远的图谋。据他说：“在伊宁伪组织办公地方内，见了归化兵约有一千人。此外，在街市中来往巡查者，有维、哈骑兵很多，所穿服装，全系平素衣服，归化军所穿者，均系黄皮外衣，所持武器，各有不同。有无轻、重机关枪，没有看见。”²

3. 国民党军挺进援伊总攻击分三路展开，但由于气候环境恶劣、苏伊武装反击猛烈、计划本身缺乏周密协调等原因惨遭失败。

¹ 参见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台湾兰溪出版社有限公司，1980年，第6298-6299页。

² 吴忠信著、周昆田抄录整理：《主新日记》，1945年2月5日。

前面两次战斗的胜利为后面的行动准备了条件，作好了铺垫，终于将国民党军大规模挺进增援伊宁的迫切愿望变成了残酷的现实。1945年1月10-21日，军事当局在精河前线集结重兵，以两路进攻、一路掩护的态势，开始了挺进援伊总攻击，并有一团人马作为预备队随后跟进，投入的总兵力在编制上已多达两团八连，兵力不可谓不多，但直接参加攻击的只有二十个连。当时指挥部下达的命令中称：伊宁守军血战两月，粮弹将绝，旦夕可虑，军以刻不容缓迅速赴援之目的，于1月11日开始总攻击。¹

具体的部署和作战经过：

(1) 中路：由新45师师长谢义锋亲率1团郑国选部（缺一营在鄯善）、3团2营李衍庆部，刚好一个整团，担任主攻，计划从可可齐大坂向伊宁挺进。1月11日，部队在库车木齐冬牧场集结完毕，冒着零下30~40度的风雪严寒，向可可齐大坂发起进攻。因为在潘副团长率队离队后，苏伊武装又开始在这一带渗透活动，必须再次肃清，才能安全通过。14日才完全占领该大坂。然后，沿山麓向西，到达托乐苏大坂南口，折而南行，开始下山，16日已到达皮里青河谷，此距伊宁大约20~30公里。对新生的伊宁民族政权来说，这是一次极为严峻的生死考验。如果此时两路援军与伊宁守军协作行动，也许局势会有所扭转。当时，作为民族武装总指挥的“东突厥斯坦共和国”临时政府军事部部长阿列克山德洛夫见势不妙，慌忙将暴动中所劫掠的财物装上汽车，逃回了苏联。为此，临时政府通过13号决议，撤销他军事部长和游击队总司令职务，由波里诺夫接任。²然后，紧急动员当地少数民族拿起武器，并从围攻艾林巴克据点的武装中抽调出一个骑兵大队赶往皮里青和麻扎一带进行阻击。苏联红军也急调一部分骑兵和炮兵部队投入战斗。³在苏伊武装猛烈的炮火袭击和数千骑兵的轮番冲杀之下，国民党军死伤大半，团长郑国选阵亡。谢义锋见胜利无望，遂下令部队突围撤退。失败地点距艾林巴克仅15公里，与潘部援军距离还不到50公里，真可谓功败垂成。

(2) 东路：由预7师21团副团长潘佑仁率领5连、工兵连、19团7连、8连、机枪连（缺一排在博乐）、某加强连（以后再未提及，似乎从战斗序列中消失）、还有12日赶到前线的21团6连，约合六个连，⁴计划从登路斯口向麻扎攻击前进，策应中路，然后转而向西，与新45师援伊部队在潘津圩子（伊宁以北20多公里处的一个村子）会合。10日傍晚，部队即从登路斯口出发，原定于11日上午占领哈尔北大坂，由于遭到苏伊武装200多人的顽强阻击，到12日夜才攻下目标，又用了一天时间扫清周围的零散抵抗，推进不过20公里，进展速度缓慢。14-18日，在哈尔南、北两个大坂之间，约40公里的山路更加艰险，抵抗更加激烈，并遭到数十挺机枪的火力封锁，部队伤亡30多人，包括连排级干部3名。等勉强攻到哈尔南大坂时，已是强弩之末，便再也无力推进，又得知谢部已经撤退的消息，孤军深入也无意义，于是原路撤回。其失败地点距麻扎约20公里，离伊宁还有70公里。

(3) 西路：由驻防松树头、三台一带的新45师3团胡文思部临时抽调两个加强连，由副营长王侠锋指挥，出托克逊大坂（应该在三台东南35公里处），向东进攻托乐苏大坂，作为疑兵并掩护主力进攻。但果子沟方向原本就已经无法继续前进，所以也只能起到一定的牵制作用。1月20日在苏伊武装全面的反攻下，除少数突围外，大部分都已阵亡。

191师571团作为总预备队，原计划应跟在挺进攻部队后面随时应援，但从主力和东路各部惨遭溃败的情况来看，似乎并未起到后援接应的作用，却同样也遭到苏伊武装的不断袭扰，据《新疆三区革命史》所述，该团有一个营在皮里青河谷全军覆没，似乎又说明它的前锋已经翻越了天

¹ 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台湾兰溪出版社有限公司，1980年，第6303页。

² 参见杜瀚：《论新疆三区革命中的军事斗争》，《西域研究》，2001年第2期，第38页；王欣登：《苏新关系与“三区革命”新论》，《伊犁教育学院学报》，2003年第1期，第32页。

³ 参见编委会：《新疆三区革命史》，民族出版社，1998年，第55页。

⁴ 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台湾兰溪出版社有限公司，1980年，第6303页。

山。

（三）国民党军总攻失败的原因分析：

这次总攻之所以失败，首要原因是气候和环境的艰险恶劣。它导致部队在风雪严寒中长途跋涉，露天宿营，冻死冻伤者不计其数，弹药和后勤供应根本无法保障，严重影响部队的战斗力。其次是苏伊武装大规模紧急增援，骑兵的冲杀和炮火的反击非常猛烈，挺进部队无法承受。在天山北麓，国民党军遇到的还都是规模不大的游击武装的袭击。一旦进入伊犁河谷地，对新生的民族政权构成直接威胁的时候，无论是临时政府本身，还是幕后支持者苏联政府，都会作出异常激烈的反应，因为这关系到这场运动的成败。而国民党军挺进部队到此时已是强弩之末，若无持续的后援，根本无法承受如此巨大的冲击。第三，作战计划本身也缺乏周密协调。它只设想了挺进部队的攻击效应，却未考虑到援、守军之间的协作问题，更没有考虑过一旦援救失败，伊宁守军该如何生存的问题。而伊宁守军因为信息不灵，过于谨慎，且拘于“职不奉命，绝不撤退”的信条，消极地坐等援军到来，结果白白地放弃了突围的机会。

四、右翼据点博乐、温泉一线的攻守争夺

博乐、温泉地处天山北麓的博尔塔拉河谷地，位于准噶尔盆地西端，东南连着精河，西面与北面毗邻苏属中亚地区，南靠赛里木湖和迪化——伊宁公路与霍尔果斯及绥定交界，东北方向通往塔城专区，战略位置极其重要。援伊行动开始后，这里遂成为国民党军二台阵地的右翼和粮草供给地，必须设法控制，才能保证前线安全。但在伊宁事变发生时，这一带尚无军队驻扎，仅有少量警察维持统治。¹事变发生后，始有预7师19团3营的四个排开进博乐、温泉驻防。从1944年12月18日至1945年2月26日，国民党军与苏伊武装在博乐、温泉一带连续展开了四次攻防战斗，重点是对温泉及附近巴子府邸的争夺和控制，指挥官分别是预7师驻军19团3营9连张连长、援军3营李副营长、副师长胡声扬和援军20团1营田营长等，但均遭到失败。结果，国民党军政丢掉温泉、放弃博乐，东逃精河，试图以大河沿为界重兵固守。但由于援伊行动的整体失败，前方山口、要地统统放弃，使得大河沿和精河阵地也防守艰难，最终在坚持了半年之后仍难逃惨败的下场。

（一）双方实力对比：

1. 国民党军方面，从后方调入博乐、温泉一线的步兵约一个营500多人，而前方战区范围内调动的部队有一个连约100多人。此外，温泉县警察局的60多名警察也在守卫城池的战斗中全部阵亡。²

（1）前已提到，11月16-18日，预7师19团3营副营长李达章率9连一排、机枪一排进驻博乐；9连张部（缺一排在博乐）进驻温泉。也就是说，国民党军在前线右翼紧邻边界近百公里长的阵地上，仅有四个排的兵力防守，集中驻守在两大据点之内。

（2）1944年12月28-30日，预7师副师长胡声扬自精河前往博乐负责指挥右翼战事。

（3）1945年1月7日，预7师20团1营从迪化开到博乐、大河沿、五台、四台分地驻防。

（4）1944年12月18-20日，进攻新二台失败的预7师21团1营残部（约一个连的兵力），从三台调往博乐、温泉换防。但这属于战区内兵力调整，而不是新调入的部队。

2. 苏伊武装方面，大致有三种说法：一种是张大军依据65旅战报认为，1944年12月18-20日，苏伊武装300多人；第二种是根据一部分参加过三区革命的少数民族人士的回忆认为，12月26-27日，130多名游击队员由艾尼和额（艾）尔德率领；第三种则出自官方编纂的革命史数

¹ 参见温泉县长王秉祥等戎虞（11月7日）电，《主新日记》，1944年11月8日。

² 参见肉孜木拉提·亚生：《三区革命在温泉》，《博尔塔拉文史资料》，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1992年，第二辑，第7-8页。

据，似乎有档案作依据，认为早在11月20日，“东土耳其斯坦共和国临时政府”游击队总司令部就命令原温泉设治局局长布尔洪（死于盛世才时期的冤狱）之子艾尔德（布尔洪被捕后，他从伊犁逃亡苏联，伊宁事变时潜回伊犁，参加游击队）率领一支人马到博乐去开展宣传和发展组织，12月18-20日，艾尔德游击队又与艾尼所率领的另一支武装在温泉城外会合。但不管三种说法在人数和时间方面差异如何，却都认为游击队是沿着赛里木湖的西缘北上到达温泉县城以南，然后分两路出击，并与当地响应民众内外联手，消灭了驻守军警，攻克温泉。¹此后，在巴子府一带阻击国民党军援军的暴动武装有200多人，其中包括苏联武装人员；1945年1-2月，击退国民党军预7师20团1营援军的民族武装有400多人，在紧要关头，又有苏联红军一千多人赶来增援，帮民族武装打败国民党军的反攻。²

如果我们把双方人员的数量作一对比的话，即可知暴动武装在每次战斗中投入的人数几乎都相当于，甚至要高于参战的国民党军警人数，而且有相当一部分苏联军人的参与和支撑起到关键作用。

（二）国民党军在温泉、博乐一线的四次攻防及其失败：

1. 暴动武装与响应民众里应外合，占领温泉；国民党守城军警政人员全部阵亡。

国民党军进攻新二台失败以后，除留下一连兵力驻守老二台和托克逊大坂阵地以外，其余部队都在12月15日之前撤到了松树头、三台驻防。此时，暴动武装也已经站稳了脚跟，并开始由防守转向进攻。在这期间，他们已相继夺取了昭苏、特克斯、巩留、新源、宁西和霍尔果斯，并准备攻取绥定、惠远和伊宁艾林巴克高地。12月18-20日，暴动武装300多人，或者说12月26-27日，暴动武装130多人，从伊宁出发，经绥定和霍尔果斯，沿赛里木湖西缘北上，翻过托斯呼尔特山，从温泉以南的孟克和以东的安格里格分成两路向县城发起进攻，并截断温泉与博乐之间的通信联络。城内外蒙古、哈萨克、归化等族民众在副县长巴子（又称布克，系当地最大牧主，其府邸在温泉以东15公里处的昆得仑牧场上，即现在的安格里格乡奇其尔根布呼村内）带领下纷起响应。他们里应外合，将驻军19团3营9连（缺一排在博乐）70多人和警察60多人全部消灭。城内汉人自县长王秉祥、县党部书记高柏青以下所剩无几。而暴动武装方面，艾尼也在这里被人打了黑枪，负了重伤，被送往苏联进行治疗。

2. 国民党军第一次援救温泉失败，困守巴子府。

在温泉失守的同时，21团1营残部（约一连兵力）从三台前线调防博乐，时间是12月18-19日，但由于相关资料阙失，我们目前还无法判断这次换防的动机何在，究竟是为了加强右翼防守，还是为了替换守军以充实三台、大河沿、登路斯口一线？20日，已获知温泉情况紧急的19团3营副营长李达章率两排兵力约70多人，乘车从博乐赶往温泉增援。张大军把这里的李营长当成是21团1营残部的指挥官，却没有对杜营长的下落作一交待，从而使读者产生疑惑。³而笔者认为，既然温泉、博乐守军均为19团3营官兵，从救援的角度来讲，当然以同营官兵更为适合，且1营甫经大战，又刚从三台长途跋涉100公里赶到博乐，也亟待休整。所以，展开这次救援行动的应当是3营副营长李达章及其部属。当时从博乐到温泉没有公路，基本上是沿着博尔塔拉河沿岸前进，到了温泉以东大约15公里处的大桥时，遭到暴动武装200多人阻击，无法突破前进，遂占领附近的巴子府，在那里凭藉充足的粮草和坚固的房屋，一直困守到1945年2月，才于绝

¹ 参见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台湾兰溪出版社有限公司，1980年，第6294页；肉孜木拉提·亚生：《三区革命在温泉》，《博尔塔拉文史资料》，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1992年，第二辑，第7页；李翔：《奔袭温泉围点打援》，《博尔塔拉文史资料》，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1993年，第三辑，第112-114页；编委会：《新疆三区革命大事记》，新疆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35、41、47页。

² 参见胡博生：《三区革命在博尔塔拉》，《博尔塔拉文史资料》，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1989年，第一辑，第124-125页。

³ 参见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台湾兰溪出版社有限公司，1980年，第6294页。

望中突围逃走或被消灭。¹这座大桥还是苏联工程人员为在新疆境内秘密探采和运输钨、锰矿砂方便而临时修建起来的。

暴动武装与响应民众将巴子府包围以后，经过激战也未能攻克这座坚固的庄园，遂改变策略，每周以部分人马攻击袭扰一至两次，以持续消耗守军实力，大批人马则开始向东，相继占领哈日布呼、老烧房、小营盘，兵锋直达博乐近郊。博乐城内人心惶惶，动荡不安。

3. 国民党军第二、第三次营救守军，夺回温泉的行动，因暴动武装四处袭扰和苏军参与堵截，又遭到失败。

巴子府是温泉——博乐之间交通要道上的一个重要据点，可称得上是温泉的东大门。如果国民党军能确保此据点且拥有足够的兵力，就可以西攻温泉，南扼赛里木湖，对松树头、三台前方阵地形成强有力的支撑和保障，从而把暴动武装限制在伊犁河谷地；即便没有充足的兵力补充，只要死守该据点，对苏伊武装来说就像尖刺一样如鲠在喉，不能毫无顾虑地向东进攻；反之，如果暴动武装夺取了这一据点，那么，就可以巩固对温泉的控制，并得以源源不断地北上东进，继续蚕食和扩大影响力，对博乐的国民党军政将构成直接威胁。所以该据点对双方而言，都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自然成为争夺的焦点。

为了加强博乐防卫，夺回温泉，扭转被动局面，保证精河前线部队的粮草供应及侧翼安全，1944年12月28-30日，曾指挥新二台战斗失败的预7师副师长胡声扬又被派往博乐指挥战斗。1945年1月6日，29集团军总司令李铁军也调集人马，亲赴精河督战。

1月7日，预7师20团1营田部开到精河以后，即派1连、2连从博乐向西进攻，试图解救困守官兵，消灭暴动武装，夺回温泉县城；派3连、机枪连分驻大河沿、五台、四台，担任前线公路警戒，保障运输畅通。而最前方三台、松树头阵地，仍由新45师3团各部防守。但进攻部队行动迟缓，从1月9日到16日，一周时间推进距离还不到40公里，到哈日布呼即遭围堵而前进不得，此距巴子府尚有30公里，且彼此无法取得联系。1月17-21日，暴动武装400多人将这两连败兵一路追赶并包围在小营盘，博乐指挥部派兵一连（仅剩的21团1营残部）紧急增援，才共同击退暴动武装，摆脱袭扰与追杀。第二次营救又遭失败。

1945年2月4-18日，20团1营1连、2连，以及从前在大河沿、五台、四台一带负责警戒安全的3连和机枪连，全部集中到博乐，第三次向温泉方向发动进攻，试图尽最大努力营救守军，夺回温泉。在紧要关头，苏军千余人赶来助战，暴动武装声势大增。援军营救彻底惨败，遂抛弃巴子府守军于不顾，退回到博乐。

援救行动失败后，温泉收复无望，博乐也失去屏障，无法坚守，最终被迫放弃。1945年2月18-20日，李铁军奉蒋介石之命“放弃精河以西各山隘，将前线部队逐渐撤回，集中精河，准备固守。”²博乐县长徐松涛带领机关人员和大部分汉族群众随军队一同撤往精河。巴子府守军在绝望当中放弃据点向东逃命，沿途不断遭到暴动武装的堵截和追杀，最后，80多人只剩下10人左右经大河沿逃回精河。³

（三）国民党军在右翼防守和争夺中接连惨败的原因浅析：

¹ 张大军：《新疆风暴七十年》，台湾兰溪出版社有限公司，1980年，第6295页说：李部与巴子王府同归于尽。胡博生：《三区革命在博尔塔拉》，《博尔塔拉文史资料》，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印，1989年，第1辑，第125页也说守军被消灭。曹达诺夫·扎伊尔：《五军的革命历程》，中国人民解放军出版社，1989年，第21页认为：守军弹尽粮绝，被迫放弃庄园东逃，大部被歼，营长也在逃跑途中自杀。而李翔：《奔袭温泉围点打援》，《博尔塔拉文史资料》，1993年，第三辑，第116页说守军有少数人逃走。马大正、成崇德主编：《卫拉特蒙古史纲》，新疆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526页说：李率残部逃走。

² 《主新日记》，1945年2月20日。

³ 参见肉孜木拉提·亚生：《三区革命在温泉》，《博尔塔拉文史资料》，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1992年，第二辑，第12页；李翔：《奔袭温泉围点打援》，《博尔塔拉文史资料》，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1993年，第三辑，第116页。

纵观整个侧翼战局，国民党军在一次防守和三次援救行动中连续惨败，绝非偶然，究其原因，可归纳出以下三点：首先，是指挥部制定的防御计划有缺陷，导致右翼布防兵力单薄，两大据点相距太远，无法控制近百公里长的防线，更谈不上边境防守，相互联络和应援困难，平时尚能应付，在紧急状态下就窘相毕露，难以起到控制和保障作用，甚至连自身安全也无法保障。这种防御思维从根本上说就是一种常规化的摆设，没有考虑到一旦据点被包围或中间地带被切断，该如何应对等关键问题，更没有料到战事会如此复杂棘手。伊宁民族武装在站稳脚跟以后，势必要寻找机会向外扩展。赛里湖东缘攻防激烈，西缘却没有任何防备，地形又崎岖艰险，骑马可以通过，是伊犁河谷走向外面的一条捷径，本应受到双方重视。但省军政当局却看不到这一点，或者说是暂顾不上；而他的对手在战略、战术及作战经验上，要明显地比他高明许多，结果，这一漏洞被苏伊武装及时捕捉并加以利用，造成温泉军警措手不及，全体覆灭。其次，是国民党军增援和营救均不得法，数次出击却屡遭惨败，严重影响到军心士气；而暴动武装在关键时刻却总有苏军援助和支撑，信心倍增，越战越勇，从而也鼓舞着更多的民族人士参加暴动。国民党军第一次增援，在仓促之间投入两排兵力应付突发事件，遭遇堵截而退守据点，应对还算正确。但接下来的营救措施，又重蹈了初二台战斗失败的覆辙，将手中掌握的兵力分批投入，逐渐消耗，又不能与巴子府守军策应协同，各自为战，无法形成合力，致被苏伊武装和暴动民众分割包围，互不能相顾，最终也无法救出被困守军，更谈不上收复温泉。而形成这种作战方式的根本原因，除了前线指挥官的军事素养和用兵习惯外，还在于实力不足而两线作战，力薄兵分，也有他迫不得已的苦衷。再其次，救援部队行动迟缓，使苏伊武装有足够的时间来组织力量进行堵截和包围，最终导致营救失败，任由守军绝望而崩溃。如第二次营救行动，两连步兵用了近一周时间才推进 40 公里，然后就无法坚持，步步败退，且被围在小营盘而不得脱身，再派一连人马营救始脱重围。第三次虽派出田营人马全力西攻，但同样是一周多时间才推进 40 公里，然后就败退回博乐。这都是因为前次伤亡挫折，严重影响军心士气，而且两军无法协调，缺乏主动性，失去了最佳的营救时间；而苏伊武装也已经重新布置好人马，严阵以待。另外，盛世才的暴虐统治使得政府对民心的失望也是不容回避的重要因素，但此处只讨论军事问题，对政治问题不拟展开。

五、结语

对“援伊计划”军事行动的失败，军方高层也有一些说法，但仅道出了部分实情，却掩盖了计划本身的缺陷和进兵迟缓的延误。2月4日，29集团军参谋长侯声和新45师师长谢义锋返回迪化向吴忠信报告战况时称：“匪方人员众多，武器锐利，且不仅其军事策划、指挥全由某方主持，又有某方正规军加入作战，实力非可小观。”¹29集团军总司令李铁军也认为：“此次援伊，因兵力过小（仅有步兵四营），未达预定目的……伊宁之敌匪，其实质已不殊于希腊解放军……且毗连苏联，交通接济，均极便利，阿拉木图哈萨克共和国更为策动伊变之中心……此次作战，伊匪除未使用飞机外，所用武器之种类、数量、威力，均较我为优。据我前线所获轻、重武器，均为苏造及德意志出品……例如，伊宁守军及此次谢师部团挺进，受敌匪炮击之烈，一日常以数千计。此种火器，决非普通土匪可能具备。又敌匪兵员，除阿拉木图哈萨克共和国训练成熟之军队可以交流外，另加以苏联所谓叛兵，其实力不可忽视。即当地哈萨山贼，因习惯骑射，残酷剽悍，复经三月来苏联军官之训练、指挥、掌握，与普通一般部队相较，已无不及。查匪中班长以上指挥官及其特种部队技术人员，均为苏联所派遣。敌我主力决战之地点，经屡次发现，有苏联军队及极整齐精锐之骑兵参加。”²而八战区司令长官朱绍良则把军事失败的原因归纳为军纪不

¹ 《主新日记》，1945年2月4日。

² 《主新日记》，1945年2月6日。

良、士兵生活太苦、军队不能层层节制、军官太少无法调换补充。¹但笔者认为，失败的最主要原因还是由于苏联的大规模侵略和国民政府的疲弱与应对失误，严重低估了伊宁民族政权的性质；其次是军事计划有严重缺陷，甚至从实施过程来看，都没有一个完整的构想，只想到成功后如何如何，就没想到失败了又该如何善后，结果导致精河前线全面退却；再其次才是部队不适应当地的气候环境，仓促应战，行动迟缓，却没有想到要尽早地发动当地民众来保卫自己的身家性命和家园，旧省军部队也被弃之不用。天时、地利、人和皆不占优势，焉能不败？

援伊计划失败后，蒋介石非常震怒，令朱绍良“应即将增援部队之高级主管长官自其军长至团、营长止，皆应严惩不贷，尤以其师长与团长级撤职，即交军法审判，以为不力无勇者戒焉。”这不过是一时的气话，事实上并未予以深究，也不便追究，因为更大的责任在上边。至于军事部署，“凡在精河以西部队，应用最妥速方法先撤至精河、乌苏一带安全地区，然后从容布防。……此时对新疆计划，只可保守重要据点勿失，以为他日恢复之基地。如果必须强勉维持全局，则必至全疆沦陷，不可收拾也。”²吴忠信对退守精河的命令颇为担忧，警告说：“倘精河以西各山隘不能固守，精河绝难保全，精河不保，则天山南北（苏伊武装）随处皆可奔突。”³但军事当局没能听取他的意见。于是在不久的将来，预言变成了残酷的现实，塔城、阿山全区及精河相继被苏伊武装攻占，伊宁政权成为名符其实的三区。

《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第 1 期-第 270 期均可在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图书分馆网页下载：
<http://www.sachina.edu.cn/library/journal.php?journal=1>.
也可登陆《中国民族宗教网》<http://www.mzb.com.cn/html/Home/category/36460-1.htm>
在“学术通讯”部分下载各期《通讯》。
《通讯》所刊载论文仅向读者提供各类学术信息，供大家参考，并不代表编辑人员的观点。

中国社会与发展研究中心
北京大学 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中国社会学会 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

本期责任编辑： 马戎、王娟
邮编： 100871
电子邮件： marong@pku.edu.cn

¹ 《主新日记》，1945 年 3 月 5 日。
² 《主新日记》，1945 年 2 月 13 日。
³ 《主新日记》，1945 年 2 月 19 日。